

交通債款說明書

附表

楊永泰署印

例言

一、交通債款與財政債款初擬合爲一編嗣因內容互有同異恐貽削足適履之譏乃於議案籌備處之各組聯席會議時迭經編者聲述意見經衆討論決定分別辦理故本書體例專就交通債款內容之便利先由編者分別門類草擬方案陳明 委員長 副委員長提交各組聯席會議詳細討論並得 楊副委員長之指示幾經斟酌損益次乃搜集資料及各種參考公文書籍分任編纂彙合成書然後陳由 委員長 副委員長核定付印

二、本書書表所搜集之資料以交通部函送本會之公文表冊爲根據其官文書所未詳者乃並參考左列各書以資印證俾臻完備

中國鐵路史 台鶴化編

鐵路借款提要 張思鏗編

鐵路借款還本付息表 張思鏗編

交通理債方略 張心激編

交通部負債表 交通部借款審核處編

交通部內債契約章程彙編 交通部綜核科編

鐵路借款合同全集 林則蒸 王景春 張恩鏡全編

鐵路會計年報 交通部統一鐵路會計委員會編

電政借款合同 交通部電政司編

三、本書編纂者初經 委員長 副委員長指定 蔣才與趙專員慶華自八月中旬至十月月杪閱時兩月勉力竣工其間得趙專員之助力暨各組同仁之匡正獲益匪尠惟以卷帙繁複梳剔爲難而又限於時期倉卒歲事其間疏略舛漏容有未免 大雅宏達幸賜教正

四、本書所敘述之各項借款一以交通部整理交通債務案所列入者爲限

五、本書借款數目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爲止

六、本書附列之各項分表係就交通部函送本會之甲乙兩種分表改編并於備考欄內增加說明以期詳確

七、交通借款應歸入整理案之種類及其數目現尙未能確定故本書關於此點

未予論列

八、本書以部欠債款鐵路債款電政債款爲綱以內債外債料債爲目河與交通部所製之債款書表互爲印證以便閱者比較參觀

九、本書說明各項債款以有案可稽者爲限其於官文書無徵者縱已散見書報或確有所聞仍屏弗列以期翔實故各債款之說明其詳略未能一律

十、本書爲便於辨別鐵路及電報之綫路起見特搜集最近之鐵路綫圖電報綫路圖各一幀印列卷首以備參考

民國十四年十二月十日

沈 亮 蕃 謹識
周 亮 才

交通債款說明書目錄

第一編 總論

交通債款總說明書

交通債款總表

第二編 部欠債款

部欠債款總說明書

部欠債款總表

部欠短期債款說明書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一) 北京華比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 北京華比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三) 北京中華匯業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四) 北京中華匯業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五) 北京中華匯業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六) 北京中華營業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七) 北京中國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八) 天津中國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九) 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 北京交通銀行向各銀行代借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一) 北京交通銀行向大成銀行代借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二) 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三) 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四) 天津交通銀行擔保向北方公司代借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五) 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六) 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七) 北京中國交通兩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八) 北京金城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九) 北京金城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一) 京農商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二) 天津中國交通總業中孚保商北京總業東陸七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三) 北京聚興誠大中兩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四) 北京勸業銀行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五) 上海廠絲亞蘭交易所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六) 上海金業交易所短期借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七) 北京農商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八) 北京北洋保商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九) 北京金城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三十) 北京中原實業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三十一) 北京商業銀行透支款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三十二) 北京新亨銀行透支款

部欠贖路債款說明書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一) 川路直接用款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二) 川路間接用欸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三) 湘路甲項有期証券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四) 湘路乙項有期証券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五) 湘路欠湖南銀行借款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六) 蘇路股欸有期証券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七) 浙路股欸有期証券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八) 浙路公債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九) 鄂路官招商股有期証券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十) 鄂路米厘股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十一) 洛潼路汴省行政公署鹽股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十二) 同蒲路欠各商號借款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十三) 同蒲路欠晉省行政公署款捐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十四) 同蒲路欠晉省行政公署保息款

部欠贖路債欸分表(十五) 皖路欠皖省行政公署款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十六) 贖路欠包工姚新記款

第三編 各路債款

各路債款總說明書

各路債款總表

各路外債說明書

各路外債分表(一) 京奉中英公司關內外鐵路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 京奉南滿鐵道株式會社新奉段遼河以東路線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三) 京奉中英公司唐榆雙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 京漢匯豐匯理銀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五) 京漢正金銀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六) 京漢麥加利銀行透支款

各路外債分表(七) 京漢華比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八) 京漢華比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九) 京漢華比銀行透支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 津浦華中鐵路公司原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一) 津浦德華銀行原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二) 津浦華中公司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三) 津浦德華銀行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四) 津浦德華銀行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五) 京綏東亞興業株式會社第一次日金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六) 京綏東亞興業株式會社第二次日金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七) 京綏中英煤鐵公司展築京門枝線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十八) 京綏比岡營業公司包甯展線購料八厘國庫券

各路外債分表(十九) 滬甯中英公司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 滬杭甬中英公司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一) 膠濟國庫券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二) 正太華俄道勝銀行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三) 滬濟驅公司借款

- 各格外債分表(二十四) 道清福泰司購車借款
- 各格外債分表(二十五) 道清福公司清孟枝路整款
- 各格外債分表(二十六) 廣九中英公司借款
- 各格外債分表(二十七) 吉長南滿鐵道株式會社改訂借款
- 各格外債分表(二十八) 吉長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短期借款
- 各格外債分表(二十九) 四洮正金銀行四鄭段鐵路借款
- 各格外債分表(三十) 四洮南滿鐵道株式會社整款
- 各格外債分表(三十一) 四洮南滿鐵道株式會社整款
- 各格外債分表(三十二) 爾海比國鐵路電車公司汴洛鐵路借款
- 各格外債分表(三十三) 爾海比國鐵路電車公司本借款
- 各格外債分表(三十四) 爾海比荷借款
- 各格外債分表(三十五) 全上
- 各格外債分表(三十六) 全上
- 各格外債分表(三十七) 全上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八)全上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九) 關海比國鐵路電車公司第三批八厘短期債券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 關海比國鐵路電車公司八厘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一) 漢粵川湖廣鐵路借款(英法美部分)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二) 漢粵川湖廣鐵路借款(德國部分)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三) 漢粵川中英公司行用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四) 漢粵川怡和洋行車輛借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五) 株欽周襄裕中公司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六) 濱黑華鐵道勝銀行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七) 寧湘華中鐵路公司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八) 同上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九) 浦信華中鐵路公司墊款

各路外債分表(五十) 同上

各路外債分表(五十一)

比兩國鐵路公司墊款

各路內債說明書

各路內債分表(一) 京漢六社券

各路內債分表(二) 京漢車債銀行門車輛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 京漢短期債券

各路內債分表(四) 京漢川漢鐵路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五) 京漢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六) 京漢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七) 京漢北京金城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八) 京漢北京金城礦業兩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九) 京漢北京中南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 京漢北京大成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一) 京漢北京四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二) 京漢公平貿易公司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三) 京漢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四)京漢漢口金城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五)京漢北京中國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六)京漢北京礦業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七)京漢北京大陸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八)京漢直隸省銀行京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十九)京漢裕昌信富兩銀號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京漢北京華威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一)京漢北京慶豐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二)京漢漢口礦業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三)京漢河南省銀行透支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四)津浦支付券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五)津浦軍債銀行團車輛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六)津浦中興煤礦公司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七)津浦中興煤礦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九) 津浦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九) 同上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 京綏支付券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一) 京綏車債銀行函車輛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二) 京綏第五六次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三) 京綏展期券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四) 京綏綏包公債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五) 京綏借款券據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六) 京綏北京五旗銀行五批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七) 京綏太平貿易公司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八) 京綏北京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九) 同上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 京綏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一) 京綏天津交通銀行短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二) 京綏天津中國銀行短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三) 京綏北京農商銀行短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四) 京綏通商銀號貼現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五) 京綏北京中南農商金城新華五銀行薪工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六) 京綏北京金城中南鹽業新華四銀行短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七) 京綏北京金城中南新華三銀行短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八) 京綏北京新華新亨大陸三銀行轉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九) 京綏元和實業公司短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 京綏鄂葛嶺短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一) 京綏北京懋業銀行短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二) 京綏北京大成銀行短期借款
-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三) 京綏各銀行透支款
-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四) 滬杭甬車債銀行團車輛借款
- 各路內債分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六) 株萍漢冶萍公司往來欠款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七) 烟灘地價債券

各路料債說明書

各路料債分表(一) 京奉天津衛德公司四百輛貨車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二) 京奉各商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三) 京漢泰康公司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 京漢巴爾偉機車廠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 京漢三井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 京漢怡和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 京漢慎昌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八) 京漢沙利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九) 比國商業公司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 京漢仁記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一) 京漢公利洋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二) 京漢美孚油行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三) 京漢漢冶萍公司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四) 京漢開平礦局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五) 京漢中國電氣公司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六) 京漢山柏氏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七) 京漢各商行雜項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八) 京漢俄比公司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十九) 津浦三井洋行柏昔非機車十二輛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 津浦三井洋行高邊廠車三百輛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一) 津浦漢森公司二百輛車租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二) 津浦天津仁記洋行五十三輛金鋼客車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三) 津浦天津仁記洋行鋼軌及零星材料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四) 津浦祥泰木行日本橡木軌道枕木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五) 津浦祥泰木行枕木橋樑木及道岔木

-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六) 津浦慎昌洋行料價撥付逾期利息
-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七) 津浦老晉隆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八) 津浦華商各五金行軍衣莊雜貨商零星材料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九) 津浦美孚油行煤油等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 津浦百祿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一) 津浦利濟貿易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二) 津浦勝家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三) 津浦鄧縣普隆皮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四) 津浦阜豐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五) 津浦各印字館文具紙張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六) 津浦德士古火油公司煤油等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七) 津浦光裕油行機器油等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八) 津浦西門子電器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九) 津浦協隆洋行料價撥付逾期利息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 津浦礦和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一) 津浦上海怡和洋行浦口電機及電料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二) 津浦慎昌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三) 津浦安利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四) 津浦新民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五) 津浦大昌實業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六) 津浦大來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七) 津浦祥泰木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八) 津浦恒大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九) 津浦通用電器公司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 津浦麗立球鋼廠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一) 津浦怡和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二) 津浦衛德洋行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三) 京綏三井洋行道木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四) 京綏三井洋行道木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五) 京綏三井洋行二十一輛機車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六) 京綏三井洋行機車配件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七) 京綏三井洋行機車配件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八) 京綏三井洋行機車配件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五十九) 京綏美國機車公司二十一輛機車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 京綏美國鋼鐵公司一萬四千噸鋼軌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一) 京綏泰康洋行六百輛貨車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二) 京綏泰康洋行三十一萬根道木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三) 京綏大來洋行道木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四) 京綏大來洋行道木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五) 京綏山栢工程司驗料費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六) 京綏亨德工程司驗料費債款
-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七) 京綏漢冶萍鐵廠其買公司撥欠鋼軌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八) 京綏漢冶萍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九) 京綏慎昌洋行五金雜貨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 京綏怡和洋行五金雜貨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一) 京綏仁記洋行電報機件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二) 京綏中國電氣公司電報機件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三) 京綏協隆洋行沙輪及彈簧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四) 京綏大昌實業公司車輪車箍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五) 京綏茂生洋行皮帶機件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六) 京綏德士古油行車軸油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七) 京綏開泰鑛局焦炭末煤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八) 京綏長濟洋行鐵路表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九) 京綏啟新洋灰公司洋灰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八十) 京綏揚子公司客車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八十一) 京綏衛德洋行五金雜貨等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
零星材料債款

各路料債分表(八十三) 漢粵川啓新公司洋炭債款

第四編 電政債款

電政債款總說明書

電政債款總表

電政外債說明書

電政外債分表(一) 大東大北公司津烟台水線借款

電政外債分表(二) 大東大北公司烟台副水線借款

電政外債分表(三) 大東大北公司預付報費借款

電政外債分表(四) 東亞興業株式會社擴充及改良有線電報工程費整款

電政外債分表(五) 中日實業公司擴充電話借款

電政外債分表(六) 馬可尼無線電公司無線電報整款

電政料債說明書

電政料債分表(一) 大北公司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二) 同新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三) 久勝洋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四) 薛和洋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五) 春記木行電杆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六) 美最時洋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七) 同和洋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八) 通燕社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九) 順泰洋行電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十) 中日實業公司電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十一) 中國電氣公司電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十二) 慎昌洋行電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十三) 須藤洋行電話料債

電政料債分表(十四) 西門子電機廠無線電料債

交通債款總說明書

交通債款者交通部所負債務之款目別於財政部債務之款目之類。其最繁債亦最鉅。電次之債亦次之。郵務操諸客卿航船。攝於商業行政事務。較諸鐵路亦無可言。路電債款之外。又有部欠債款者。其性質亦都屬於鐵路。範圍亦各。路所不能統屬。向由交通部總務廳之綜核科經營其事。以部爲債務主體者也。故自負債之主體言之。交通債款可分三類。曰部欠債款。曰各路債款。曰電政債款。自債務之性質言之。又可別爲五項。曰外債。曰內債。曰料債。曰短期債款。曰贖路債款。茲爲分晰說明如下。(一)部欠債款分爲兩種。曰短期債款者。交通部直接向內國銀行外國銀行及中外合資銀行所商借及透支者也。曰贖路債款者。交通部收歸國有之川湘蘇浙皖鄂及同蒲洛潼各商辦鐵路之股本及其欠款。由部發給証券或担任債款訂期償還者也。(詳見部欠債款總說明書部欠債款總表部欠短期債款說明書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一至三十一部欠贖路債款說明書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一至十六)(二)各路債款分爲三種。曰各路外債者。由各外國銀行公司

承借或經理發行之債款及交付外國政府之國庫証券爲京奉京漢津浦京綏滬
甯滬杭甬正太道清廣九吉長四洮隴海濱黑甯湘浦信同成漢粵川株欽周襄及
膠濟各鐵路對外所負之債務者也曰各路內債者由本國銀行承借或經理發行
之債款爲京漢京綏津浦滬杭甬吉長煙濰株萍各路所負之債務者也曰各路料
債者京奉京漢津浦京綏漢粵川各路購用中外商行之車輛鐵軌機械枕木及其
他需用材料而未能償付價款或僅償付一部而餘額積欠未清者也（詳見各路
債款總說明書各路債款總表各路外債說明書各路外債分表一至五十一各路
內債說明書各債內債分表一至五十七各路料債說明書各路料債分表一至八
十三）（二）電政債款分爲兩種曰電政外債者向外國公司銀行訂借商墊之款
用以創設或擴充電報電話無綫電事業者也曰電政料債者向中外各公司商行
購用電報電話無綫電材料之未付價款或付而未清之所陸續積欠者也（詳見
電政債款總說明書電政債款總表電政外債說明書電政外債分表一至六電政
料債說明書電政料債分表一至十四）又有附帶說明者交通債款總額原約七
萬六千餘萬元以高徐順濟鐵路墊款日金二千萬元滿蒙鐵路墊款日金二千萬元

元吉會鐵路墊款日金一千萬元中華匯業銀行電信借款日金二千萬元欽渝鐵路墊款法金三千二百一十一萬五千五百佛郎滬楓鐵路清還抵欠借款英金三十萬五千磅及以上各款之欠息向由財政部經管歸入財政部借款之中交通借款不再列入故其借款總額填入總表者爲五萬九千七百零三萬九千六百五十三元九角六分又爲計算負債總額起見照交通部原幣折合銀元假定之標準將各幣均折合銀元計每英金一磅合銀元十元美金一元合銀元二元日金一元合銀元一元法金每七佛郎合銀元一元荷金每一弗魯令合銀元五角庫平銀關平銀每一兩合銀元一元五角行化銀每七錢二分合銀元一元規銀每七錢四分合銀元一元汴平銀每七錢合銀元一元長平銀每一兩三錢合銀元一元但此僅爲計算上便利之假定數非可作爲付款之標準付款時如何計算亦惟按照契約依其時價而已又據交通部所編製之整理交通債務案其甲表所列不歸入整理案者計共一萬四千六百七十餘萬元乙表所列應歸入整理案者計共四萬五千零三十餘萬元以此標準編製借款總分表而本會則以部欠借款各路借款電政借款爲經外債內債料債短期債款贖路債款爲緯編製交通借款總表列述如次可

比較而參觀焉

附註一 民國十四年交通部對於部欠短期債款及各路內債多有化零爲整另訂辦法者本說明書係說明截至十三年年底止之交通債款故此後之改訂辦法概未列入

附註二 交通部所稱製之交通債款若內京漢鐵路欠泰中商業公司料債一元二角五分美豐料債四十二元因爲數太微本表刪除未列

交通債款總表

類別	外債	內債	債料	債	短期債款	贖路債款	合計	
部欠債款					九,三六九,八九五,〇三三	五,七〇九,七六一,四三三	四九,〇七九,六五六,四四	
各路債款	四四一,七五二,九八八,三〇五	一七五,五三〇,七四三	六三八,五五六,四七				五〇九,五六七,〇六五,五一	
電政債款	三五,八六六,九八一,七四		六,五二五,九五〇,二七				四二,三九二,九三二,〇一	
合計	四七七,六二九,九七〇,四二五	一七五,五三〇,七四九	一,五四五,〇六七,四九九	三六九,八九五,〇三三	七〇九,七六一,四三三	五九九七,〇三九,六五三,九六		
總計							五九七,〇三九,六五三,九六	

交通債款說明書 第一編 總論

第二編

部欠債欸

部欠債款總說明書

部欠債款因其性質之殊異可截然分爲兩種一曰部欠短期債款交通部直接向各銀行公司商借及透支之款屬焉一曰部欠贖路債款自民國元年至民國四年先後收歸國有之川路湘路蘇路同蒲路皖路浙路洛潼路鄂路各商路股本及其欠款由交通部分別發給証券擔負債款訂期償還者屬焉短期債款之中有向外國及中外合資銀行商借或透支者是爲短期外債有向內國銀行商借或透支與向交易所商借者是爲短期內債華比銀行借款及中華匯業銀行借款透支款屬於前項其他均屬後項後項債款內交通銀行之借款數宗因處分押品及計算利息各問題部行主張不同確數頗難核定茲仍照交通部計算之數目開列其過期利息暫不計入以歸劃一綜計外國銀行及中外合資銀行之借款透支款計銀元二百八十餘萬元內國銀行公司之借款透支款計銀元六百五十餘萬元共計銀元九百三十餘萬元此短期債款之大要也民國初元交通部欲規定全國幹綫厲行幹路國有政策以謀全國交通之統一爰于元年十一月與四川川漢鐵路公司

代表簽定合約接收四川省川漢鐵路二年六月接收湖南省粵漢鐵路及商辦江蘇省鐵路三年三月接收商辦安徽省鐵路四月接收商辦浙江省鐵路四年一月接收湖北省漢粵川鐵路復以興辦隴海接收河南省洛潼商路擬辦同成接收山西省同蒲路均經訂立合約發行證券或擔負債款訂期清償結至十三年底止除洛潼同蒲兩路之商股皖路之招股米股茶股均已還清湘路甲項證券蘇路証券浙路証券已償還大半外其他各項債款類多久懸未償累積至今遂成鉅額而尤以川路積欠之數爲最鉅此項債款部內既無的款可籌而所收贖之商路復鮮已成之線無收入可言自無基金可指故此項債款整理之需要實較其他各項債款爲尤急綜計此項債款總數達銀元三千五百七十餘萬元此贖路債款之大要也茲就交通部所欠各銀行公司借款透支款與各商路贖路債款之總數製爲部欠債款總表以舉其綱並就各項債款之性質及其內容製爲部欠短期債款說明書一分表三十一部欠贖路債款說明書一分表十六以張其目其詳如表列

部欠債款總表

類 別	短期債款	贖路債款	合 計
短期外債	二八四〇、八一四、三三		二八四〇、八一四、三三
短期內債	六、五三九、〇八〇、六九		六、五三九、〇八〇、六九
川 路		一六、三六五、九三四、〇七	一六、三六五、九三四、〇七
湘 路		五、四一七、五二一、二二	五、四一七、五二一、二二
蘇 路		四、四二五、二六二	四、四二五、二六二
浙 路		一、一七三、〇三三、五一	一、一七三、〇三三、五一
鄂 路		七九九、九〇〇、二三	七九九、九〇〇、二三
皖 路		二二七、三五四、七六	二二七、三五四、七六

洛 潼 路		三三八五七一、四三	三三八五七一、四三
同 蒲 路		九九四二〇三、六一	九九四二〇三、六一
合 計	九三六九八九五、〇一	三五、七〇九、七六一、四三	四五、〇七九、六五六、四四
總 計	四五〇七九・六五六・四四		

部欠短期債款說明書

頻年以來國家多故內外重輕失其權衡中央財政寔不能支財政部因庫帑支絀急需之款無術應付輒請交通部代爲籌墊而交通部自身亦有應付各項債款本息及各項經費除隨時由路電餘款項下挪用外不足之數遂向各銀行公司等商借或透支以資應付近數年間路電兩政因受時局影響財政亦極困難本已無款可供部用而部中各種應墊應付之款仍不可少以致此項債款愈積愈多截至十三年年底止結欠本息已達銀元九百三十六萬九千八百九十五元零一分之數其中外國銀行及中外合資銀行債款即華比匯業兩銀行借款及透支款計銀元二百八十四萬零八百十四元三角二分內國銀行及公司債款即懋業（依其債款性質列入內國銀行債款）中國交通金城等銀行借款透支款與上海廠絲乾繭暨金業交易所借款計銀元六百五十二萬九千零八十元六角九分茲就其債目列爲分表三十有一并以部欠短期外債（即外國銀行及中外合資銀行債款）部欠短期內債（即內國銀行及公司債款）爲綱分別說明如次

(一)部欠短期外債

部欠短期外債計有華比銀行借款兩宗匯業銀行借款兩宗透支款一宗茲分爲兩項說明之(一)北京華比銀行借款(詳見分表一至二)民國十二年九月交通部因財政部需款甚急且以中國交通等七銀行借款到期須撥還一部分本息遂與北京華比銀行訂定借款合同舉借銀元一百七十萬元是爲第一次華比借款月息一分三厘五毫以正太路全部餘利三分之一作抵倘交通部對於比法公司扣還同成路墊款另有辦法時應將正太路全部餘利儘先還清本借款本息後始能歸部提用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撥付者外尙欠本金銀元九十九萬六千六百零五元又民國十三年六月財政部因急需之款無法籌措復商由交通部向華比銀行續借銀元七十萬元是爲第二次華比借款月息一分三釐五毫歸財政部担任仍以正太路全部餘利三分之一作抵俟一百七十萬借款本息還清後儘先撥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銀元七十萬元(二)北京匯業銀行借款及透支款(詳見分表三至五)民國九年一月交通部因匯業銀行金鎊借款到期且須墊付海軍部京兆尹公署等處緊要用款遂向匯業銀行商

借日金五十萬元其^月限三個月月息一分以京鈔二十萬元七長公債三十萬元漢冶萍股票四十萬元作抵是爲匯業日金借款其後交通部又因籌還懋業津行借款本息邊業銀行借款本息及其他經費等先後五次向匯業銀行借用銀元八十萬元月息一分五厘各以三個月爲期以交通銀行股票八十七萬元龍煙鐵礦公司股票二十二萬元金融公債二十七萬五千元作抵是爲匯業銀元借款十年七月日金借款到期因押品京鈔改換金融公債先還本金十萬元月息改爲一分二釐五毫其後復改爲一分五釐兩項借款陸續展期至十三年三月將日金借款押品金融公債除中籤外尚存之十五萬元銀元借款除中籤外尚存之二十二萬九千三百元一併變賣抵還兩項借款利息并先還銀元借款本金二十萬元是年九月又將日金借款押品七長三十萬元變賣抵還兩項借款至十一月二十五日止之利息又還銀元借款本金十萬元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仍結欠日金借款本息四十萬零七千元銀元借款本息五十萬零八千七百五十元其透支之款大多數係充撥付借款利息之用至十二年七月以前本無抵押嗣以透支數日日增該行要求抵品交通部即以龍煙公司

股票十二萬元京綏綏包展綫債券十萬元送交該行作抵月息均爲一分五釐截至十三年年底止結欠本息二十二萬八千四百五十九元三角二分

(二)部欠短期內債

部欠短期內債計有中國交通懋業金城農商及上海廠絲乾繭交易所金業交易所等十數銀行公司借款支款二十餘宗其中以懋業中國交通各銀行借款及七銀行共同借款之債額爲最鉅關係亦較爲重要茲分爲七項說明如次

(一)北京懋業銀行借款(詳見分表六)交通部因須湊付天津中國交通兩行交通部發行之短期債券本息廣九路借款本息并撥還商業中原等銀行借款本息及交通部經費等款於民國十年二月五月六月先後以金融公債邊業銀行股票押借銀元十五萬元月息一分六釐嗣由該行代取邊業股息并處分押品公債至十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止仍欠銀元二萬三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一分此後本息均未支付十一年二月交通部又以交通銀行股票六十七萬五千元向懋業漢行押借銀元四十二萬元月息一分八釐五毫久經到期分文未還嗣亦改由懋業京行名下承借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計欠本息共

銀元六十七萬七千零三十九元四角七分(一)京津中國銀行(詳見分表七至八)交通部因須墊付公債基金并撥還交通銀行代向鹽業銀行借款於民國十年先後向中國銀行借款銀元二十九萬零二百九十七元零三分并由該行向邊業銀行及各銀行代借銀元五十萬元月息一分五釐六釐八釐不等屢經逾期至十二年十月交通部以前借與該行轉借中東鐵路之款本息四十九萬七千四百三十四元四角一分部有該行分期存單本息二十一萬六千六百四十八元四角六分及金融公債四萬元售價二萬二千八百四十元抵付此項借款結至十二年十月底之利息及複利共三十九萬零九百六十九元七角五分其餘款還本金一部分計三十四萬五千九百五十三元一角二分下餘欠款仍以龍煙鐵礦公司股票五十萬元作抵并經交通部函請併作一欸記賬減輕利率尚未解決應付息數現姑按原息率平均約計月息一分六釐計算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尚欠本息銀元五十四萬三千八百七十六元九角三分又於民國十年九月交通部因財政部需款代向中國銀行借款五萬元月息一分八釐以京綏擴充營業債券七萬元爲抵押由津浦路局擔保月息

一分八釐後改爲一分四釐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本金未還外尙欠利息銀元三百五十元(三)京津交通銀行借款(詳見分表九至十六)交通銀行借款計有八宗其債額最鉅而糾紛錯結者爲民國十年銀元二百萬元借款一宗該款係於十年八月一日交通部將是年三月四月六月押借該行之款共四宗計一百六十六萬元歸併一筆改借銀元二百萬元仍以原押品金融公債三百零六萬元又中交兩行存單二十六萬八千八百八十九元作抵合同訂明自合同簽字之日起每三個月還本三十萬元第一次應還本金三十萬元及全額二百萬元結至九月底之利息當由押品公債中籤本息及到期存單本息提前一月於九月底撥付自第二次以後因無款償還該行於十年十二月及十一年三月先後將押品公債二百五十八萬元內於十年十二月提出七十萬元變價抵還第二次應還本息其餘押存之公債一百八十八萬元又經該行變價抵還該款已未到期本息尙欠本金二十五萬八千餘元部以損失過鉅且借款并未到期迄未承認十一年六月交通部因清理結束起見當經函致該行以處分七十萬元抵還已到期借款一節姑允通融照辦至處分公債一百八十八萬元一節則借

款并未到期竟於抽籤前一二日自由處分應將三月中籤之本息二十四萬餘元歸部核計尙欠十二萬餘元在辛亥以前部路舊存款內劃清其後該行對於部函辦法未予承認十一年十月交通部又因結束欠款起見對於處分押品價格問題與該行磋商該行允減讓利息爲作提前一個半月歸還計退回利息二萬二千餘元而退還中籤本息問題則仍未解決該行開送清單結至十二年三月七日連同結息仍欠二十七萬零八百二十五元九角四分交通部置之未理所有前項已還未還數目雖雙方算法不同茲仍照交通部計算之法計算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銀元十二萬七千七百元此外於民國十年交通部因籌墊公債基金向交通京行商借二十五萬元月息一分五釐復由該行向各銀行代借二十五萬元月息一分八釐向大成銀行代借二十五萬元月息一分七釐因墊付教育基金借款十萬元月息一分又因代財政部墊撥政費并籌付部欠各項借款本息向交通津行兩次借款四十萬元月息一分五釐及一分八釐復由交通津行擔保向北方公司代借二十萬元計先後借款七宗僅有二三宗償還少數本金餘皆分文未償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交通部函請該行總管理處將

各項借款本金於辛亥年前部路舊欠款內劃抵至過期利息并請另議核減現在該行尙未承認其過期利息在核減辦法未定以前概置弗列綜計交通部欠交通銀行八宗借款之本息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仍欠銀元一百六十六萬二千四百二十七元五角(四)北京中國交通兩銀行借款(詳見分表十七)民國十三年十二月交通部因漢粵川鐵路借款本息到期籌款未能如數遂向北京中國交通兩銀行借款六十萬元以資湊付月息一分二釐自十四年三月底起分三個月平均歸還至五月底還清以前交由中行保管之湖廣德發債票票面額英金二十萬零一千六百四十鎊爲抵押品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息均未到期計欠本金銀元六十萬元(五)天津中國交通懋業中孚保商北京懋業東陸七銀行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一)民國十年十二月交通部因需撥還部發短期債券及懋業銀行借款本息欠數一百七十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七元一角一分以一百七十萬元之數與七行訂立合同作爲新借款期限一年月息一分六釐津交津還指定以滬寧餘利及滬杭甬車租進款撥還每月應付利息由滬寧路局撥款復經各該行將已劃還各款之抵品京綏綏包展線債券

九十二萬元交行^{九文}票十萬零五千元漢冶萍股票十三萬九千元交通部短期債券九十二萬四千二百一十三元三角八分扣留作抵此外尚欠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七元一角一分副經各銀行合爲一欸計算曾於十二年八月底先還中孚東陸及保商之一部分共本金五十萬零八千七百七十四元四角四分及其利息付清并抽回押品京綏綏包展線公債二十五萬元交通部短期債券六十七張計欠還額三十二萬九千四百四十二元四角三分此項借款係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劃抵舊欸應於是日起息副經各該行及北京漢口濟南各銀行公會紛紛函電到部以上項擔保之兩路借款公司阻撓未能按照合同撥付請改以正太餘利俟華比借款還清後分年償還此項借款迄未解決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計仍欠本息銀元一百九十萬零五千八百五十八元七角五分(六)部欠各銀行公司借款(詳見分表十八至二十一二十五)交通部因籌付各項經費暨償還^{九文}債欸本息向金城農商聚興誠大中勸業各銀行及上海廠絲乾繭金業兩交易所均借有短期借款多以部轄各路債券支付券及交通銀行股票等爲抵押利率自一分三釐至一分八釐不等截至十三年年

底止計欠(1)北京金城銀行借款本金二十八萬元(2)農商銀行借款本息四萬五千四百元(3)北京聚興誠大中兩銀行借款本息十萬零四百八十元(4)北京勸業銀行本金一萬二千五百七十一元九角三分(5)上海廠絲乾繭交易所借款本息四十二萬三千二百六十九元零八分(6)上海金業交易所借款本金二十萬元綜計銀元一百零六萬一千七百二十一元零一分(七)部欠各銀行透支款(詳見分表一十六至三十一)交通部因須籌付本部各項經費並墊付財政部政費無款開支除向各銀行商借短期債款外輒臨時向各銀行透支以資應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1)北京農商銀行透支款九千五百三十四元零二分(2)北京北洋保商銀行透支款三萬八千三百五十元零一角二分(3)北京金城銀行透支款七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三角四分(4)北京中原實業銀行透支款一千零五十三元八角四分(5)北京商業銀行透支款七千九百十六元六角(6)北京新亨銀行透支款二百零七元一角一分

以上各項債款均係以銀元往來惟匯業銀行日金借款一宗截至十三年年底止結欠之數則係以日金折合銀元計算者也

(一) 短期貸款分表

債款名稱	匯豐借款		
債權者	北京華比銀行		
訂借日期	十二年九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一百七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借撥財政需用一百萬元及撥還中國交通等七銀行一百七十一萬餘元借款本息一部分		
期限			
利率	月息一分三厘五毫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償還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分期	已還本額	銀元七十萬零三千三百九十五元	
	未還本額	銀元九十九萬六千六百零五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三年十月底止之利息已付清		
抵押擔保	以正太路全部餘利三分之一作抵		
備考	<p>合同第二條訂明每次付還本若主由行報部一次又第三條載借款抵押品以鄭正太路全部餘利三分之一作抵該路餘利應交與比法公司為償同成路之貸款則應定上項餘利三分之一由比法公司交與銀行至借款還清為止並由部通知比法公司出領向行證明照辦又第四條載報部對於比法公司扣還同成路貸款另有辦法時應將正太路全部餘利還數優先還清本借款本息俾能歸部撥用又第五條載每次正太路餘利三分之一交到銀行時銀行即以分還借款本息之用並將數目報部云云</p>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二)

備 考	抵 押 擔 保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期 分 清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息		利 率		期 限		用 途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債 款 總 額		訂 借 日 期		債 權 者		債 款 名 稱	
		由財政廳撥付(每三個月付一次)		銀元七十萬元		自本十二月底起至本年十月止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月息一分五厘五毫		期限		因發放貸款由本館向該行代借		銀元七十萬元		十三零六月四日		北京華北銀行		短期借款			
		以正本餘四十分之一作抵押(一百七十萬借款本息還期繼續發行)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三)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中華匯豐銀行	
訂 借 日 期	九年二月十二日	
債 款 總 額	日金五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轉還發行美金借款共合銀元十四萬零四百八十八元餘款撥付海軍部艦艇租保費及京兆尹及署並管廈路經費	
期 限	原定三個月後陸續展至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利 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清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自何日何日止	
分 期	已還本額	日金十萬元
	未還本額	日金四十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二月底止應付日金七千元	
抵 押 擔 保	漢冶萍股票四十萬元	
備 考	此係九年二月十二日交通部以京中鈔二十五萬元及七年長期公債二十萬元匯購上款借日金五十萬元月息一分三個月期先後展至十年七月十二日到期因押品京鈔兌換金銀公債月息改為一分二厘五毫並先還本金十萬元其餘四十五萬陸續展至十一年七月十二日以後即去商議該行要求自七月十二日起月息改為一分八厘經部商議改為一分五厘後又展至十三年三月二十日到期將押品金銀公債除中款外留存之十五萬元連同銀元借款之押品公債除第五次中款外其餘一併變賣抵還該項借款利息並先還銀元借款本金二十萬元餘收還交銀又展至十三年九月二十日到期後該行以在租界築堤不能再轉力購辦押品七長三十萬元變賣抵還借款一部分經交通部函示派員照辦所得之款除還本借款及銀元借款自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起至十一月二十五日止之利息並還銀元借款本金十萬元外餘款發交庫田十一月二十六日起又展期三個月至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到期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四)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中華匯業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二月十三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八十萬元 (先後借款五次附件一雜)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遷總業銀行借款本息遷業銀行借款本息及將本部經費等款	
期 限	原定三個月後陸續展至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利 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清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至何日何日止	
分 期	已十三年底還本額	銀元三十萬元
	未十三年底還本額	銀元五十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八千七百五十元	
抵 押 擔 保	交通銀行股票八十七萬元 寶通鐵鋼公司股票二十二萬元	
備 考	此係交通銀行以公債二十七萬五千元充股龍股各上繳利借該行五款共七十七萬元為新展期應付十二年三月二十日到期利息不敷劃出二萬元加入借款共為八十萬元先展至十三年三月二十日將押品金總公債除中級外尚存之二十二萬九千三百元連同日金借款之押品公債餘五元中級外其餘一併購買抵押該項借款利息先還本金二十萬元餘款支取又展至十二年九月二十日到期後該行以市面緊迫不能再轉力請將日金借款押品七長公債三十萬元變賣抵還借款 部分經部復本通商銀行辦得之抵押還本借款及日金借款自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起至十一月二十五日止之利息又還本借款本金十萬元外餘收遷支賬由十一月二十六日起又展期三個月至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到期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五)

債 款 名 稱	邊 支 款
債 權 者	北 京 中 華 實 業 銀 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 元 九 萬 六 千 五 百 六 十 四 元 四 角 三 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撥 付 息 款 利 息 及 本 部 經 費 等 款
期 限	
利 率	月 息 一 分 五 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分 期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已 還 本 額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底 銀 元 九 萬 六 千 五 百 六 十 四 元 四 角 三 分
未 還 本 額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底 銀 元 九 萬 六 千 五 百 六 十 四 元 四 角 三 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九 萬 六 千 五 百 六 十 四 元 四 角 三 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結 至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底 止 應 付 銀 元 二 萬 二 千 八 百 九 十 四 元 八 角 九 分
抵 押 擔 保	報 國 公 債 股 票 十 二 萬 元 寬 裕 綫 包 展 綫 價 各 十 萬 元
備 考	十 二 年 七 月 交 通 部 已 向 該 行 撥 交 七 萬 餘 元 因 於 是 月 因 應 付 該 行 六 月 到 期 之 借 款 利 息 不 敷 又 經 商 定 邊 支 三 萬 元 該 行 以 邊 支 款 上 項 來 給 予 抵 品 票 據 部 即 將 上 項 票 據 發 給 該 行 在 抵 復 因 該 次 撥 付 該 行 借 款 利 息 無 法 續 借 先 後 國 幣 該 行 將 總 行 往 來 邊 支 賬 上 支 付 結 至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底 止 撥 支 如 上 數

六 分 款 債 期 短 欠 部 經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中華總業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二月二十四日發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五十七萬零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漢口中交銀行交通部發行之短期債券本息贖九路借款本息並撥還商業中區等銀行借款本息及交通運輸費等款	
期 限	四十五萬元一欸原訂三個月復展至十一年三月六日及五月二十四日 四十二萬元一欸三個月	
利 率	四十五萬元一欸月息一分六厘	
	四十二萬元一欸月息一分八厘五毫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四十五萬元一欸十一年三月六日及五月二十四日 四十二萬元一欸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分期還本次數	原訂三次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四十五萬元一欸十一年三月六日及五月二十四日 四十二萬元一欸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上
償 分 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期 已 還 未 還 本 額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十二萬六千零十六元四角九分
	未還本額	銀元四十四萬三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二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四十四萬三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二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二萬三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二分一欸自十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七千五百二十五元九角六分	
	四十二萬元一欸自十一年八月一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二十二萬五千三百二十九元	
抵 押 擔 保	交通銀行股票六十七萬五千元 總業銀行股票十二萬元	
備 考	此係十年二月二十四日五月二十四日交通部先後以全額公債押借五萬元庫款又六月六日以遊業股票借五萬元一欸到期未能償還餘本後以游業股票及該行處外物品公債抵押對外會確該行單據截至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止計欠本息二萬三千九百八十三元五角二分及以交通股票押借漢行四十二萬元一欸久到期分文未還嗣由該銀行名下承借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 (七)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中國銀行
訂借日期	十年八月二十六日等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七十九萬零二百九十七元零三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墊付公債基金並撥還交通銀行代向匯豐銀行借款
期限	原訂六七個月不零(十二年十月撥還一部分後期限未定)
利率	月息一分六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價	自何日止
分	十三年十二月底
期	未還本額
	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十四萬二千三百四十三元九角一分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二年十一月一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止應付銀元九萬九千五百三十三元零三分
抵押擔保	押銀公債公股票五十萬元

備考

此係十年八月二十六日交商部向該行借二十五萬元又該行向通業銀行代借二十五萬元又九月三十日該行向各銀行代借二十五萬元又十月四日向該行借四萬零六百九十七元零三分四款共計銀元七十九萬零二百九十七元零三分原係月息一分五厘六厘八厘不為早贖還期滿或償還於十二年十月三十日經交商部致函該行商定自九年十月間交商部借而該行撥當中華路款之本金四十四萬九千九百九十二元十月三十一日止之利息及復利共九萬七千四百三十四元四角一分又該行分列存單(即多過)寄交交通銀行借款二百萬元和品品一部分分十九萬二千五百六十六元)本在二十一萬六千六百四十八元四角六分及交商部十年經交該行商部代向各銀行借款二十五萬元本息之數以金總公債四萬(即來時該行處分存單之借款)洋二萬二千八百四十五元一件以之抵付前商部結至十二年十月止之利息及復利共三十九萬零六百六十九元七角五分其借款總本金一節外計二十四萬五千九百五十三元一角二分計向大本會上撥交商部一節併作一數則並商部未解決應付總數現結按原息率小均約計月息一分六厘計息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八)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天津中國銀行
訂 借 口 期	十年九月十五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五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撥借財政部
期 限	原訂十個月後陸續展期又由十三年三月十五日起展期六個月三次
利 率	原訂月息一分八厘後改爲一分四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一次
金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四年九月十五日
清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上
償 自 何 日 起	
分 至 何 日 止	
已 還 本 額	
剩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五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截至十二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三百五十元
抵 押 擔 保	京綏鐵路營業債券七萬元
備 考	<p>此係十年九月十五日押借之款月息一分八厘由津浦鐵路局保證計期由第三個月月初即十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至十一年七月十六日止分期攤還每月還本六千二百五十元自隨本款到期後未能償還除於十二年二月十四日將結至十二年一月十五日止之利息付清外以後逐額該行償還於十二年四月間與該行商定除將結至十二年三月十五日止之利息付清外其本金則自起展期六個月月息減爲一分四厘且津浦鐵路局每三個月付息一次到期後又展期六個月兩次至十四年九月十五日到期</p>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九)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交通銀行	
訂信日期	十年六月二十七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贖付公債基金	
期限	原訂一個月但陸續展期至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利率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木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償分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到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年七月二十七日起至十一年三月底止應付三萬零五百元	
抵押擔保	指定以部有整理金融公債十一年三月底中籤本息撥還	
備考	<p>該款係於十年六月二十七日交通銀行贖付公債基金向中交兩行各商借二十五萬元一個月期指定以京銀餘利撥還及是年七月二十七日到部經部付給到期利息二千七百五十元其借本商定展期一個月自十月六日由部與該行展期至十一年三月底指定以上項公債中籤本息撥還並先將前在各銀行之金融公債存証交該行保管到期時指定之公債多數押存各行變賣抵償借款本息致向該行借款本息無從籌付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向該行總管理處於每年兩部撥發在案內劃抵至逾期預具並前另議該項現在該行尚未承認其過期利息未知將來如何裁減故未開列</p>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 (十)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交通銀行向各銀行代借
訂借日期	十年九月三十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墊付公債基金
期限	六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銀	銀元二萬五千元
未還本銀	銀元二十二萬五千元
應還未還本額	同上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年九月三十日起至十一年三月止應付八千六百四十元
抵押擔保	指定以部有整理金總公債十一年三月底中籤本息撥還
備考	<p>該款係於十年九月三十日交通銀行墊付公債基金商由中交銀行各代向各銀行承借二十五萬元仍由交行 出名出具圖票均指定以上項公債作抵押其本息將還並先後將押存各銀行金總公債存證送交該行保管十年十 二月六日本部將其中新章與原承借之二萬五千元及其利息由部退還其餘二十二萬五千元則因指定 之公債多數被押存官行總匯其借債本息致此項借款本息無從籌還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向該行總管理 處致函辛亥年部票款存款內轉抵至通融利息並請另議提議現任該行尚未承認惟是年十月該行總管理 項借款新章之二萬五千元收入借款賬又有八萬元係該行借債本息另計外其餘代出匯票款十四萬五千 元計自十年九月三十日起至十一年三月底應付利息一萬五千六百六十元由部承借金總公債 十一年三月收回本息之餘款除充後支付各款外尚餘一萬三千餘元撥抵其不敷之二千零六十元由部 該行列表部總帳是此借款內代付之十四萬五千元結至十一年三月底到期利息業經付清計結至到期日尚 欠本金並交行自借八萬之利息各如上數其過期利息未如條案如何核議故未開列</p>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 (十一)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交通銀行向大成銀行代借
訂借日期	十年八月二十六日
債款總額	銀二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發付公債基金
期限	四個月(分三次)
利率	月息二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年十一月十二日每月之二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三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年十一月十二日每月之二十六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自何日起	自十年十月二十六日至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二十五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二十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年八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二月二十六日止應付四個月利息已清
抵押擔保	龍城鐵礦公司股銀五十萬元 皮通礦業公司股銀三十萬元
備考	<p>該款係於十年八月二十六日交通部撥發五十萬元此交通銀行代向大成銀行借開全開計自十年十月二十六日應還本息八萬八千五百元十一月二十六日應還本息八萬二千六百九十五元十二月二十六日應還本息九萬一千五百三十元已於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完全到期除到期利息一萬七千元已於十一年一月付清外因本欠未應償還該款要求增加抵押當交通部即將節省皮通股銀三十萬元函發交行轉交抵九十二年六月五日發行國幣該借款係由發行保證業已代向他行轉押款項撥還大成該款是債權業經轉移於交通銀行於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部函交通部行國幣管理處將此次借款辛亥案交通部儲蓄存款內劃抵至過期利息並請另議轉或現在該行尚未承認其過期利息未知將來如何核數故未開列</p>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十二)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十年四月十六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墊付教育經費
期限	四個月分四次
利率	月息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自十年五月起至八月止分四個月歸還日期未定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全上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價	自何日起
分	已還本額
期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該款係於十年四月十六日部函該行借用廣訂自十年五月起分四個月歸還每月還本二萬五千元其十年五六月各應還之本金二萬五千元當已付清利息未付其餘本金五萬元及由借款日息之利息未經墊付交通郵於十年六月二十三日照請該行總管理處於季末前部路存存款內劃抵至過期利息并請身議錄現任該行借未承認事還期利息未知將來如何核減故未開列

部欠賸路債款分表(十四)

債款名稱	同濟路欠發省行政公署保證款	
債權者	省行政公署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幣本銀十四萬三千七百五十二圓零壹分柒毫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因收回同濟路應讓鐵路所發省行政公署保證款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分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月份	幣本銀八萬五千五百二十七圓八錢五分
	未還本月份	幣本銀五萬八千二百二十四圓四錢五分零七毫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查前開項額幣本銀十四萬三千七百五十二圓零壹分柒毫業于民國二十三年五月由部撥還四萬圓及部扣去該款外項本款存款四萬五千五百二十七圓八錢五分作抵押外尚欠未完全如右數	

部欠短期借款分表 (十)(五)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九月十五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撥交直隸省銀行轉撥專款部	
期 限	十個月	
利 率	月息一分八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年十二月二十一年一月二月三月四月五月六月七月每月之十六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全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八次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年十二月二十一年一月二月三月四月五月六月七月每月之十六日
清 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全上
	至 何 日 止	自十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至十一年七月十六日止
分 期	上 年 十 二 月 底	已 還 本 額 銀元一萬二千五百元
	本 年 十 二 月 底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八萬七千五百元
總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八萬七千五百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十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至十一年六月底止應付銀元一萬零二百二十七元五角	
抵 押 擔 保	京綏鐵路充公業債券十五萬元	
備 考	該款係於十年九月十五日交通銀行以上項押品由津浦鐵路局租保向該行借用十個月期第二個月月初起分期還本每月還本一萬二千五百元利隨本減除於十年十二月十五日由津浦鐵路局代付第一到本銀一萬二千五百元及其利息共一萬七千九百元外第二起以後應還本息分文未付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由部函請交通銀行總管理處於去年年初將舊存款內劃抵現在該行倘未承辦至逾期利息未知將來如何解決故未開列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 (十六)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九年十二月六日
債款總額	銀三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撥還北方公司三十萬元借款
期限	原訂三個月後展至十年十二月六日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年十二月六日止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年十二月六日止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償還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細數	
未還本細數	銀三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三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年十二月六日到期止之利息已付清
抵押擔保	指定以本部應得十年分交通銀行股息作抵
備考	該款係於九年十二月六日交通部以本第八厘實業公債七十五萬元向該行借出三個月期至十年三月六日到期又先後兩次展期六個月嗣因上項公債經部呈明取消由部將該押品公債如數抽回改以本部應得十年分交通銀行股息作抵展至十年十二月六日到期其到期利息已由該行列支備抵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止由部函請交通銀行總管理處於辛亥年前將該項存款內劃抵至逾期利息並請呈請核減現在該行尚未交總至逾期利息未知將來如何核減未開列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七)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中國交通兩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債 款 總 額	銀五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清付漢粵川鐵路借款本息	
期 限	五個月零二日	
利 率	月息分二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全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三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五月每月月終
清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自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分 期	已還年 本月 額	
	未還年 本月 額	銀元六十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十四年二月二十二日交款無應付利息	
抵 押 擔 保	前交中行保管之湖廣德發債票面額二十萬零一千六百四十鎊	
備 考	該款自明自十四年三月起分三個月平均歸還即三月底還二十萬元四月底還二十萬元其餘二十萬元連同利息一律於五月底還清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 (十六)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金城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四月十六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撥還天津中國實業銀行借款
期限	原訂六個月展期六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四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四月十六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四月十六日
每次款付日期	全上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年	
本月	
如底	
期	
末還本額	銀元二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度之利息已清請
抵押擔保	交通銀行股票六十萬元京綏漢北營業債券二十五元
備考	合同訂明每三個月付息一次借款期內押款本息由銀行代取存儲預備到期歸還借款本息之用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十)(九)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金城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二年七月十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八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撥充北京五旗商業銀行借款
期 限	原訂六個月復先後展期六個月三次
利 率	月息一分三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四年七月十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十四年七月十日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一次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四年七月十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十四年七月十日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已 還 本 額	
未 還 本 額	銀元八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之利息已付清
抵 押 擔 保	七年展期公債二十萬元
備 考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農商銀行
訂借日期	十二年十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六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該銀行撥借款本息二萬七千五百四十二元四角八分餘款均有中國實業銀行借款本息
期限	原訂七個月陸續展至十四年五月四日
利率	原訂月息一分七厘後改一分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五月四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五月四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償	自何日起至
分	已還本細數 銀元二萬元
期	未還本細數 銀元四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二年四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五千四百元
抵押擔保	京漢京綏津浦支有券十萬零五千四百八十五元京漢短期債券五萬元財政部第二批兌換券九十二萬六千元京綏撫東從業債券四萬元
備考	該款原以支付發上款並京漢短期債券四萬元作抵押月息一分七厘因到期無款償還續展期并商定月息改一分五厘因押出支券內有京券八萬餘元掉換之際十二年一月以後到期之券改換加押當兌換券截至十二年十二月底到期時商定以二萬元轉入在來賬十二年二月因押出京漢債券中銀二萬元抵補京債券上數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三十一)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天津中國交通總業中孚保險北京總業東陸七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十二月十九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一百七十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七元二角二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撥還本部發行短期債券及總業銀行借款本息	
期 限	一年	
利 率	月息二分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償 分 期	自何日起至	
	已還本額	銀元五十萬零八千七百七十四元四角四分
	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二十萬〇五千二百二十二元六角七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一百二十萬〇五千二百二十二元六角七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七十萬〇六百三十六元〇八分	
抵 押 擔 保	京綏綏包展綏公債六十七萬元交通銀行股票十萬〇五千元漢冶萍股票十三萬九千元交通郵船債券五十九萬四千七百八十九元〇九角五分	
備 考	此係應交濟南郵發行短期債券及總業銀行借款等本息欠數一百七十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七元二角二分其中一百七十萬元另合同作為新借款津交津滬指定以滬線餘利及滬杭高出租運款撥還每月應付利息由滬寧路局條件總辦存該行將已劃歸各款之抵品派發給每屆總價券九十二萬元發行股銀十萬零五千元應發股票十三萬九千元交運郵短期債券九十二萬四千二百二十三元三角八分扣留作抵此外尚欠一萬三千九百九十七元一角一分劃歸各銀行合為一欸計算會於十二年八月底先發半年東陸及保商之二股分非本銀五十萬〇八千七百七十四元四角四分及其利息付清並即回單品官發給每屆總公債二十五萬元交運郵短期債券六十七萬計欠額三十二萬九千四百四十二元四角三分惟該款係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劃抵齊款屬於是日起應劃歸各該行及北京漢口濟南各銀行公會紛紛函電到部以上項担保該兩路借款公司既未接照合同發付時款以正欠餘利息惟此借款還清後升年債票此項借款業未解決	

短期債款分表 (三十二)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聚興隆大中國銀行	
訂借日期	十年十二月九日	
債款總額	九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撥還四川路股由川路代業胡城等領收暫安川籍各生留學經費	
期限	六個月(分六次)	
利率	月息一分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年一月二月三月四月五月六月每月之九日	
息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六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年一月二月三月四月五月六月每月之九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至何日止	自十一年一月九日起至十一年六月九日止
分	已還本額	銀元一萬元
	未還本額	銀元八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二萬零四百八十元	
抵押擔保	京綏擴充營業債券十八萬元	
備考	此款訂期扣滿一個月並第二三四個月各還一萬元滿四五六個月各還二萬元業已完全到期除於十二年二月十四日將結至十二年二月九日止之利息付還外於十二年六月十三日還本一萬元外結至十三年一月底欠息一萬七千六百四十元復於二月二日付息五千元六月五日又付息八千元其餘本息逐准該行催還均由交通郵匯復展緩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二十三)

債 款 名 稱	短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商業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七月二十六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十二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撥付內債基金電政項下留學費東路技術部經費及交通部經費等款	
期 限	四個月	
利 息	利 率	月息二分五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全上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一次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全上
分 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已 還 本 額	銀元十萬零七千四百二十八元零七分
期 末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一萬二千五百七十一元九角三分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一萬二千五百七十一元九角三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一萬二千五百七十一元九角三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此之利息已付清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p>此款係交通部以整理金儲公債二十萬元和債十二萬元因到期未還經該行新神品金廠為價折舊抵償計欠本息二萬二千零六十九元七角二分嗣於十一年四月十六日又撥五千元向欠上數十一年八月通查該行所借神品價折贖當日市價低減當即該行交涉通商總局至五月時核計尚欠該行二十二百元該行來函承屬十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天津電話局交由該行解部五千元該行收入電政往來摺內旋因該行發生擠兌風潮不允照付則抵欠計應以該行存單抵償應還二萬六千七百餘元彼此數目相差通商總局三年結算案屬三年結算案多自應各清各賬該存單仍應還向照提至借款如何清結當另與該行直接洽辦十四年二三月間與該行磋商減讓辦法計應照付本息一萬七千餘元該行謂來十三年底結算共計繳去本息一萬一千餘元除以上年八月電政存款五千元劃理外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欠本息共如上數該行催還郵部則復俟部款稍裕再還</p>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四)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上海廠絲乾繭交易所	
訂借日期	十二年一月四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三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每百元實九十二元	
用途	撥教育經費留學費及上海中法工商學校經費等款	
期限	一年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一月四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一月四日
金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至自何日起	
償	已還年	
	本月月底	
期	十三年十二月	銀元三十五萬元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十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利息銀元七萬三千二百六十九元零八分	
抵押擔保	京綫擴充營業債券七十五萬元	
備考	合同訂明由交申還餘額扣三個月利息外自第四個月起每月利息由滬甯鐵路局撥付到期後未能償還經該交易所(因該所業已取銷)一再催還交通部請照原約展期一年該所未允至應付利息還畢時已先後付至十二年十月份止又十一月之一部分計二百二十九元零九角二分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 (二十五)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上海金業交易所
訂借日期	十年十二月五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每百元實交九十二元
用途	付上海正金銀行十年下半年鐵路借款利息
期限	原訂二年後先後展期一年三次
利率	月息二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十二月九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四年十二月九日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十二月九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四年十二月九日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已還年本額	
未還年本額	銀元二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月底止之利息已付清
抵押擔保	京綏糧五穀業債券二十七萬五京綏穀包展錢公債八萬元
備考	此係十年十二月五日押借九月交款合同訂明由委由京綏原單三厘自利息外自第四個月起每月由上海電局撥付期限一年至十一年十二月九日到時仍照原約先後展期三年至十四年十二月九日到期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六)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北京農商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九千五百三十四元零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撥付本部經費等款
期限	
利率	月息一分四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款付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九千五百三十四元零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該款因部與該行往來款項且有不同此項存欠利息難於計算因數目極大出入故未開列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 (二十七)

款名稱	總彙款
權者	北京北洋保商銀行
借日期	十三年二月十日
款總額	銀元三萬三千八百五十二元八角八分
扣及經理費	
用途	前因撥付公府經費等款
期限	六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二厘五毫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三年七月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三年七月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年	
本月	
期	
未還本	銀元三萬三千八百五十二元八角八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萬三千八百五十二元八角八分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止應付銀元四千四百九十七元二角四分
抵押擔保	京蘇鐵路支付券二萬三千元
備考	該款係十年二月間交通部以整理金銀公債十一萬元作抵押向該行商定透支以七萬元為度三個月內因該行未遵該行即將押品公債處分抵還餘欠二萬三千元餘元部未承認該行有權請結東十二年四月由部請將餘欠二萬餘元自十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起至年底止不計利息以作互抵該行之條件隨請至再至年底月該行承認該款欠息兩個月經部通函照此解決於十三年一月十日另訂議定二萬六千元數約一紙六個月是年五月間又因部需款以上項支有分作抵押向該行續行透支一萬元並無期限計結至十三年十二月止還文本息如上款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三)(六)

債 款 名 稱	邊 支 款
債 權 者	北 京 金 城 銀 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 元 七 萬 零 七 百 五 十 五 元 三 角 四 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前 因 撥 代 財 政 部 發 款 及 教 育 經 費 並 教 育 部 委 託 代 借 等 款
期 限	
利 率	月 息 一 分 四 厘 二 分 五 厘 四 等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償 還 日 何 日 起 止	
分 期 已 還 年 本 月 額 底	
期 未 還 年 本 月 額 底	銀 元 七 萬 零 七 百 五 十 五 元 三 角 四 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七 萬 零 七 百 五 十 五 元 三 角 四 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聯 興 金 融 公 債 三 萬 六 千 九 百 七 十 八 元 七 角 七 分 長 興 公 債 六 千 八 百 五 十 元 整 理 六 厘 公 債 五 千 四 百 八 十 元 交 通 存 單 九 千 六 百 四 十 元
備 考	該 款 十 一 年 七 月 間 教 育 部 以 九 六 公 債 九 萬 零 四 千 九 百 零 七 元 五 角 五 分 交 通 總 行 介 紹 向 該 行 借 債 銀 元 三 萬 五 千 元 三 個 月 期 月 息 一 分 五 厘 惟 該 行 不 借 任 教 育 部 改 由 交 通 部 向 該 行 遵 支 將 押 品 交 存 該 行 除 十 一 年 七 月 二 十 七 日 至 十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計 八 個 月 利 息 由 教 育 部 付 清 外 以 後 未 付 交 通 部 應 向 該 行 向 教 育 部 匯 還 債 未 結 實 又 十 二 年 十 月 間 部 中 因 還 本 實 易 公 司 邊 支 款 以 原 押 存 該 公 司 之 金 融 公 債 三 萬 八 千 二 百 五 十 五 元 七 角 七 分 長 興 公 債 六 千 八 百 五 十 元 整 理 六 厘 公 債 五 千 五 百 八 十 元 交 通 銀 行 存 單 八 千 四 百 六 十 五 元 作 抵 向 該 行 遵 支 三 萬 二 千 元 連 押 品 隨 邊 支 款 結 至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底 共 透 支 上 數 其 押 品 內 金 融 公 債 六 厘 公 債 中 號 拜 交 行 存 單 號 取 到 期 本 金 尚 存 上 數 至 應 付 息 均 因 部 委 託 該 行 往 來 款 項 日 有 不 同 難 於 計 置 故 未 開 列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二十九)

債款名稱	委貸款	
債權者	北京中原實業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千零五十三元八角四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前因撥付代財政部警費及教育經費等款	
期限		
利率	利率	月息一分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分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二千零五十三元八角四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千零五十三元八角四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該款因極貴銀行往來款項日有不同此項在欠利息應於決算內款目單未出入概未開列	

部 欠 短 期 債 款 分 表 (三十)

債 款 名 稱	邊支款
債 權 者	北京商業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二年九月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七千九百二十六元六角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代財政部撥付國務院及各路被服廠經費等款
期 限	
利 率	月息一分四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已 還 本 月 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
	未 還 本 月 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七千九百二十六元六角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京漢短期債券中撥票一萬元
備 考	十二年九月間交通部因需款商定以上項債券作抵押向該行邊支八千元計結至十二年十二月截止邊支上 項應付利息因派與該行往來款項日有不同難以計算尚難自無大出入故未開列

部欠短期債款分表(三十一)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北京新亨銀行	
訂借日期		十年六月二十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千零二十三元七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前因添付本部薪俸等款	
期限		六個月	
利	利率	月息二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金	每次付款日期	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銀元五千元	
	未還本額	銀元二千三百七角二分	
期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千三百七角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結至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應付銀元一百八十三元三角九分	
抵押擔保			
備考		此係十年六月二十一日奉通商銀行訂定契約往來透支以五萬元為限結至十二年十二月底計透支五千餘元嗣於十二年二月償還三千元六月償還二千元以後未續行往來向欠本金及未付利息共如上數	

部欠贖路債款說明書

前清末造國人忱於外債之束縛競以收回利權自辦鐵路爲唱導川湘蘇浙鄂汴（洛潼）晉（同蒲）皖各省商辦鐵路公司接踵而起第以事屬創舉籌劃難周需款過鉅措集維艱試行未及十年糜款已數千萬除蘇浙兩省尙築有滬楓楓杭甬曹數百里鐵路外其他各路類多虛擲鉅金而成績甚尠民國成立後交通部以各省商路成功無望糾紛日滋而全國幹綫之規劃急不容緩勢難坐視乃決定統一全國路政收贖各省商路爲國有計先後取贖者有川湘蘇浙鄂皖同蒲洛潼八路分別發給証券擔負債款訂期償還嗣以部款支絀未能悉數按期支付結至十三年底止積欠總數計達銀元三千五百七十萬零九千七百六十一元四角三分茲就其債目列爲分表十五並就所贖各路債款依序說明如次

（一）川路直接用款及間接用款（詳見分表一至二）

商辦之川路起自成都達於漢口初爲官辦至光緒三十二年改爲商辦嗣因路綫過長山川險阻工艱資鉅民辦難期歲事乃于民國元年十一月由交通部與

四川川漢鐵路公司代表劉聲元等議定合約七條凡直接間接用於路工之款均由交通部給予定期債票年息六釐其直接用於工程之款計銀元九百七十五萬四千五百六十元零五角七分二釐自民國三年年底起分十年攤還間接用於工程之款如股息薪工學費等計銀元九百十四萬五千六百六十九元二角二分八釐自民國十三年年底起分五年攤還至民國四年六月又議定詳細手續三條第一期已到期之本息除已付九十九萬七千元外虛存交通銀行計息自第二期起由部填給期票三十七紙雙方眼同交存交通銀行保管俟公司處分財產以後辦法經正式股東會公同決定報部立案一面指定有權領款之人經部核准即行照付嗣因該公司未將處分財產辦法決定報部且因部款支絀故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所有應付本息均未照撥祇陸續墊付該省賑款等七十九萬三千元連已付第一期之款共計已還一百七十九萬元惟此數當時未分別本息各若干茲為便利起見作為付還直接用款本息計算尙欠直接用款本金七百九十六萬四千五百六十元零五角七分二釐利息三百二十一萬九千五百六十二元五角八分六釐又間接用款本金九百十四萬五千六百六

十九元二角二分八釐利息六百零三萬六千一百四十一元六角八分三釐

(二) 湘路甲乙兩項有期証券及湖南銀行借款(詳見分表二至五)

湘路係粵漢綫之一段原由美國合興公司借款承辦其時國人均主收回自辦遂舉債收回路權改歸商辦惟商辦公司成立數年僅招股八百餘萬元路綫只修成長沙株洲百有餘里股欸消耗頗鉅難以尅期竣事乃於民國二年由交通部與湖南粵漢鐵路公司代表陳文瑋等議定合約二十條將商股分甲乙兩項以商股房租股薪股作爲甲項計四百四十萬元自民國二年九月至五年三月分八期攤還以米鹽公股(賑糶米捐鹽斤配銷捐)作爲乙項計四百七十二萬二千六百元自民國五年九月至十六年三月分二十四期攤還年息六釐計息每期應還之數由交通部先期給與有期証券以憑支取如交通部財政充裕可提前一次或數次還清至民國五年乙項証券已屆還半付息之期交通部以部欸艱窘復與商定將年限展長改爲自民國五年九月至二十八年九月仍分二十四期攤還復以部欸支絀無可騰挪到期本息積欠頗多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甲項証券本金二萬五千八百六十五元利息六千一百八十九元一角

又乙項証券本金四百十九萬四千五百五十元利息六十七萬三千六百八十五元七角二分此外尚有湘路欠湖南銀行借款係湘路公司向湖南財政司借用者計長平銀六十四萬一千一百九十八兩八錢九分七釐按照接收湘路合約應由交通部担任歸還計至二年九月底接收之日止又應付利息銀三萬一千二百零一兩九錢共計應還本息長平銀六十七萬二千四百兩零七錢九分七釐此項債權後由湖南財政司轉移於湖南銀行歷經函索因部款支絀分文未償又湘省請撥還二年以後遞加之利息交通部未予承認故未計入

(三)蘇路股款有期証券(詳見分表六)

蘇省鐵路原訂借款興築因蘇省紳商力爭拒款廢約自行招股商辦故所訂滬杭甬鐵路借款合同擱置未行至民國二年公司因籌款困難始請收歸國有遂於六月十二日由蘇省鐵路公司代表楊廷棟與交通部訂立合約十三條將路線讓歸國有由交通部直轄所有正股本息計四百六十八萬三千零五十元零七角二分部允如數歸還換給有期証券自民國三年至民國七年勻分十五期攤還但因財政上之情形亦得提前歸還未還清之股本仍照公司原定股息數

目計算於攤還股本時一併照付所有第一期至第十四期本息或由滬杭甬借款存項內或由交通部在他處騰挪勉強付清惟第十五期本息因部款竭蹶至今尙未撥付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三十一萬二千二百五十元零七角二分又欠息十萬零二千零零一元九角

(四) 浙路股款有期証券及浙路公債(詳見分表七至八)

浙江鐵路原與蘇路一併議定借款興築因浙省紳商亦力爭拒款招股商辦故所訂滬杭甬鐵路借款擱置未行至民國三年因商辦公司經濟竭蹶難於維持懇請收歸國有派代表虞和德等與交通部議定合約十三條將路線讓歸國有由交通部直轄股本一千零五十八萬七千六百六十九元九角三分六厘自民國三年十月十日起四年內分十二期攤還如財政充裕時得提前歸還先由部換給有期証券未還清之股本仍照公司原定數目計算於付還股本時一併付給所有第十一期以前本息或由滬杭甬借款存項內或由交通部在他處騰挪勉強付訖惟第十二期本息因部款竭蹶至今尙未撥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八十八萬零五百四十二元三角八分又欠息六萬一千六百三十七元

九角二分此外尚有浙路所欠公債係浙路未收歸國有以前所發行者按照接
收合約應由部担負計銀元五十六萬零三百元此項公債自民國四年起至八
年止每月均有到期之數交通部爲便利起見於陰歷甲寅年年底開始發付彙
總發給一年之本息歷年均如此辦理惟自民國八年起因部款支絀未能照付
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本金二十萬零六千六百零四元又欠息二萬三千
二百四十三元二角

(五)鄂路官招商股有期証券及米厘公股(詳見分表九至十)

鄂路債款有官招商股有期証券及米厘公股兩種民國四年交通部以漢粵川
鐵路已收歸國有川湘兩省商辦股款業經次第清厘擬定辦法其鄂境之川漢
粵漢兩線雖未經組織公司且未曾興工建築情形與兩省不同然各種款項亦
應分別清厘俾資結束擬定將鄂省股款分爲(一)官招商股(附川漢彩票股)
(二)商招商股(三)賑糶捐三種除商招商股向山該省鐵路協會士紳經營應
仍由原經手士紳自行清理外其官招商股(附川漢彩票股)實係用於鐵路者
由部歸還其非辦路所用者應行剔去不歸交通部負擔由股東自向湖北官錢

局清理後經詳細查核應由部歸還者計銀元四十萬零四千四百四十九元二角八分應由湖北官錢局認還者計銀元十四萬三千五百一十元零七角二分遂發給鄂路官招商股有期証券自民國四年七月一日起五個年內勻分十期歸還除第一期無息外其餘各期均付週息六厘所有本息每一元由交通部攤還七角三分八厘一毫交通部應攤還之本息已付至七年上半年止自七年下半年起之本息因欸絀尚未付還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本金十五萬五千七百七十九元七角一分二厘又欠息三萬六千四百元零零四角四分其賑糶捐一項原係湘鄂米捐用於粵漢贛路及川漢粵漢兩路經費者共八十餘萬兩折合銀元一百十五萬餘元由交通部以民國元年六厘公債票如數撥付財政部專案存儲永爲湖北公共事業之用至民國六年間鄂省官紳請追認鐵路用欸協議至十一年始議定追認五十一萬餘元連同六年九月至十一年八月五年間三厘利息七萬六千餘元共五十八萬九千零二十一元四角作爲本金是爲鄂省米釐公股債欸應自十二年八月至十九年八月內分期攤還按年息四釐半計息息隨本減惟因部欸支絀到期應付之本息只付三萬一千元餘

均未能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本金五十五萬八千零二十一元四角又欠息四萬九千六百九十八元六角八分一釐

(六)洛潼路汴省行政公署鹽股(詳見分表十一)

因隴海鐵路借款成立故將河南省內洛陽至潼關商辦鐵路收歸國有歸併隴海鐵路辦理所有商股已由交通部發還尙有鹽股計汴平銀三十萬兩應撥歸汴省行政公署惟因部款支絀未能即時撥還只於民國七年間撥付京鈔十萬元折合汴平銀七萬兩其餘迄今未能撥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汴平銀二十三萬兩

(七)同蒲路欠各商號借款及晉省行政公署畝捐暨保息款(詳見分表十二至十四)

山西商辦同蒲鐵路因財政緊迫無法維持於民國二年由山西省議會議決讓歸國有由該省都督民政長代表與交通部議定合約六條附件二十條所有股款借款畝捐款保息款如確係直接間接用於鐵路者由交通部一概發還所有股款本息已於民國四五兩年如數還清惟各商號借款計庫平銀七十二萬零

零六十七兩三錢七分畝捐款庫平銀二十一萬八千七百八十三兩二錢一分八釐二保息款庫平銀十四萬三千七百五十二兩三錢零二釐七因部款支絀未能一時發還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籌還者外計尙欠各商號借款庫平銀五十四萬零零五兩零五錢三分又畝捐款庫平銀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七兩五錢五分又保息款庫平銀五萬八千二百二十四兩四錢五分

(八)皖路欠皖省行政公署墊款及包工姚新記款(詳見分表十五至十六)

安徽鐵路公司創辦數年用款二百餘萬兩僅成路工五十餘里因款項奇絀債務逼迫迭經該省行政官廳籌墊唯省庫亦甚困難無從挹注遂請收歸國有於民國三年三月由交通部與該公司代表議訂合約十一條將股款及欠款確係直接屬於路工者由部担任歸還所有股款計招股米股茶股三項共計一百零一萬餘元已由交通部於民國三年至六年分期發還唯皖省行政公署所墊規銀十萬零七千三百九十兩零四錢四分七釐又銀元九萬五千二百十九元及應還包工姚新記規銀二萬兩因部款支絀只將墊款付還五萬元餘者均未發還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皖省行政公署墊規銀十萬零七千三百九十兩

四錢四分七釐又銀元四萬五千二百十九元包工姚新記規銀二萬兩

以上各路債款因各省幣制省各不同所欠銀款遂有庫平長平汴平及規銀之差別其兌換銀元之價格時有變遷殊難比定茲編所列部欠贛路債款總額銀元三千五百七十萬零九千七百六十一元四角三分之數係依假定換率折合銀元計算者也

部 欠 贖 路 債 款 分 表 (一)

債 款 名 稱	川路直接用款
債 權 者	川路公司股東
訂 借 日 期	民國元年十一月二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九百七十五萬四千五百六十元五角七分二厘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監製川省有川路鐵道其萬一政全竣工程地置料材款之各項之用
期 限	十年
利 率	年息六厘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十年共十期每年一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償 還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自民國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分 期 已 還 本 金 額	銀元一百七十五萬元
未 還 本 金 額	銀元七百九十六萬四千五百六十元五角七分二厘
應 還 未 還 本 金 總 額	銀元七百九十六萬四千五百六十元五角七分二厘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三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三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十期銀元三百二十一萬五千五百六十二元五角六分五厘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p>民國四年六月五日交通部與川路代表簽照舊收川路原訂合約第四款關於款項之一部編訂詳細手續規定三年年終第一期到期之直接回撥本息除已付過九十九萬七千元外其未還之本息請在交通銀行計息自第二期起由郵部給與票據方能回交在交通銀行保管俟川路公司處分供養善後辦法經正式股東會通過在郵部立案一面指定有權領款之人經郵部核准方能領付嗣於民國六年十月起至十二年十二月底共計款代表因須配款及川省學軍並川路輪船碼頭等款陸續請求於股款內撥付又由部先後撥款七十九萬三千九百七十九元共計已還一百七十九萬元惟已還之數還本若干付息若干當時並未分晰查閱便利計算起見故暫定作為付還川路直接用款之本金</p>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 (二)

債款名部	川路開辦用款
債權者	前川路公司股東
訂借日期	民國元年十二月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九百十四萬五千六百六十九元二角二分八厘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因收贖民有川路鐵道股息辦工運費等項之用
期限	五年
利率	年息六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勻分五年共五期每年一期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償	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期	自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此共十一期 銀元六百零三萬六千一百四十二元六角八分三厘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八十二萬九千一百三十三元八角四分五厘
應付未付利息	自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此共十一期 銀元六百零三萬六千一百四十二元六角八分三厘
抵押擔保	
備考	參看川路直接出款表備考欄

部 欠 贖 路 債 款 分 表 (三)

債 款 名 稱	湖路甲項有期證券
債 權 者	湖路公司股東
訂 借 口 期	民國二年六月三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四百四十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交通銀行印備證券費用銀元一萬二千二百三十七元五角 交通銀行經理甲項證券費用銀元一萬二千二百三十一元七角二分二厘八毫
用 途	因收購民有湖路營業房租著股本之用
期 限	三 個 年 度
利 率	年息六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九 月 三 十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 前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三 個 年 度 分 八 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九 月 三 十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 前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自 民 國 二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起 至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止
已 還 本 額	銀 元 四 百 三 十 七 萬 四 千 一 百 三 十 五 元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二 萬 五 千 八 百 六 十 五 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二 萬 五 千 八 百 六 十 五 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民 國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未 明 應 付 未 付 之 息 六 千 一 百 八 十 九 元 一 角 零 一 厘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p>查此項有期證券之本息自二年九月三十日第一期開始起至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歸入即止如數由部將款備存交通部行備付迄至五年間交通銀行停止兌現後結付本息四百八十一萬零六百四十一元三角二分六厘因將款撥交交通部茲由交通部存京鈔及換領總匯金總局列公債票項下解付截至五十二年十二月截止持券人未領領取之數如上列</p>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四)

債款名稱	湘路乙項有期証券	
債權者	前湘路公司股東	
訂借日期	民國二年六月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四百七十二萬二千六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交通銀行經理乙項証券用費銀元七千四百十四元四角八分一厘九毫	
用途	因收贖民有湘路發還米糧公股之用	
期限	二十四年	
利率	年息六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九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九月三十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木	分期還本次數	分二十四年共二十四期每年二期
	每次到期日期	九月三十日
金	每次付款日期	九月三十日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自民國五年九月三十日起至二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
分	已還本額	銀元五十二萬八千零五十元
	未還本額	銀元四百十九萬四千五百五十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二十四萬二千九百二十五元
應付未付利息	自民國七年九月三十日起至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付未付第三期之利息一部分及第四期至第九期之利息共計銀元六十七萬三千六百八十五元七角二分	
抵押擔保		
備考	此款原定十六年還清民國五年因部款艱窘九月即展還本付息之期恐不能照原約履行先由部派員赴湘與湘官紳協議遂於五年四月十六日續訂條件延長還期截至十二年九月底止第一二期押業已還清並付第三期本息之一部分	

部欠贖路債款分表(五)

債款名稱	湘路欠湖南銀行債款
債權者	湖南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長平銀六十七萬二千四百兩七錢九分七厘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因收購長有湘路代該路清還積欠之款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未定
償	
至自何何日止	
已十還年本月底	
期	
未十三還年十二月底	長平銀六十七萬二千四百兩七錢九分七厘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前項長平銀六十七萬二千四百兩七錢九分七厘係本息合併之數查該款本銀六十四萬一千二百九十八兩八錢九分七厘係交通部接收前湘路公司清算期內該公司積欠湘財政司之款該路收歸國有此項債權又由湘財政司轉發於湖南銀行歷經交通部咨商財政部於欠部款內撥還未能照辦又利息銀三萬一千二百零二兩九錢一錢係截至民國二年九月底交通部接收日止之數又經湘省來函催索此項欠款遂加之息為數甚巨迄未承認

(六) 蘇路債款分表

債款名稱	蘇路股款有期證券		
債權者	商蘇路公司股東		
訂借日期	民國二年六月十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四百六十六萬三千零五十五零七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因收購民有蘇路換回該路股票之用		
期限	五個年度		
利率	年息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	五月一日 九月一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同前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均分五年共十五期每年三期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	五月一日 九月一日
償還	每次付款日期	同前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自民國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七年九月一日止	
分期	已還本額	銀元四百三十七萬零八百元	
	未還本額	銀元三十一萬二千二百五十五零七角二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十一萬二千二百五十五零七角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國民七年九月一日來期利息銀元十萬零二千零壹一元九角		
抵押擔保			
備考	該有第十五期本息尚未付還		

部 欠 贖 路 債 款 分 表 (七)

債 款 名 稱	浙 路 股 款 有 期 證 券	
債 權 者	前 浙 路 公 司 股 東	
訂 借 日 期	民 國 三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債 款 總 額	銀 元 二 千 零 五 十 八 萬 七 千 六 百 六 十 九 元 九 角 三 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因 收 贖 民 有 浙 路 機 車 該 路 股 票 之 用	
期 限	四 個 年 度	
利 率	年 息 七 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 月 十 日 二 月 十 日 六 月 十 日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 前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分 四 年 共 十 二 期 每 年 三 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十 月 十 日 二 月 十 日 六 月 十 日
清 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 前
	償 還 日 止 起	自 民 國 三 年 十 月 十 日 起 至 七 年 六 月 十 日 止
分 期	已 還 本 額	銀 元 九 百 七 十 萬 零 七 千 一 百 二 十 七 元 五 角 五 分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八 十 八 萬 零 五 百 四 十 二 元 三 角 八 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八 十 八 萬 零 五 百 四 十 二 元 三 角 八 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民 國 七 年 六 月 十 日 未 付 利 息 銀 元 六 萬 一 千 六 百 三 十 七 元 九 角 三 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祇 有 第 十 二 期 本 息 未 經 付 過	

原
书
缺
页

鄂 欠 贖 路 債 款 分 表 (九)

債 款 名 稱	鄂 漢 官 招 商 股 有 限 公 司 發 行 的 債 券	
債 權 者	前 鄂 漢 公 司 股 東	
訂 借 日 期	民 國 四 年 二 月 十 日	
債 款 總 額	銀 元 四 十 萬 零 四 千 四 百 四 十 九 元 二 角 八 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收 購 鄂 漢 發 達 官 招 商 股 之 用	
期 限	五 年	
利 率	年 息 六 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六 月 三 十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 前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均 分 五 年 共 十 期 每 年 一 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六 月 三 十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 前
分 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自 民 國 四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起 至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止
	已 還 本 額	銀 元 二 十 四 萬 八 千 六 百 六 十 九 元 五 角 六 分 八 厘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十 五 萬 五 千 七 百 七 十 九 元 七 角 一 分 二 厘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十 五 萬 五 千 七 百 七 十 九 元 七 角 一 分 二 厘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 民 國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起 至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止 共 四 期 利 息 三 萬 六 千 四 百 零 四 角 四 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自 七 期 起 至 十 期 之 本 息 均 未 發 給	

部 欠 贖 路 債 款 分 表 (十)

債 款 名 稱	鄂 路 米 厘 公 股
債 權 者	前 鄂 路 公 司 股 東
訂 借 日 期	民 國 十 一 年 八 月 三 十 一 日
債 款 總 額	銀 元 五 十 八 萬 九 千 零 二 十 一 元 四 角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因 救 贖 鄂 路 發 還 該 路 米 厘 公 股
期 限	八 年
利 率	年 息 四 厘 半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八 月 三 十 一 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 前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分 八 年 共 八 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本 年 十 月 十 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同 前
自 何 日 起	自 民 國 十 二 年 八 月 三 十 一 日 起 至 十 九 年 八 月 三 十 二 日 止
至 何 日 止	
已 還 本 額	銀 元 三 萬 二 千 元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五 十 五 萬 八 千 零 二 十 一 元 四 角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十 二 萬 六 千 二 百 五 十 五 元 三 角 五 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自 民 國 十 二 年 八 月 三 十 一 日 起 至 十 三 年 八 月 三 十 一 日 止 第 一 二 兩 期 應 付 未 付 之 利 息 銀 元 四 萬 九 千 六 百 九 十 八 元 六 角 八 分 一 厘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查 上 項 本 金 總 額 係 遵 認 民 國 六 年 開 原 議 款 銀 元 五 十 一 萬 二 千 一 百 九 十 二 元 五 角 二 分 於 十 一 年 八 月 申 交 通 總 署 鄂 省 官 辦 庫 訂 定 自 六 年 九 月 一 日 起 至 十 一 年 八 月 止 最 低 三 厘 總 計 五 年 欠 息 銀 元 六 千 八 百 二 十 八 元 八 角 八 分 共 計 本 息 五 十 八 萬 九 千 零 二 十 一 元 四 角 零 故 其 年 四 厘 算 計 分 八 期 應 還 每 年 一 次 息 隨 本 減

部 欠 贖 路 債 款 分 表 (十一)

債 款 名 稱	洛 漢 路 股 款
債 權 者	奉 省 行 政 公 署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奉 銀 二 十 萬 兩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收 贖 洛 漢 路 應 還 之 國 股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息 行 用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價 分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已 還 本 額	奉 銀 七 萬 兩
未 還 本 額	奉 銀 二 十 三 萬 兩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此 債 奉 通 部 收 回 洛 漢 路 應 還 奉 省 之 國 股 分 於 七 年 十 一 月 由 郵 部 撥 奉 銀 十 萬 兩 今 奉 銀 七 萬 兩 由 奉 省 買 菜 廳 應 長 陳 善 調 具 領

部 欠 贖 路 債 款 分 表 (十二)

債 款 名 稱	同 備 各 商 號 債 款
債 權 者	各 商 號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庫 平 銀 七 十 二 萬 零 零 六 十 七 四 三 錢 七 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因 收 贖 同 備 路 權 與 該 路 各 商 號 債 款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至 自 何 日 止 也	
已 還 本 額	庫 平 銀 十 六 萬 零 零 十 六 兩 八 錢 四 分
未 還 本 額	庫 平 銀 五 十 四 萬 零 零 五 十 兩 五 錢 三 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上 項 已 還 庫 平 銀 數 係 於 民 國 七 年 六 月 間 由 部 撥 還 四 分 之 一 零 時 倉 鈔 二 十 六 萬 八 千 三 百 四 十 一 元 六 角 五 分

原
书
缺
页

部 欠 贖 路 債 款 分 表 (十)

債 款 名 稱	國 庫 券 欠 省 行 政 公 署 保 息 款	
債 權 名 稱	省 行 政 公 署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庫 平 銀 十 四 萬 三 千 七 百 五 十 二 兩 二 錢 零 二 厘 七 毫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因 收 回 鳳 溝 路 總 興 該 路 所 收 省 行 政 公 署 保 息 款	
期 限		
利 率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分 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期 額	已 還 本 額	庫 平 銀 八 萬 五 千 五 百 二 十 七 兩 八 錢 五 分 二 厘
	未 還 本 額	庫 平 銀 五 萬 八 千 二 百 二 十 四 兩 四 錢 五 分 零 七 毫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查 前 項 庫 平 銀 十 四 萬 三 千 七 百 五 十 二 兩 二 錢 零 二 厘 七 毫 業 于 民 國 二 年 五 月 由 部 撥 還 四 萬 兩 及 總 扣 去 該 路 公 司 未 交 存 款 四 萬 五 千 五 百 二 十 七 兩 八 錢 五 分 二 厘 作 抵 外 尚 欠 本 金 如 右 數	

部 欠 贖 路 債 款 分 表 (十) (五)

債 款 名 稱	贖 路 欠 贖 省 行 政 公 署 債 款	
債 權 者	贖 省 行 政 公 署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 元 五 萬 零 七 千 二 百 九 十 兩 四 錢 分 七 厘 等 零 六 厘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因 粵 贛 院 路 屬 贛 省 行 政 公 署 代 該 路 運 送 行 及 公 司 經 費 之 款	
期 限		
利 率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分 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期	已 還 本 額	銀 元 五 萬 零 九 兩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五 萬 零 七 千 二 百 九 十 兩 四 錢 分 七 厘 等 零 六 厘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部 欠 贖 路 債 款 分 表 (十)(六)

債 款 名 稱		皖 路 欠 包 工 總 辦 記 款
債 權 者		張 新 記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規 銀 二 萬 兩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因 收 贖 皖 路 應 還 該 路 所 欠 包 工 款
期 限		
利 率	利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分 期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自 何 日 止	自 何 日 止	
	已 還 年 本 月 額	
期 末 還 本 月 額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底	規 銀 二 萬 兩
	未 還 年 本 月 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第三編

各路債款

各路債款總說明書

交通四政以路政爲最要交通債款亦以路政爲最鉅路政債款爲數至繁性質殊異茲爲便利說明起見分爲各路外債各路內債各路料債三種凡由各外國銀行公司承借或經理發行之債款及交付外國政府之國庫券均爲各路外債由本國銀行公司承借或經理發行之債款爲各路內債其已成各路購用中外商號之車輛鐵軌機械枕木及其他須用材料而未能償付價款或僅償還一部而餘額積欠未清者爲各路料債三債之中外債爲急蓋我國主要鐵路除京綏外其興辦費用大率均仰給于外債故其債額之鉅關係之重在交通債款中實爲首屈一指原夫鐵路公債之募集於他國各國間固不乏其例然彼但不過經濟上之交易耳固不含有何種政治性質亦絕不受何種干涉及限制也我國則不然舉凡用人行政管理經營諸大端無一不受全部或一部之限制總工程師之任用會計主任之推荐或洋賬房之設立建築各項工程之監督指揮鐵路財產及進款之提充擔保以及材料供給之優先權等各路借款合同中之蓋無一不備其尤甚者滬甯廣九正太道

清諸約並訂明借款期內由債權者代管行車且分配餘利二成箝制束縛無所不用其極故借款之鐵路雖與外人在中國境內所建築之鐵路如日本之于南滿前俄帝國之于中東法國之于滇越強取豪奪喧賓而奪主者有別然其中實均含有擴充經濟勢力範圍之意味固亦無可諱言也當歐戰終了巴黎和會開始之際債權人中英公司代表梅爾思等以借款償付愆期爲口實倡爲鐵路共管之說一時反對之聲沸於全國其後此種宣傳幸已無形消滅然綢繆未雨宜防患於未然整理之圖實有不容稍緩者也至交付外國政府之國庫證券則僅膠濟鐵路四千萬元國庫券一宗然其關係國際信用則較他項借款爲尤重以上外國借款綜計四萬一百五十餘萬元國庫證券四千萬元合計四萬四千一百五十餘萬元占交通債款總數五分之三以上此各路外債之大要也路政內債始于前清光緒三十四年發行之收贖京漢鐵路公債其時因京漢之比國銀公司借款條件煩苛管理不便且因其內幕有俄國關係存在之故致英人一再抗議多方要索遂訂定匯豐匯理兩銀行借款（以雜項稅款爲擔保）以償還比款收贖該路唯該路債額實達一萬二千七百四十萬佛郎以前項借款抵充仍不敷三千三百餘萬佛郎乃舉辦京

漢贖路公債以足其數此項公債由交通銀行經理交由英國敦菲色爾公司日本橫濱正金銀行及內國各銀行等分別包售全數發行嗣均依約定期限全數還清其後民國三年發行京綏鐵路第一次短期債券三十萬元實募得四十三萬三千八百五十元四年一月發行京漢鐵路推廣營業債券一百五十萬元及隴海鐵路短期債券五百萬元均全數募齊四年六月發行京綏鐵路第二次短期債券一百萬元實募得一百五十三萬三千七百元五年六月發行京綏鐵路第三次短期債券一百萬元實募得一百四十二萬一百五十元亦均依約撥付全數清償故其時交通內債之信用極爲鞏固自此而後路欸日絀京漢津浦京綏三路之支付券京綏續發之短期債券等類未能按期照付發行債券遂感困難各路維持費用乃不能不仰給於各銀行之短期借欸及透支欸日積月累寔成鉅數綜計各路所欠支付券債券等借欸約六百七十餘萬而各項借欸乃達一千八百三十餘萬綜計二千五百一十餘萬元此各路內債之大要也外債內債之外尙有一種之特殊債務厥爲路政料債當路欸充裕之時所購用材料均隨時或按期付款自無料債之可言頻年以來各路受時局之影響運費收入常遭扣截流動資金遂苦不足而所

需材料又復急不容緩乃將材料先行取用期價值於後日屆時無款支付遂成債款積年既久所欠料債遂亦爲路債之一大宗其所欠料債多屬於外國商行亦有屬諸中國商行者然債權者雖有國籍之不同而承受條件則大都遵照路章及與路局所互訂之規約辦理固無中外之別且外國商號攬售之材料時有轉購諸華商而中國商號攬售之材料亦恒有轉購於外國者性質無殊故不再爲分割以上料債均係屬於京奉京漢津浦京綏漢粵川五路者統計四千二百六十餘萬元此路政料債之大要也茲就各路所欠外債內債料債總數製爲各路債款總表以舉其綱更就各項債款之性質及其內容製爲各路外債說明書一分表五十一各路內債說明書一分表五十七各路料債說明書一分表八十三以張其目其詳如表列

各路債款總表

類 別	外 債	內 債	料 債	合 計
京奉鐵路	一六,六五〇,九一八四		五,六三八,六九二,八〇	二二,二八九,六一〇四六四
京漢鐵路	四五,九二八,七六三,九〇	一一,七四〇,七九〇,六三	一〇,六八一,九〇三,九〇	六八,三五一,四五八,四三
津浦鐵路	五八,六九三,〇七三,三八	二,五三七,三六三,〇〇	九,九二〇,八〇九,八九	七二,一五一,二四五,二七
京綏鐵路	一五,〇〇四,三七八,〇〇	八,一六三,九四一,四三	一六,二九七,一四九,八八	三九,四六五,四六九,三一
滬寧鐵路	二九,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滬杭甬鐵路	一〇,一三五,〇〇〇,〇〇	四三二,三〇〇,〇〇		一〇,五五七,三〇〇,〇〇
膠濟鐵路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正太鐵路	二,九六三,五七一,四三			二,九六三,五七一,四三
道清鐵路	六,九九三,六五〇,八八			六,九九三,六五〇,八八
廣九鐵路	一一,一五,〇〇〇,〇〇			一一,一五,〇〇〇,〇〇
吉長鐵路	七,〇九五,〇〇〇,〇〇	一〇,六四,一八五,〇〇		八,一五九,一八五,〇〇
四洮鐵路	三三,九〇二,五六三,六二			三三,九〇二,五六三,六二
隴海鐵路	八六,四二七,二四,三〇			八六,四二七,二四,三〇
漢粵川鐵路	五六,三四三,六二八,七四		100,000,000	五六,四四三,六二八,七四
株欽及周襄鐵路	三,二二六,七三一,八四			三,二二六,七三一,八四
濱黑鐵路	九五七,一四二,八六			九五七,一四二,八六
甯湘鐵路	三,八三三,五八五,七一			三,八三三,五八五,七一

浦信鐵路	二,三五一,七二,五			二,三五一,七二,五
同成鐵路	一一,三五七,六一,五五			一一,三五七,六一,五五
烟濰鐵路		五二八,九〇〇,〇〇		五二八,九〇〇,〇〇
株萍鐵路		七二八,〇四〇,六八		七二八,〇四〇,六八
合計	四四一,七五三,九八八,三〇	二五,一七五,五三〇,七四	四二,六三八,五五六,四七	五〇九,五六七,〇六五,五一
總計	五〇九,五六七,〇六五,五一			

各路外債說明書

各路外債爲我國國有鐵路資金之主體占交通債款百分之七十三各路債款百分之八十六以上清末十年餘間訂借之款至繁極鉅惟其時歐美各國秩序安定資力充實故借款各公司均能按照承借數目發售債票款皆有著故路均有成京奉津浦滬寧滬杭甬吉長正太道清廣九湖廣（併入漢粵川）汴洛（併入隴海）等路借款合同均係自光緒二十四年至宣統三年所陸續訂定者也民國成立未久即值歐洲戰事發生世界各國之經濟狀況倏焉變遷所訂借款除四兆之四鄭借款京奉之唐榆雙軌借款因各有特殊情形已全數交款外大率均僅交付少數墊款其依照合同發行債票全額者可謂絕無株欵周襄濱黑寧湘浦信同成等路用去墊款二千餘萬而路工停擱無法進行糜欵廢事莫此爲甚綜計我國國有鐵路欠有外債者共十有九綫計已成之綫十二曰京奉曰京漢曰津浦曰京綏曰滬寧曰滬杭甬曰正太曰道清曰廣九曰吉長曰四洮曰膠濟未竣工之綫二曰隴海曰漢粵川豫定之綫五曰株欵周襄曰濱黑曰寧湘曰浦信曰同成此外吉會滿蒙欵

榆高徐順濟等路其墊款收付向由財政部經管沙興雲大兩路雖與英商寶林公司訂有借款合同并未交款則概置弗論焉各路外債綜合築路借款展綫借款贖路債款未成路墊款短期債款透支款各種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其總額已達銀元四萬四千一百七十五萬二千九百八十八元三角之鉅數茲就其債目列爲分表五十有一并依路爲序說明如次

(一)京奉鐵路

京奉鐵路外債計有三宗借諸英國中英公司者二借諸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者一均係築路借款茲分爲三項說明之(一)京奉關內外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一)京奉鐵路係由枝枝節節而成實爲我國最初創辦之鐵路前清光緒三年輪船招商局總辦唐景星以所採開平煤鑛運道不通請由直督李鴻章奏准創辦唐山至胥各莊七英里鐵路五年輕便鐵路告成曳以騾馬七年工程師金達以騾馬牽挽不適於用始自造一小型機車以事牽引十一年李鴻章奏准組織開平鐵路公司十二年向西展築至蘆台改稱唐蘆鐵路十三年改組爲中國鐵路公司增集資本十四年展築至天津改稱唐津鐵路十五年由唐山向東

展築至古冶復改稱爲治津鐵路十七年李鴻章設北洋官鐵路局於山海關連接治津商路繼續東展十八年修至灤州十九年修至山海關關內告成二十年修至綏中二十二年統一全線路政收治津商路爲國有以胡燏棻爲督辦并展築津蘆(蘆溝橋)嗣以本路積欠各處欸項甚鉅且須籌築中後所至新民段鐵路及營口支路故於光緒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八九八年十月十日與英國中英公司訂立關內外鐵路借款合同舉借英金二百三十萬鎊九扣實收年息五釐期限四十五年以關內外各段鐵路財產及進款作爲擔保債票於一八九九年發行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除已還付者外計尙欠本金英金一百十五萬鎊(一)新奉段遼河以東路線借款(詳見分表二)(二)前清光緒三十年日本因與俄國戰爭修築新民屯至奉天輕便鐵道以供軍運之用日俄媾和後我國與日本議定條款備價一百六十六萬元收回并將修築遼河以東路線所需款項向日本南滿鐵道會社籌借一半計日金三十二萬元於宣統元年七月初三日即西歷一九〇九年八月十八日訂立新奉段鐵路借款合同年息五釐九三扣交款期限十八年以遼河以東一段產業及進款爲擔保自借款交清

之日起每半年還本付息一次不得提前償還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還者外計尙欠日金五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元三十四錢(二)唐榆雙軌借款(詳見分表三)京奉路唐山至山海關一段近年因貨物運輸日臻發達就中開濬煤斤運額尤鉅亟須建築雙軌以應業務增進之需要故於民國十年四月二十二日對於英國中英公司簽認函約訂借英金五十萬鎊備付購買外洋材料之用又銀元二百萬元備付國內各項開支之用即於民國十年六月起每月在天津撥交銀元十六萬六千六百六十六元以撥滿二百萬元爲度并在倫敦撥交英金五十萬鎊於撥交之日起按週年八釐計息每半年付息一次以京奉餘利除已作擔保品者外作爲本借款優先抵押品定於民國十一年七月起每月至少撥還英金一萬鎊銀元五萬元至還清爲止嗣因款項支絀展至十三年四月起按月償還按照展期辦法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應還英金二十一萬鎊銀元一百零五萬元實付英金十七萬鎊銀元八十五萬元計尙欠到期未付之欸英金四萬鎊銀元二十萬元未到期英金三十四萬四千鎊銀元一百零五萬七千五百七十八元五角查京奉鐵路歷年財政狀況在民國十年以前每年進款約在二千

五百萬元左右盈餘在一千二百萬元以上自十一年以後因受時局影響路政未能統一進款盈餘之數頓形銳減十三年分進款祇一千七百萬元盈餘祇六百萬元左右以之充償還本路原借款到期本息及擴充改良費用已形竭蹶而政府仍復任意挪撥故亦積累頗深此後此項借款勢難如約籌付亟須另籌整理之方也

(一)京漢鐵路

京漢鐵路外債大別之分爲二種一爲贖路債款匯豐匯理銀行借款及正金銀行借款屬焉一爲短期借款華比麥加利兩銀行之短期借款及透支款屬焉茲分爲三項說明之(一)郵傳部匯豐匯理銀行借款(詳見分表四)京漢鐵路創始於前清光緒二十二年初採官款商股外債并用辦法擬由戶部撥官款一千萬兩南北洋撥存款三百萬兩另招商股七百萬兩募外債二千萬兩然商股一文未集官款復無把握最後乃不得不出於借債之一途二十四年督辦大臣盛宣懷與比國銀公司訂立借款合同及代辦行車合同舉借比金一萬一千二百五十萬佛郎三十年全線竣工翌年黃河鐵橋告成唯本路借款條件異常苛

刻總工程師及行車會計機務各首領均須聘用外人行車事務在借款期內應由比公司代辦且每年須以餘利二成酬勞前郵傳部以大權歸比動受牽制遂擬將路贖回以保權利然籌款困難雖經多方湊集不敷猶鉅乃於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十三日即西歷一九〇八年十月八日與匯豐匯理兩銀行訂立五百萬金鎊借款合同名曰振興實業借款以八成在歐洲償還比國借款以二成辦實業九四實收期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每年還本一次在第十五年以前年息五釐十五年以後年息四釐半以直鄂江浙四省鹽房炮酒等各種雜捐進款每年庫平銀四百二十五萬兩作爲担保按照借款合同每年應付之本息由交通部於所管實業餘利項下撥付與鐵路無涉惟此項借款因係贖回京漢鐵路之用故歷屆本息均由交通部飭令京漢鐵路在餘利項下照付惟歷年以來政府提用之款往往超過該路實在盈餘之數以致借款累積經濟狀況日益窘迫自十一年分起此項借款本息遂在担保品鹽稅項下撥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該借款未到期本金三百五十萬鎊現在京漢鐵路進款日見減少政府擬款有加無已平時營業之需每恃各銀行短期借款以資週轉所欠短期借款及料價

已達二千數百萬元無法清償決無担負償還此項借款本息之能力故此項借款非另行設法整理不可也(一)正金銀行借款(詳見分表五)前清宣統三年郵傳部因京漢鐵路借用度支部官款急待歸還又因償付各路借款本息需款故向日本橫濱正金銀行借款日金一千萬元於宣統三年二月二十四日簽訂借款合同年息五釐實收九五期限二十五年自第十一年起還本分十五年還清以江蘇漕糧折價庫平銀一百萬兩爲担保還本付息應由京漢進款除去匯豐匯理借款及京漢贖路公債本息外儘先撥付如不敷以他款補足合同簽字後銀行即將借款全數交清歷年本息即由交通部於京漢餘利項下撥付惟自民國十一年以後因京漢財政拮据萬分本息無力償付曾由交通部另行設法籌付本金一期利息二期自十二年起到期之本息至今尙未償還迭經債權人催償然因部路均無款騰挪實屬無法籌措故此項借款必須另籌整理之法(二)京漢欠各外國銀行短期借款(詳見分表六至九)京漢鐵路因經濟窘迫所有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往往無款開支即向中外各銀行商借短期借款或臨時透支以資應付其欠麥加利華比兩銀行之借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

許欠麥加利銀行透支款銀元四萬八千二百十三元九角華比銀行短期借款英金一萬二千鎊銀元五十五萬二千五百五十元

(三) 津浦鐵路

津浦鐵路外債計有三宗均係築路借款第一次英德借款不敷路工之用乃訂續借款又以歐洲經濟變動之影響債票未能全數發行乃由中英公司及德華銀行墊款補充連貫而成故其性質無殊茲依次說明之(一) 津浦鐵路原借款(詳見分表十至十一) 前清光緒六年劉銘傳奏請建造清江浦經山東至北京鐵路十二年會紀澤復奏北京至鎮江鐵路亟應興修是為本路擬辦之始二十四年容閱建議募集資金一千萬兩修築津鎮鐵路不足之數擬借美款補充其時美國值美西戰爭之後無獨力担承之力乃擬約同英商以英美財團名義承借英金五百五十萬鎊嗣因德法俄比等國紛紛反對德國反對尤烈乃於是年十月經總理衙門會同鑛路局奏准特派大員自立公司向英德兩國借款舉辦旋於二十五年四月由督辦大臣許景澄等與德國德華銀行英國匯豐銀行怡和洋行中英公司會訂津鎮借款合同三十五條嗣值拳亂暫行擱置至

三十三年十二月初十日即西歷一九〇八年一月十三日始由外務部右侍郎梁敦彥與德華銀行及中英公司代表議定改津鎮爲津浦訂立借款合同二十四條舉借英金五百萬鎊德占百分之六十三英占百分之三十七年息五厘第一批債票三百萬鎊照九三扣交款第二批照售價扣留百分之五·五爲經理費期限爲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二十年間分四十次勻還以直隸山東兩省及江寧釐金局與江蘇淮安關等釐稅爲担保將來如因修改海關稅減免釐稅應先向銀行等商明務於新增海關稅內如數撥足補抵工程期內用英德工程師各一人完工後用歐籍總工程師一人債票於一九〇八年發行第一批一九〇九年發行第二批現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英國部分歷屆到期本息均已付訖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一百二十四萬八千七百五十鎊其德發部分利息已付至五年年底止自六年起因我國對德宣戰停止付款惟其中一部分債票爲中立及協約國人民所有者可隨時送由駐英使館經律師審查認爲有效後仍照常還本付息先由倫敦匯豐銀行代付再由津浦撥還至民國十三年中德互換照會德國交還債票一百三十萬零零四百四十鎊中籤票五十三萬六千六

百四十鎊到期息票五十六萬一千二百五十六鎊十先令我國承認對於一九二四年十月一日以後到期債票各票按期照付以前過期者每年補付息票兩期中籤票一期惟中德換文以後此項規定辦法亦未履行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德國交回及匯豐代付者外計尙欠本金一百十四萬一千四百二十鎊又欠利息三十八萬七千四百四十三鎊其中積欠過期本金二十三萬六千九百四十鎊利息三十八萬七千四百四十三鎊查該路係於民國二年告成其年齡較之京奉京漢兩路尙屬幼稚其進款當然亦遜於兩路路成以後種種設備均須趕速添補故每年擴充改良之款亦屬不貲且該路有水運競爭貨捐影響未能積極遞增又因借款期限頗短民國七年已屆開始還本之期所幸歐戰期內德發債票本息停止付款故英國部分本息尙能騰挪按期籌付然歷年以來既有上述種種原因又受時局影響政府復任意提款以致積欠之內外債款及料價等項已達二千五百餘萬元去年營業進款約及一千八百萬元爲該路進款歷年最多之數然除開支外盈餘僅七百萬元政府提用以及養路必須之費每年均超過盈餘之數故長江渡輪等項緊要工程以及其他緊急擴充事項均未

邊舉辦每月應付員役薪工及其他經常費用乃須特各銀行短期借款以事應付故該路所負各項外債均屬無力負擔唯有另籌整理耳（一）津浦鐵路續借款（詳見分表十二至十三）前清宣統二年津浦工程尙未及半原借之款已將用罄遂於是年八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九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與德華銀行及中英公司訂立續借款合同續借英金四百八十萬鎊年息五釐折扣照售價扣除百分之五·五爲經理費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二十年間勻分二十期償還以原借款擔保品之厘稅餘款及增收款作爲擔保債票於一九一〇年發行第一批三百萬鎊德發一百八十九萬鎊英發一百一十一萬鎊第二批因歐洲經濟變動之影響未能繼續發行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英國部分歷屆到期本息均已付訖尙未到期之本金計英金八十八萬八千鎊其德國部分利息已付至五年年底止六年以後對德宣戰停止付款一切辦法均與原借款德發債票相同至十三年中德互換照會德國交回債票九十五萬鎊中簽票十七萬七千三百八十鎊我國承認各款亦與原借款德發債票同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德國交回及匯豐代付者外尙欠本金七十一萬二千七百二十鎊又欠利息

二十一萬一千九百七十七鎊十先令其中積欠過期本金十五萬零四百二十鎊利息二十一萬一千九百七十七鎊十先令現在該路對於此項借款已屬無力負擔其詳情已見原借款說明茲不復贅(三)德華銀行墊款(詳見分表十四)民國元年津浦第一批續借款已用罄路工尙未完竣第二批債票未能出售遂與中英公司訂借墊款三十萬鎊爲南段工程之用(該款現已全數還清)又與德華銀行商定墊款辦法以備北段工程之急需由交款之日起按長年七釐計息以津浦續借款未經售出之債票作抵由發售續借款債票進款內扣還總計結至五年六月底止共欠墊款本息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土德華銀行以積欠過鉅屢次要求清還或先還若干交涉多時始由雙方協定將截至五年六月止之年息統作爲本金自民國六年起至民國九年止按季先行攤還三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土利息每半年撥付一次於民國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簽訂憑函彼此承認五年下半年應付之利息即由津浦如數撥付自六年起應付本息因對德宣戰停止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本金英金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土又欠利息三十七萬

八千五百三十二鎊八先令五本士現在該路對於此項債款亦屬無力負擔其詳情已見原借款說明不贅述

(四)京綏鐵路

京綏鐵路爲以我國國款自行修造之路初未訂借一文之外債嗣以通至豐鎮無款西展而路線短僻營業未能發達乃陸續訂借展線及修築枝路外債四宗茲分項說明之(一)東亞興業株式會社第一次借款(詳見分表十五)京綏創辦之始爲北京至張家口一段名爲京張鐵路前清光緒三十一年直隸總督袁世凱以京張鐵路關係西北邊防極爲重要奏准用官款修築其款以京奉關內外鐵路餘利撥充以詹天佑爲總工程師至宣統元年八月全路告竣路工備極艱鉅而費用反較他路爲節省且尅期竣工毫無阻滯實爲我國自辦鐵路第一次之成功路工既竣乃由張家口繼續西展民國元年改名爲京綏鐵路四年七月通至豐鎮嗣以種種窒礙暫行停工七年因建築豐鎮以西幹綫乃發行該路第五次借款債券四百萬元爾時因市面金融情形不佳銷售無多工款待用甚急遂以票面額三百五十萬元之借款債券向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抵借日

金三百萬元年息九厘期限五年第一年祇付利息第二年起每半年還本一次如到期不付即改爲月息九釐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均已到期唯祇付過日金八十萬元尙欠本金日金二百二十萬元又欠利息日金七十八萬零四百二十三元該路歷年以展築路線增備車輛進行太驟以致積欠債款及料價甚鉅而營業進款在民國九十年間每年不過五百萬元近年逐漸遞增始達八百萬元從前盈餘不足百萬近年始達二百萬元但每年所辦新工往往超過盈餘三倍之數十二年分支出則達一千四百萬元之譜現已積欠內外債款至三千數百萬元且期限甚短利率甚高故每月開支均係臨時向各銀行重息借貸以資週轉該路債款全部均非另籌整理不可也(一) 東亞興業株式會社第二次借款(詳見分表十六)民國十年京綏鐵路通至綏遠因欲展築綏遠至包頭一段路線發行綏包公債五百萬元其時因金融緊迫銷售無多工款又待用甚急遂以此項公債票面額三百五十萬元向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抵借日金三百萬元年息一分期限四年第一年祇付利息第二年起每半年還本五十萬元如到期不付利率改爲月息九釐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均已到期未付

仍欠日金三百萬元又欠利息日金七十萬零一千四百五十五元(二)京綏展築京門枝路借款(詳見分表十七)民國十一年間中英煤鑛公司請求京綏展築京門枝路直達該公司鑛區此項建築費即由該公司墊借遂於十一年六月十日訂立合同借款三十萬元年息一分五釐期限六年一年後可以全數還清或先還一部分自第二年至第六年每半年還本一次每次至少還洋三萬元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息均未付還仍欠本金銀元三十萬元又欠利息二萬二千五百元(四)比國營業公司包寧展線購料八釐國庫券(詳見分表十八)民國十一年交通部因欲展修包寧鐵路與比國營業公司訂立借款合同借英金三百三十萬鎊發行國庫券為購買京綏鐵路包寧一段所需材料之用如有餘額可撥歸他處應用年息八釐實收八七期限十年自第六年起還本其擔保品(1)以包寧財產及收入為第一擔保品(2)以京綏全路(北京至包頭)財產及收入為第二擔保品(3)京漢可撥用之餘利為第三擔保品於每次國庫券售得款內提出足數之款為兩年內付息之用票面得并列金鎊佛郎并以比金六十佛郎抵一金鎊為定率還本付息或用金鎊或用佛郎聽持券人自擇又京

綏修築枝線或延長線購用外洋材料公司有優先權合同訂定後業於十一年十月發行第一批國庫券英金八十萬鎊除其中用於軍政費者二十二萬鎊借給隴海購用材料約十四萬鎊外其餘之數均已虛耗於利息折扣以及兌換虧損等項之用現在包寧路尙未興修即無收入可言第一擔保等於虛設京綏京漢兩路財政困難均達極點直接債務已屬無力負擔斷無代負此項債款之餘力唯有另行設法整理耳

(五)滬寧鐵路

滬寧鐵路借款(詳見分表十九)滬寧鐵路導源於淞滬爲中國最初試辦之鐵路前清同治十三年英國邪台馬其沙實業公司(今怡和洋行)以上海吳淞間商務日盛而交通頗感不便乃繼承吳淞道路協會(僑滬外商所組織)未能成功之計劃聘用莫利遜等爲工程師修築淞滬間二呎六吋軌間之輕便鐵道於光緒元年四月竣工但當時國人昧於鐵路爲交通利器謠詠四起加以二年三月列車碾斃一兵至成國際交涉乃以銀二十八萬五千兩贖回於三年九月實行拆軌自是鐵路廢置垂二十年至二十二年九月直督王文韶江督張之洞奏

准先築淞滬後築滬寧以瑞記淸款餘額二百五十萬兩及直隸海防捐五十萬兩爲淞滬路資金於翌年十二月興工三十四年十月淞滬全路工竣開車營業時適英使索辦滬寧乃由鐵路督辦大臣盛宣懷與中英公司訂立借款合同二十九年閏五月十五日即西歷一九零三年七月三日訂立正式借款合同二十五款收買淞滬創辦滬寧舉借英金三百二十五萬鎊（僅發行二百九十萬鎊）年息五釐實收九扣及九五·五扣（第一批二百二十五萬鎊九扣第二批六十五萬鎊九五·五扣）期限五十年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担保用英人爲總工程師及各項重要事務首領又分給餘利五分之一按照成本總額五分之一之數預發餘利憑票不給利息其原築之淞滬作價一百萬兩歸入滬寧辦理於一九零四年發行第一批債票英金二百二十五萬鎊一九零七年發行第二批債票英金六十五萬鎊共計二百九十萬鎊該路各項事權操諸客卿十三年以前向未受時局影響每年進款約有八百萬元除開支及付本借款利息外尚有盈餘自十三年八月以後該路亦陷入兵事之漩渦行車秩序紊其常經已無利餘可言將來逐年應提之還本準備金（每年英金二萬鎊）及改良工程用款（每年

英金二十五萬鎊）與數年後到期之本金能否應付自如尚難預料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到期利息均已付清本金尙未到期計仍欠英金二百九十萬鎊

(六)滬杭甬鐵路

滬杭甬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滬杭甬鐵路係前清光緒二十四年允准英商承辦五路之一由督辦鐵路大臣盛宣懷與代表中英公司之怡和洋行訂立草約聲明悉照滬寧成例辦理三十四年二月初四日即西歷一九零八年三月六日與中英公司訂定借款合同二十四款舉借英金一百五十萬鎊年息五釐折扣九三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二十年間分四十次勻還以京奉鐵路餘利爲擔保債票於一九零八年發行至民國三年蘇浙兩省商辦鐵路公司因經費不敷收歸國有所有商股一律由借款內提還先後與中英公司訂立贖回滬楓鐵路條款六條收回浙段鐵路條款六條訂定用英總工程師一人運輸機車賬務材料總管各一人即以滬甯路員兼充遂於四年接軌翌年竣工現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應付之本息均已如期付訖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一百零一萬三千五百鎊再該路本息向由京奉餘利撥付近年因該路營業逐漸發達已

有盈餘故民國十三年上屆本息自籌二萬五千鎊餘仍由京奉餘利內湊付十三年下屆本息則悉由該路自行籌撥唯自軍事發生以後進款較前大有減色以後本息恐又無力負擔矣

(七) 膠濟鐵路

膠濟鐵路國庫券(詳見分表二十一)膠濟鐵路造自德人手中經日本佔領至民國十二年一月一日始由交通次長勞之常正式接收本路之原起導源於前清光緒二十一年之兗州教案德人援爲口實以武力佔據膠州灣要求山東全省路礦承辦權磋商未決而曹州教案踵至二十三年德派亨利親王率多數軍艦遊弋黃海我國爲其威勢所迫不得已於二十四年二月與結膠澳租借條約其與鐵路相關者計膠濟膠沂兩路由德商華商各自集股派員領辦五十年限滿由中國政府任意贖回限內得分相當紅利并准於沿路兩旁三十里內開採煤礦簽押後德即設立華德膠濟鐵路公司由德國銀行團出資五千四百萬馬克分段興工二十八年膠濟全路開車營業至民國三年八月歐戰發生德國無力東顧日本即於是年以海陸軍攻陷青島佔領膠澳及膠濟鐵路我國朝野

力爭收回久未得當八年巴黎和會徇日人之請以德國既得權利讓諸日本我國代表拒絕簽約其後日本屢要求直接交涉我國迄未允諾十年十二月華盛頓限制軍備會議開會經英美兩國之調解議決膠澳租借地交還我國膠濟鐵路由我國備價贖回以國庫証券交付日本政府限十五年清償五年後得一次付清并由中日兩國合組委員會訂定細目評定價值十一年十二月五日督辦魯案善後事宜王正廷與日本代表小幡酉吉等簽訂山東懸案鐵路細目協定十八條及了解事項七條以國庫證券日金四千萬元贖回全路於十二年一月一日接收此項國庫券年息六釐每年六月及十二月底撥付一次期限十五年滿五年後可全數還清或分期償還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担保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到期利息均已付清本金尙未到期

(八)正太鐵路

正太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一二) 正太鐵路穿越太行經過萬山之間工艱費鉅故鋪設窄軌爲我國國有鐵路中唯一之窄軌鐵路當前清光緒二十二年蘆漢(後改京漢)鐵路創辦之際晉撫胡聘之以張之洞會奏明利用晉鐵且正

定太原間如築一路即可與中原大幹線相接發展自可豫期因奏請興設正太鐵路商請華俄道勝銀行派法人越黎測勘於二十四年與銀行簽訂借款合同旋因拳亂未及履行二十八年九月十四日即西歷一九零二年十月十五日督辦鐵路大臣盛宣懷與銀行會商廢止前約另訂正太鐵路借款合同二十八款行車合同十款計借法金四千萬佛郎年息五釐九扣實收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分二十年勻還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担保由銀行代聘總工程師并得派員代辦行車每年所得餘利以二成酬給公司二十九年發行債票三十年華俄道勝銀行將此項債權讓於法國銀公司全路於三十三年竣工開車現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應付之本息均已如期付訖尙欠未到期本金法金二千零七十四萬五千佛郎

(九)道清鐵路

道清鐵路外債現有三宗計築路借款一短期借款一未成之枝路墊款一均假自英商福公司茲分爲三項說明之(一)道清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一)道清鐵路爲英商福公司擬辦道澤鐵路之一段前清光緒二十八年福公司取得

河南省黃河以北之煤鑛開採權開辦豫省修武縣轄之焦作鎮煤鑛請准由鑛地建造鐵路至濬縣轄之道口鎮（衛河沿岸）路線分兩段一由道口至清化鎮一由清化鎮至山西澤州府名曰道澤鐵路先修道清一段由該公司自造至三十一年英使要求以該路併歸中國鐵路總公司辦理以建設費作為借款遂於是年六月初一日即西歷一九零五年七月三日訂立道清借款合同二十一欸行車合同十欸舉借英金八十萬鎊（初借七十萬鎊續借十萬鎊）年息五釐九扣實收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分二十年勻還以本路財產及進欸為抵押由公司派一行車總管調度行車每年以餘利二成酬勞該路於接收之後歷年收入不敷開支應還之本息向由部代付近因進欸漸增已改由該路自行籌措現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應付之本息均已如期付訖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五十三萬三千三百鎊（二）道清第二次購車借款（詳見分表一十四）道清鐵路因車輛缺少收入不旺不能應付借款本息曾借英金三十萬鎊購買車輛因仍不敷用故於民國八年又與福公司議定憑函十三條向福公司借款以足敷購置四十噸貨車二百輛為度年息七釐五毫每半年付給一次還本自民國十年

起勻分十年還清以道清收入撥付遂即先購一百輛由該公司代付車價英金十二萬六千八百三十八鎊十八先令七本士其餘一百輛至今尙未購置所有歷屆應付之本息均已付清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七萬六千一百零三鎊(二)清孟枝路墊款(詳見分表二十五)民國五年因道清借款應付之本息無着向福公司商議展期該公司要求展築自清化懷至慶之孟縣及自清化經懷慶至平陽二線討論多次經交通部允准展築清孟一段其清平一段暫從緩議遂於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與福公司訂定清孟枝路借款合同二十八條舉借英金三十五萬鎊期限則與道清借款同時滿期未發行債票以前照開辦費所須之款用英金分期墊借年息七釐五毫在發行債票收入項下扣還現截至民國十三年年底止債票尙未發行已由該公司陸續墊款共欠墊款本息英金八萬九千九百六十二鎊一先令九本士

(十)廣九鐵路

廣九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六)廣九鐵路係光緒二十四年英國要求五路之一同年訂立草合同一概仿照滬寧辦法嗣因拳亂未辦至三十一年英使迭

次催訂正式合同當與中英公司議定借款合同二十條三十三年雙方簽押計借英金一百五十萬鎊年息五釐實收九四期限三十年滿十二年半後分十七年半勻還以全路產業及進款爲擔保用英總工程師及管理賬務各一人借款期內每年給公司津貼一千鎊造路期內一次給予酬金三萬五千鎊於一九零七年發行債票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一百一十一萬一千五百鎊該路路線甚短且有水運競爭平時進款約一百萬元上下僅敷營業開支非粵漢通車路務實無發達之望近年因時局影響受窘極深每年進款已減至五六十萬元卽營業開支亦屬不敷所有路員薪工積欠已逾半載餘如維持營業必須之費用如煤油等項亦已積欠太多無法賒購路務已陷於無法維持之窘境所有借款本息向由交通部臨時籌措以他路款項撥付唯各路債累均深業已無從騰挪故此項借款亟須另行設法整理

(十一) 吉長鐵路

吉長鐵路外債計有二宗一爲築路借款一爲交通部指定本路盈餘作抵之短期借款茲分別說明如次(一)吉長鐵路改訂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七)吉林至

長春之鐵路原擬自辦日俄戰後我國與日本訂東三省條約時因有共同關係之故議定自長春至吉林鐵路由中國自辦若資本不敷允向日本貸借以半數爲度嗣於光緒三十四年簽訂吉長借款合同舉借日金二百十五萬元民國四年日本以最後通牒強迫我國承認其所提之二十一條改爲吉長資本金悉向日本借款六年遂依據中日所訂南滿洲及東部內蒙古條約第七條與南滿鐵路株式會社改訂借款合同二十條又詳細手續合同十三條連以前借款未清還之數共借日金六百五十萬元將中國資金歸還年息五釐新借之數按照九一五實收（以前借款係九三實收）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二十年間分四十次勻還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抵押委託該會社代爲指揮經理營業用日本工務運輸會計主任各一人此外中日職員之任用由雙方協定有餘利時以二成分給於公司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尙未到期應付之利息已如期付訖計欠未到期本金六百五十萬元（一）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二十八）民國十一年交通部因需款甚急向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商借日金五十萬元年息九釐五毫以吉長鐵路利益金爲擔保自十一年十月一日至十

三年九月三十日每月撥還本息二十四分之一如在此期限內不能償清時可由當事者協商續訂新約嗣因時局影響且該路每年必須擴充之工程向指餘利撥用尙屬不敷故該款本息均未償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仍欠本金五十萬元又二年利息九萬五千元

(十二)四洮鐵路

四洮鐵路外債計有三宗發行債票之借款一臨時墊付之墊款二皆屬築路借款性質茲分三項說明之(一)四鄭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九)四洮鐵路爲民國二年與日本訂定滿蒙五路借款大綱中之一路擬即首先建築時值歐戰開始金融窒滯未能興辦至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始與正金銀行訂立四鄭鐵路借款合同二十六條作爲四洮之首段計共借日金五百萬元年息五釐九九五實收期限四十年自第十一年起分三十年還清以全路財產及進款爲擔保用日總工程師總會計行車總管各一人債票於民國五年五月一日發行至十三年年底止到期利息均已付清本金尙未到期(二)四洮駐京辦事處墊款(詳見分表三十)民國十一年因時局關係四洮局長及一部分局員避地移京

其薪水及一切費用路局不能支給，故向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商訂臨時墊款條件七條自民國十一年六月以後一年內每月墊銀元五千元利息九釐五毫期滿由四洮路局償還或由交通部另行設法歸還至十三年四月復商定改爲按月墊一千二百元十一月墊一千六百元期亦延至十一月底止嗣期限已滿又與商定再展一年仍按月墊一千二百元至十三年十一月爲止嗣因十三年十二月經費僅一千二百元復請該會社一併墊付仍照原條件辦理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墊銀元七萬五千六百元利息尙未結算(二)四洮鐵路墊款(詳見分表三十一)民國七年四鄭全路修築完竣日使以路綫太短敦促展築以符舊約於民國八年九月八日與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訂定四洮鐵路借款合同共借日金四千五百萬元除折扣訂爲按實售價格扣百分之五·五外餘均與四鄭借款一律其後債票未能發行由該會社先墊日金五百萬元全數由財政部提用以後陸續由該會社籌墊短期借款舉辦工程年息九釐五毫每屆一年合併展期一次並於原期本息外又新借若干撥充新工程之需至十三年五月因又到期故續訂憑函將債額改爲日金二千八百三十九萬九千元期限一年利

率減爲九釐二毫半担保及經理費等均與原借款同如期限未滿以前發行債票可一次歸還如到期仍不能發行債票可另訂期限并將利率減至九釐二毫以下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尙未到期欠利息日金四十二萬六千九百六十三元六十二錢

(十二)隴海鐵路

隴海鐵路外債計有五宗除汴洛借款在前外以民國元年比公司借款爲本路之原借款嗣因歐戰影響債票發行未及半額而中止乃續訂比荷借款第三批借款以應路工之急需均屬築路借款其八釐國庫券一宗則爲短期借款茲分爲五項說明如次(一)汴洛鐵路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二)隴海鐵路導源於汴洛汴洛路綫以鄭州爲中心東達開封西通洛陽倡辦於前清光緒二十五年原擬築爲京漢支綫嗣因拳亂暫停至二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即西歷一九零三年十一月十二日督辦鐵路大臣盛宣懷與比公司訂立汴洛鐵路借款合同二十八款行車合同十款舉借法金二千五百萬佛郎年息五釐九折實收期限三十年自第十一年起還本在首次還本以後可於六個月前通知全數償還或先

還一部分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担保用比總工程司及行車總管各一人借款期內由比公司代辦行車如獲有餘利每年應以二成分給公司債票即於是年發行至三十三年以款不敷用又續借法金一千六百萬佛郎九五五實收餘均照舊先後共借法金四千一百萬佛郎民國元年比公司以路短不能發展要求承辦隴海將此項借款提前償還即併入隴海鐵路拋棄已得之攤分餘利及代辦行車各權利因歐戰以後隴海債票未能全數發行故此項債款尙未提前還付至民國四年應首次還本因款絀商定遲緩五年至民國九年方開始還本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法金二千八百五十萬佛郎利息均已如期付清

(二)隴海鐵路原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三)隴海鐵路借款係根據汴洛借款而發生汴洛鐵路借款合同第二十三款曾載明如能將本路辦理完善則准將河南府至西安府路綫先儘其商辦民國元年比公司派代表索展綫優先權磋商結果比公司允將汴洛借款全數提前還清即拋棄代辦行車及應分二成餘利之利益遂於是年九月二十四日訂定隴海借款合同計總額英金一千萬鎊年利五釐實收照發行價格扣經理費六釐期限四十年自第十一年起還本以本

路財產及進款爲担保用法國或比國總工程師及總稽核各一人但合同中聲明全路告竣後由中國全權自行管理於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先發行第一批債票英金四百萬鎊(發行價格九一除去折扣六釐實收八五)嗣因歐戰發生第二批債票未能出售乃由該路發行債券募集內債三百五十餘萬元并由比公司陸續籌借墊款藉以維持現狀九年五月又與比公司荷蘭公司訂借比幣一萬五千萬佛郎爲修築西路之用荷幣五千萬弗羅令爲修東路及海港之用現該路工程西路方修至陝州東路雖已築至海州而海港等項工程尙未興修已成之路未及全綫之半設備亦多未完善工款實虞不繼所有各項借款利息向在借款存項及營業借款內籌撥近年因借款業經用罄全路進款不過三百餘萬元除去營業用款外以之付息不敷頗鉅每恃借款公司暫時籌墊或商借短期借款以資應付經濟狀況本已萬分支絀而四百萬鎊借款第一次應還之本金已於十二年七月到期該路財力萬難籌付交通部亦無法騰挪乃與比公司磋商展期議定將三十年還本期限分爲四期第一期七年停止還本第二期七年還第一期之本第三期七年還第二期及本期之本第四期九年仍照舊辦理

對於中簽展期者每百鎊每七年後津貼五鎊彼此訂立兩約作爲同意俟召集持票債權人大會提出通過後卽作爲解決惟本金雖商定展緩而利息一項照該路近年情形亦屬難乎爲繼且本金僅展緩七年不久卽將到期倘路綫不能繼續興修海港不能尅期完成則營業難期發達進欸無從加增屆期還本更將無法籌措故本路債欸之亟須整理實較其他各路爲尤急也(一)隴海比荷借欸(詳見分表三十四至三十八)隴海鐵路方通至徐州而該路借欸第二批債票因歐戰影響不能發行工欸不繼遂致停擱民國九年督辦施肇曾赴歐籌欸於是年五月一日與比公司及荷公司(荷蘭建築海口公司及安士第壇地方之銀行團)訂立比荷借款合同訂借比幣一萬五千萬佛郎爲修築西路觀音堂至黃河(陝州或陝州附近二門上游濱臨黃河地方)路工之用荷幣五千萬弗羅令爲修築東路海口工程及徐州至海州海口路工之用年息八釐分兩期撥付担保等項均與原借欸一律並享同等權利比幣債票依約於民國九年十月一日發行第一次五千萬佛郎十年七月一日十一年九月一日及十月一日分三批發行五千萬佛郎十二年七月一日發行三千七百七十四萬三千佛

郎荷幣債票於九年七月一日發行荷幣一千六百六十六萬七千弗羅令十二年四月發行荷幣一千二百一十一萬八千弗羅令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共發行比金一萬三千七百七十四萬三千弗郎荷幣二千八百七十八萬五千弗羅令利息已付本金尙未到期(四)隴海第三批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九)隴海路線西至蘭州東達海州之海口計長一千八百公里原訂借款係英金一千萬鎊惟因歐戰影響只發第一批英金四百萬鎊於民國九年後發售比荷借款債票計比金一萬三千七百七十四萬三千佛郎荷幣二千八百七十八萬五千弗羅令作為第二批西路已修至陝州東路雖至海州而海口工程尙未着手所有進款尙不敷還本付息之用必須展築至西安吸收陝甘川晉等省之商貨始有發達之望估計陝州至西安一段計長二百四十公里工程用款約須一千萬元在歐購料用款約需七千五百萬佛郎遂於民國十三年七月十九日與比公司續訂發行第三批債票合同附件八節由該公司在歐銷售七千五百萬佛郎并由該公司轉商中國銀行團在華包售一千萬元年息八釐實收八五另提二釐以爲經理費用期限十年自第六年起每半年還本十分之一所有擔保及工程車務取

支款項等權利均與原借款合同一律於十三年八月交到銀元五百萬元其餘尚未發售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利息已付本金尚未到期(五)隴海八釐短期借款(詳見分表四十)隴海鐵路於民國八年因需付外洋材料及借款利息曾與比公司訂借短期借款二千萬佛郎應於十三年年底歸還因無款支付經與比公司商定另發行新債票將舊借款抵還並按每五百佛郎給津貼三十佛郎另給銀行酬金印花稅等三十佛郎故新債票總額改爲二千三百萬佛郎年息八釐按九四作價以十年爲期自第六年起每年還本五分之一餘與隴海原借款一律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息均未到期

(十四)漢粵川鐵路

漢粵川鐵路外債計有三宗惟湖廣借款最爲重要中英公司行用爲數甚微怡和車輛借款性質上僅爲料債之一種惟因係根據中英公司二百萬元借款合同而生故仍列入外債茲分別說明如次(一)湖廣鐵路借款(詳見分表四十一至四十二)湖廣鐵路原爲鄂湘粵川四路鄂路官辦湘路官督商辦粵路商辦嗣因集款無多成效未著遂收歸國有並將川漢加入由郵傳部於宣統三年

四月二十二日與四國銀行團訂正式借款合同舉借英金六百萬鎊年息五釐實收九五期限四十年自第十一年起每年二次分六十次還清以兩湖百貨釐金鹽捐賑糧捐等每年關平銀五百二十萬兩爲擔保將來如修改海關稅則減免釐捐應先向銀行等商明務於新增關稅內如數撥足儘先補抵用英德美工程師各一人債票即於宣統三年全數發行英法德美各占四分之一所有英法美三國部分利息在民國六年上半年以前均由該路於借款存項內撥付自民國六年下半年起改由交通部墊付自十年十二月第一次到期還半起所有本息或由交通部籌付一小部分或全數由鹽稅項下撥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未到期本金英金四百二十四萬七千二百六十鎊其德發部分之債票利息在民國五年年底以前均由該路於借款存項內撥付六年以後我國對德宣戰停止付款應屆應付利息由德華銀行在漢粵川存款內自行扣付計扣至九年上半年爲止其中立及協約國人民所執有之德發債票則由倫敦匯豐銀行按期代爲轉付由交通部撥還至民國十三年中德換文德國交回債票英金二十萬零一千六百四十鎊中籤票三萬零九百六十鎊到期息票十七萬二千四百八

十三鎊十先令我國承認對於一九二四年十月一日以後到期之債票息票按期照付以前過期者每年補付息票二期中籤票一期并規定德華銀行代理湖廣借款合同內之發行職務即予中止所有還本付息事務即由中國委託中國交通兩銀行經理由該兩行委託倫敦匯豐巴黎匯理紐約花旗等三行代付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德國在存款內扣付及按照中德換文交回暨匯豐代付之欸外計尚欠本金英金一百二十四萬六千三百四十鎊利息五萬二千二百七十五鎊現在該路工程漢宜夔兩段久已因欸絀停工湘鄂亦僅築成武昌至株州一段計長四百六十餘公里開車營業然因路綫太短加以水道競爭營業未易發達全路收入每年約二百萬元僅敷維持之費用一切設備均未完善近年因受時局及萍鏞風潮之影響不獨路務更難發展即維持營業必需之費用亦復異常竭蹶借款本息實無自籌能力爲路務發達計勢非另舉新債繼續興修接進廣東不可惟該路舊債既難負擔新債即無從發行舊債擔保品雖每年有五百二十萬兩但其中祇有鹽稅九十五萬兩可以提用每年抵付借款本息尙不敷甚鉅故該路情形與隴海大致相同整理債務與籌款展綫非兼營并

進不可也(二)中英公司行用(詳見分表四十二)中英公司對於購用外洋材料之運費保險費等亦要求給予百分之五之行用交涉多時迄未承認嗣因向該公司借款銀元二百萬元購買機車貨車始允將該公司以前所要求之行用及此次借款所購車輛連同運費保險費等一併算給行用作爲了結唯此項行用結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撥付者外因路款支絀無力清償尙欠銀元二萬九千五百六十三元七角四分(三)怡和洋行車輛借款(詳見分表四十四)民國八年漢粵川湘鄂段添購車輛修補工程向中英公司借款銀元二百萬元(此款已由京奉代爲還清)函約內聲明訂購車輛約計一百萬元遂向怡和洋行購買機車十二輛貨車九十輛嗣因金價步漲之關係實須交銀元一百九十餘萬元計不敷九十餘萬元經交通部飭令將修補工程等項暫行停辦挪工程用款撥付車價二十餘萬元計尙欠車價英金八萬五千五百三十一鎊十先令未能照付迭經該公司索償迄無償還辦法旋經擬定由該路按月撥還兩萬元惟以經濟困難未能照付

(十五)株欽周襄鐵路

株欽周襄鐵路墊款（詳見分表四十五）民國五年與美國裕中公司訂定造路合同十七條係包工築路辦法由公司包築一千五百英里之鐵路借款額以足敷建築之用爲度年息五厘折扣百分之五期限五十年以所造之路全部產業爲抵押購料給百分之五工程用款給百分之八行車餘利給百分之二十五爲酬勞合同成立後即由公司墊款美金五十萬元以一年爲期利息七厘至六年因前項合同不甚適宜復增訂附件十條將包築一千五百英里之鐵路改爲一千一百英里餘利改爲給百分之二十三並將路線定爲株欽周襄由株州至廣東欽縣又由河南周家口至襄陽縣惟因歐戰影響債票無從發行復由公司續墊美金五十萬元爲測勘費用利息七厘期限仍爲一年嗣因屆期債票仍難發行未能歸還至九年又由公司墊借美金十五萬元條件與前墊款一律所有利息截至八年底止均已在墊款內扣清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仍欠美金一百一十五萬元利息一項因以後公司並未續墊故九年至十三年共欠利息美金四六八·二六五·九二一

（十六）濱黑鐵路

濱黑鐵路墊款（詳見分表四十六）濱黑鐵路原擬由黑省紳商自行集資籌辦民國二年黑省巡按使復擬籌款興修曾派員測勘至民國三年俄使向外交部提出修築北滿各路節略旋又請築海蘭泡至哈爾濱及齊齊哈爾二路經外交部呈准交交通部迅速派員與議遂由交通部派員與之磋商議定自哈爾濱至黑河爲幹線墨爾根至齊齊哈爾爲枝線於五年三月與華俄銀行訂立借款合同二十二條借俄幣五千萬羅布由銀行交墊款規銀五十萬兩年息七厘以未售債票一百五十萬羅布提存銀行爲擔保定於民國七年四月八日還本如期前可以發行債票則由債票進款內扣還嗣以歐戰及俄亂影響債票迄未能發行故此項墊款無法歸還截至十三年年底止仍欠本規銀五十萬兩又欠利息規銀十七萬兩

（十七）寧湘鐵路

寧湘鐵路墊款（詳見分表四十七至四十八）民國二年冬贛省爲修築南昌至萍鄉鐵路與中英公司訂立草合同九條呈報政府時交通部以南昌非巨埠提議將路線延長以南京爲起點以萍鄉或長沙爲終點並收併皖路及株萍路改

名寧湘於民國三年與華中公司簽訂借款合同計借英金八百萬鎊年息五釐期限四十五年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擔保發售債票之先由公司墊英金五十萬鎊年息六釐由發售債票進項內歸還其附件則聲明以銀二百萬兩收回皖路四百二十萬兩收回株萍合同成立後遂由公司先付庫平銀二百萬兩爲收贖安徽省鐵路及接連株萍鐵路之用又每月墊付寧湘局規銀二萬兩爲測量等項之用截至民國五年止共計墊付規銀四十八萬兩又規銀四十八萬六千兩所有利息原應由發售債票進款內撥付後因交通部向公司訂借短期借款二百十萬兩（此款業已償清）由交通部允於每半年付給利息一次所有民國四年以前利息由交通部於中英公司短期借款規銀二百十萬兩內撥付以後利息由交通部令京奉代付惟京奉近年財政亦極困難故付息屢次延期利率暫改爲七釐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所欠本金仍如原數利息一項計欠庫平銀七萬兩規銀一萬七千零十兩

（十八）浦信鐵路

浦信鐵路墊款（詳見分表四十九至五十）浦信鐵路係英使要求五路之一於

光緒二十四年訂草合同一切照滬甯鐵路辦理旋以拳亂擱置嗣後英使屢次催訂正合同至民國二年英使復向政府嚴催遂與華中公司簽訂合同二十五款計借英金三百萬鎊年息五釐期限四十年以本路財產及進款爲擔保未出售債票之先由公司墊款不得逾英金二十萬鎊年息六釐由發售債票進款內扣還合同成立後所有測勘等項費用遂由公司陸續墊付截至民國五年四月底止共墊英金十九萬八千七百九十二鎊六先令十一本土後因歐戰影響債票不能發行無法開工復商定每月墊用英金七千五百鎊作保全機關之用年息七釐至十月底又墊付八千四百六十三鎊十六先令六本土所有利息本應由發售債票進款內撥付後因交通部向公司訂立短期借款規銀二百十萬兩（此款業已償清）由交通部允於每半年付給利息一次所有民國四年以前利息交通部於中英公司短期借款規銀二百十萬兩內撥付以後利息由交通部令津浦代付惟津浦近年財政極爲困難自顧不暇無力照付故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欠付利息六千二百六十鎊零一本土所欠本金仍如上數

（十九）同成鐵路

同成鐵路墊款（詳見分表五十一）同成鐵路借款合同訂於民國二年七月二十二日總額係英金一千萬鎊合同內第十五節載明倘債票未經售出之前急欲按照合同進行中國政府與公司公認應先籌的款利率不得逾六釐等語故即根據此節與比法公司訂定墊款英金二百萬鎊先交一百萬鎊計自民國二年七月二十八日起至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止節次由公司交到英金七十七萬零二百七十七鎊六先令六本士又法金五百七十九萬八千五百十八佛郎九五生丁均係撥交公府軍需局應用此項墊款本息按照合同條件原應由發售債票進款內撥還嗣因歐戰影響債票不能發行所有應付利息每年於十月二十五日結算一次即將利息滾入本內計算複利嗣以本息積欠多年爲數甚鉅公司歷來交涉自十一年六月起已由交通部陸續籌付一部分現在此項墊款利息除已撥還者外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英金二十五萬七千三百六十二鎊十先令又法金一百七十七萬四千一百零四佛郎十三生丁所欠本金仍如原數

以上各路外債均係由各外國銀行公司承借故除京綏之京門枝路借款京奉唐

榆雙軌借款一部分及京漢短期借款一二宗屬銀元債款外其餘悉依各國之幣制本位計算故其中有以英金計者有以日金計者有以法金佛郎及比金佛郎計者有以荷金弗羅令計者繁瑣複雜計算爲難本編所列各路外債總額四萬四千一百七十五萬二千九百八十八元三角之數係依假定匯率折合計算其中間有與現時實在匯率相差甚遠者故此項折算之總數僅能爲計算上便利之假定數非可作爲付價之標準是不可不特爲注意者也

各路外債分表(一) 京奉鐵路

債款名稱	關內外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八九八年十月十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二百三十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扣 倘市面情形不佳至少不逾八扣	
用途	一 籌備津浦鐵路所欠外國銀行借款 二 天津山海關各段路器設工程車輛 三 修造中後所至新民府盛路及營口支路	
期限	四十五年	
利率	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二月一日及八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厘每員銀給五先令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六年起均於四十年歸還凡四十期
	每次到期日期	八月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償還	自何日	自光緒三十一年陽歷八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三年八月一日止
	至何日止	
分期	十二年十二月底	英金一百十五萬鎊
	十二年十二月底	英金一百十五萬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北京山海關豐台五間門及北京通州間各鐵路財產及運款	
備考	本借款全數發行按九厘實收英金二百零七萬鎊其還本付息辦法訂明以按是古段之收數撥還其未還餘給十年之還數經款即每年由山西陝西河南安徽等省各解五萬兩之款均在天津此處銀行其本路收款還款除去一切開支俟有餘剩應與各省所交之款照對表數自日期後月內匯以行年匯兌是應付金鎊之數	

各路外債分表(二) 京奉鐵路

債款名稱	京奉鐵路到來段遼河以東路線借款
債權者	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二年三月初一日即日本明治四十年四月十五日
債款總額	日金三十二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三扣
用途	改造程良屯至本天鐵路遼河以東路線所需資本之半數
期限	十八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三月十四日及九月十四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自借款之日起十八年內均分三十六期還清
金	每次到期日期 五月十四日及九月十四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價	至白何日止 自宣統二年陽歷三月十四日至民國十六年九月十四日止
分	十二年十二月底 日金二十六萬六千六百六十六元六角六分
期	未還本額 日金五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元三角四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遼河以東一段產業及進款
備	本路當日借款時為日本所造之京奉鐵路光緒二十一年十一月中日兩國全權大臣會成由中國備收同改造其改造費全數定在遼河以東所辦款項向日本公司購買債券三十三萬二千二百元於三月初三日議定價值日金一百六十六萬元由關內外鐵路餘利項下提付即將本路及同其改造費金估計須銀元一百九十餘萬元內於二十四年十月十九日出郵傳部訂立續約照協約遼河以東路段所需改造費全年款向該會社借銀二十二萬元
考	

各路外債分表 (二) 京奉鐵路

債款名稱	京奉鐵路唐綏綏軌借款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五月二十四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五十萬鎊 銀元二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八八五折	
用途	建築唐山至山海關鐵軌所需外洋材料及國內各項開支之用	
期限	五年二個月	
利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金 清 償	分期還本次數	分五十期凡四年二月
	每次到期日期	自民國十一年七月起每月還本一次
	每次付款日期	
分 期	至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一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十五年八月一日止
	已還本額	英金一萬六千鎊 銀元七十四萬二千四百二十一元五角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未還本額	英金二十八萬四千鎊 銀元一百二十五萬七千五百七十八元五角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原奉餘利餘已作為抵押者外作為本借款及利息總額抵押品	
備 考	本借款不發行債票自十年六月二日起每月在天津交銀元十六萬六千六百六十六元以償還二百萬元為度 並在倫敦匯交英金五十萬鎊	

各路外債分表 (四)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郵傳部籌備總理銀行借款
債權者	英國匯豐銀行 法國匯理銀行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十四日即西曆一九〇八年十月八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五百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扣
用途	以八成在歐洲預備補足京漢鐵路借款之用其餘二成爲郵傳部自辦工藝實業之用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第十五年以前五厘 第十六年以後四厘半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五日及十月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三月二十六日及九月二十五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
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十一年起分二十年凡二十期均還
每次到期日期	十月十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九月二十五日
自何日起	自民國八年十月五日起至民國二十七年十月五日止
至何日止	
十二月底	英金二百五十萬鎊
未還本額	英金三百五十萬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浙江房捐營業各捐新稅礦務加價江蘇鹽務新稅加價及房捐湖北川漢礦務新稅加價及煙酒稅用房屋稅及 絲綢酒釀稅及鹽厘均價礦務新稅加價等各種雜項進款共庫平銀四百二十五萬圓爲限
備考	本借款實收四百七十萬鎊折合九千四百三十五萬八千四百餘元實還京漢鐵路比國銀公司借款本息

各路外債分表(五)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新傳正金銀行借款
債權者	日本橫濱正金銀行
訂借日期	宣統三年二月二十四日即西歷一九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債款總額	日金一千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九五折
用途	付本借款折扣還度支並借款還國幣正金通商等銀行借款本息還歸銀庫預付代價香港及支院等項諸款借款本息償還上海匯豐通商銀行存款及交通銀行通商銀行等款之用
期限	分十五年償還自民國十二年六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五年六月一日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五月二十二日及十二月二十一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分期還本次數	分十五次償還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五月二十二日
自何日	自民國十一年六月一日起
至何日止	至民國二十五年六月一日止
已還本額	日金六十六萬元
未還本額	日金九百三十四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日金一百二十二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六十六萬八千元
抵押擔保	江蘇鹽運折價及支那進款與本銀一百萬兩
備考	<p>本債款實收日金九百五十萬元其還本付息辦法規定先由京漢鐵路進款除去國幣匯理銀行借款及京漢鐵路公債每期應付本利外按期用進款或新國幣足數在日本委託金幣之數於期前十日交與銀行如有不敷以他項進款補足</p>

各路外債分表(六) 京漢鐵路

貸款名稱		邊支款
債權者		麥加利銀行
訂借日期		
貸款總額		銀元四萬八千二百十三元九角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月息一分二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	起
償	至何日	止
	已還本額	九月底
分期	未還本額	銀元四萬八千二百十三元九角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支付券十二萬元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七)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華比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款總額	英金一萬二千鎊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一年
利率	年息一分二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英金一萬二千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八)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華比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一年	
利率	月息二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至自何日何日	起止
價	已十還本	額
	未十還本	額
分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十萬元
期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正本及道清聯運借款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九)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表款

債權者

北京華比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五萬二千五百五十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價

自何日起

分

已還本月額

期

未還本月額

銀元五萬二千五百五十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津浦鐵路原借款	
債權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二十三年十二月初十日即西歷一九〇八年一月十三日	
債款總額	英金一百八十五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第一批九三扣以後九四五扣	
用途	造天津至浦口路及造路時付本借款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息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三月十八日及九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四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三月十八日及九月十七日
償分期	自何日起	自民國七年十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一日止
	已還本額	英金六十萬〇一千二百五十鎊
	未還本額	英金一百二十四萬八千七百九十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直魯兩省及江寧厘金局江蘇雜關等厘稅每年關平銀三百八十萬兩	
備考	本款工程分南北兩段自鐵莊至浦口為南段自韓莊至天津為北段本借款係充兩段建築工程之用與他項銀行原借款共實收四百六十八萬鎊	

各路外債分表(十一)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津浦鐵路政府借款	
債權者	德國德華銀行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初十日即西歷一九〇八年一月十三日	
債款總額	美金三百二十五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第一批九二扣以後九四五扣	
用途	造天津至浦口路及造辦附本借款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年息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三月十八日及九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四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三月十八日及九月十七日
	自何日起	自民國七年十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一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美金一百十四萬一千四百二十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美金三十八萬七千四百四十三鎊	
抵押擔保	直魯兩省及江蘇兩省鐵路局江蘇兩省每年關公銀二百八十萬兩	
備考	此項借款係充北段建築工程之用民國六年對德絕交後其本息均停止付還但非德奧人執行者由匯豐銀行代付十二年德奧似欲議解以議定仍按原約展期還債并須每年補償前欠息票二次	

各路外債分表(十二)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津浦鐵路續借款	
債權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宣統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千九百十年九月二十八日	
債款總額	英金一百十二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五扣	
用途	通天津至浦口路及遼路時付本借款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五月一日及十一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四月十七日及十月十八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月十八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月十八日
價分	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年十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一日止
	巴十三還本額	英金二十二萬二千鎊
期	未十三還本額	英金八十八萬八千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原借款担保品應稅餘款及贖稅三省及江甯厘金局江蘇鹽課等厘稅每年騰平銀三百六十萬兩	
備考	本合開簽字時另由公可等備列列表後期所有原借款并續借款擔保厘稅按照每年應還借款本息之數按計算逐年所有餘款總應中國作為列項抵押之用	

各路外債分表 (十二)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津浦鐵路發借款	
債權者	德國德華銀行	
訂借日期	宣統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即西曆一九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債款總額	英金一百八十九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五扣	
用途	造天津至連口及遼路時付本借款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五月一日及十一月一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四月十七日及十月十八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木金	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月一日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十月十八日
	至自何何日日起	民國七年十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二日止
分期	已還年本月底額	
	未十二年十二月底額	英金七十一萬二千七百四十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二十一萬一千九百九十七鎊十先令	
抵押擔保	原借款擔保品之附加稅款又由魯皖三省及江蘇厘金局江蘇淮關等項稅每年關小銀三百六十萬兩	
備考	證明見德華銀行原借款備考欄	

各路外債分表(十四)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津浦鐵路臨時墊款	
債權者	德國柏林德華銀行	
訂信日期	民國元年即西歷一九一二年七月十一日及八月十一日	
債款總額	英金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士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付津浦鐵路北段之急需各款	
期限	原定民國九年十二月底還清現無定期	
利率	利率	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自民國六年起至民國九年止分十六期還英金三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士下餘英金十六萬無定期
	每次到期日期	自六月九日九月十二月每月之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	至自何日日起	自民國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民國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已十週年本月底	
	未十二週年本月底	英金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士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二十七萬八千五百三十二鎊八先令五本士	
抵押擔保	柏林德華銀行所存津浦鐵路續借款未經出售之債票	
備考	此項墊款原訂還期第一次四萬鎊第二次四萬九千鎊其後陸續支總計六十七萬七千四百六十七鎊八先令三本士外加截至民國五年六月底止每屆流結利息統計本息九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士此項墊款原定在民國元年底歸還以未償之本路續借款債票作抵押至期不能償還債票亦不能出售即與德國德意志銀行商議將該項債票除去利息及應扣之五釐半費用計算每百鎊作價八十八鎊購買其後每三個月不能償還而債票又未繳售銀行亦不准照約購買債票致債票還滿一年之期德華銀行屢屢求償均無效先還若干交通郵均未允應交涉多時始經雙方協定將截至民國五年六月底止之本息統作為墊款本金自民國六年起至民國九年止按季先行攤還三十萬零零四百二十四鎊六先令四本士利息每年年撥付一次至民國六年三月為首次還本之期題中德總交進行停止撥付	

各路外債分表(十五)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第一次日金借款
債權者	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七年十二月
債款總額	日金三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五年
利率	年息九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十日及十二月十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八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每半年六月十日及十二月十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償	自何日起 自九年六月起至十二年十二月止
分	已還本額 日金八十萬元
期	未還本額 日金二百二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日金二百二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七十八萬零四百二十三元
抵押擔保	第五次借款券二百五十萬元
備考	起點以四幹線之工務費材料費不在期用本息展期均為月息九厘

各路外債分表(十六)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第二次日金借款
債權者	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十年四月
債款總額	日金三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四年
利率	年息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二十五日及十月二十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六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季四月二十五日及十月二十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至何日	自十一年四月起至十三年十月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日金三百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日金三百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七十萬零二千四百五十五元
抵押擔保	綏包公債三百五十萬元
備考	建設該路至包頭及黃河邊幹綫之工務費不作別用本息展期改為月息九厘

各路外債分表(十七)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展築京門枝線借款
債權者	中英煤礦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一年七月十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三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門頭溝展線用
期限	六年
利率	年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期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十次

自十三年五月十日起每年一月十日及七月十日

自十三年一月十日起至十七年七月十日止

銀元三十萬元

銀元六萬元

銀元二萬二千五百元

各路外債分表 (十八)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包攬展綏購料八厘國庫券
債權者	北國營業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一年即一九二二年十月二日
債款總額	英金八十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八七扣
用途	購買鐵路材料
期限	十年
利率	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四月十五及十月十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十四日以前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五次每年一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十月十五日止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十四日以前
償	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七年十月十五日起至二十一年十月十五日止
分	已還本額 三十三年十二月
期	未還本額 英金八十萬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一、包攬展綏營業及收入 二、京綏發包全路購料及收入 三、京漢可以撥用之剩利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九) 滬寧鐵路

債款名稱	滬寧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二十九年閏五月十五日即西歷一九〇三年七月九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二百九十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扣(二百二十五萬鎊九五扣六十五萬鎊)	
用途	一 滬上濟至南京鐵路及行車所需機器各項之用二 收買松電鐵路三 鐵路期內提付本路借款利息	
期限	五十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五月十八日及十二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滿二十五年後即民國十八年起隨時償還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二月十七日
償	自何日起	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一日至民國四十二年十二月一日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分期	未還本額	英金二百九十萬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總款	
備考	本借款實收總數為二百六十四萬五千七百五十鎊關於購券金辦法訂明路局所用材料價中英公司每百鎊五作為代購材料購券之費又以每年本路餘利五分之一撥充購本路股本總額五分之一之數發給餘利票票註明票值每張一百鎊不給利息以五十年為期期滿作廢	

各路外債分表 (二十) 滬甯鐵路

債款名稱	滬甯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中藥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四年二月初四日即西歷一九零八年三月六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二百五十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三扣		
用途	修造上海杭州寧波間鐵路及購買車輛等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五月十八日及十一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三厘五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十年後分二十年凡四十期歸還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五月十八日及十一月十七日	
償分	自何日起	自民國七年十二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七年六月日止	
	已還本額	英金四十八萬七千五百鎊	
	未還本額	英金二百零二萬二千五百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京奉路餘利		
備考	<p>本借款實收英金一百三十九萬五千鎊但因中英公司代辦材料繪圖等三萬五千鎊分五程及年及完工時 未付給又在借款內扣過六萬七千五百鎊以代享合同應得權利 又按本路初四蘇浙兩省紳商反對借款之故自行招股商辦及本會同訂定之後債票已發行而路仍歸商辦至 民國三年始行收歸國有將所有商股一律由借款內抽還計無路現銀三十萬五萬兩新路現銀八百萬兩由上 海匯豐銀行由滬杭兩借款內撥交運部歸付</p>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一) 膠濟鐵路

債款名稱	膠濟鐵路國庫券	
債權者	日本國政府	
訂借日期	民國十二年一月一日正午接收本路同時本債款即行成立	
債款總額	日金四千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償還本路財產價值	
期限	十五年	
利率	年息六厘計每年付息日金二百四十萬元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規定由交付國庫券之日起滿五年時或五年後不論何時經六個月前通知將債款全數或一部分償還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日金四千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以本路財產及運款為担保中項財產及運款不得再供內債或其他外債之担保	
備考	<p>本路係按照華南會議解決山東膠濟條約第十四條之規定由日本國將本路及其支線並一切附屬財產移交中國政府亦按照該條約第十五條償還日本國將該路財產價值日金四千萬元之項以國庫券交付日本國政府稱為膠濟鐵路國庫券至其還本則規定由國庫券交付之日起滿五年或五年後不論何時六個月前通知即可備款償還故分期還本次數現尚未能預接</p>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二) 正太鐵路

債款名稱	正太鐵路借款
債權者	俄國華俄通商銀行
訂借日期	光緒二十八年九月十四日即西歷一九零二年十月十五日
債款總額	法金四十萬佛郎
折扣及經理費	九扣
用途	憑正定府至太原府鐵路及遼路時按付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三月一日及九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一月十日及七月十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十一年起分二十年均還凡二十期
金	每次到期日期 三月一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二月一日
償	自何日起 自民國二年三月一日至民國二十二年三月一日
分	已還本額 法金一千九百二十五萬五千佛郎
期	未還本額 法金二千五百零七十四萬五千佛郎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遺款
備考	本借款實收三千六百萬佛郎又借款合同訂明於借款期內由銀行代購機件材料並經理行車人員代辦行車每年以餘利二成還券(此項餘利撥除除去攤還各借款本息應需之款而言)

各路外債分表 (二十三) 道清鐵路

債款名稱	道清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福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二年六月一日即西歷一九零五年七月三日	
債款總額	英金八十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扣	
用途	備還公司承造道口鋪至清化鎮鐵路款并作為行車經費及有本借款利息之用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二月十八日及六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十年起分二十年均還凡二十期	
每次到期日期	七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六月十七日	
自何口止	自民國五年七月一日至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一日止	
已還本額	英金二十六萬六千七百鎊	
未還本額	英金五十三萬三千三百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資產及雜款	
備考	本借款實收英金七十二萬鎊又借款合同訂明於借款期內由福公司代購材料運一行李總管代辦行車每年以餘利二成酬勞(此項餘利係扣除清理還各借款本息應籌之款而言)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四) 遼清鐵路

債款名稱	遼清鐵路購置借款
債權者	英國福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八年三月十日
債款總額	英金十二萬六千八百三十八鎊十八先令七士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添購運煤貨車一百輛
期限	十年
利率	七厘半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三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或何日止	
已還本額	英金五萬零七百三十五鎊十八先令七士
未還本額	英金七萬六千一百零三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運煤貨車一百輛
備考	

原
书
缺
页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六) 廣九鐵路

債款名稱	廣九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中英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三年正月二十三日即西歷一九零七年三月七日
債款總額	英金一百五十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扣
用途	建造廣東省城至九龍鐵路及造路時有本借款利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五月十八日及十一月十七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分期還本次數 自借款之日起滿十二年後分十八期償還以十七年還清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月十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十二月十七日
價	至自何日日起 自民國九年十二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一日止
分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二十八萬八千五百鎊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英金一百一十一萬一千五百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進款
備考	本借款實收英金一百四十一萬鎊又借款合同訂明由公司代購材料及工程及零及完工時給與公司酬金 共英二萬五千鎊借款期內每年給與公司津貼一千鎊

各路外債分表 (二十七) 吉長鐵路

債款名稱	吉長鐵路改訂借款	
債權者	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初三日	
債款總額	日金六百五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三扣及九一五扣	
用途	高吉林松城至長春營路歸還吉長鐵路資金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二十一日及十月二十一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十一年起二十年間分四十期均還
	每次到期日期	光緒三十三年及十月二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償還	自何日起	日民國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起至民國三十六年十月二十一日止
	已還年數	
分期	本年還本額	
	本年還本額	日金六百五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運費	
備考	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外務部與日本公使訂定收買新奉盛自製吉長鐵路協約三十四年十月復由郵傳部訂定借款續約向南滿鐵道株式會社借人吉長鐵路頭項款項之手數日金一百十五萬元他次收買借款合同第一條規定建設資金全額日金六百五十萬元除已由公司交付政府之日金二百十五萬元中未還之餘額外尚少日金四百五十一萬二千二百五十五元由公司以現金交付政府借款總自合同第二條規定借款之實收數目交通部支配為歸還吉長鐵路資金之用	

各路外債分表(二十六) 青長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一年十月一日
債款總額	日金五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交通部交由財政部撥付軍政費及交通部本部用項
期限	二年
利率	年息九厘五毫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民國十三年九月三十日以前付清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四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民國十一年十月一日起至十三年九月三十日止
自何日起	同上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十三年十二月底	日金五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日金五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九萬五千元
抵押擔保	以本路盈餘為擔保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十九) 四洮鐵路

債款名稱	四鄰段鐵路借款	
債權者	日本橫濱正金銀行	
訂借日期	中華民國四年即日本大正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債款總額	日金五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五扣	
用途	建造四平街至鄭家屯鐵路並行車經費及造路期內付本借款利息	
期限	四十年	
利率	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五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四月十七日及十月十八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自民國十六年起三十年間分三十期還清
	每次到期日期	五月一日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四月十七日
	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六年五月一日起至民國四十五年五月一日止
分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日金五百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進款	
備考	本借款發行價格為八六五折照九四五折扣實收總數為日金四百零五萬元其購買材料由銀行指定經理代購外洋材料之八并照供代購材料價格加給百分之五為經理人之酬勞金	

各路外債分表 (三十) 四 桃 鐵 路

債 款 名 稱	四 桃 鐵 路 駐 京 辦 事 處 發 款	
債 權 者	日 本 實 業 鐵 道 株 式 會 社	
訂 借 日 期	民 國 十 一 年 九 月 十 二 日 及 十 二 年 十 二 月 七 日	
債 款 總 額	日 金 七 萬 五 千 六 百 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四 桃 鐵 路 駐 京 辦 事 處 經 費	
期 限		
利 率	年 息 九 厘 五 毫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分 期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一 次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已 還 本 額	日 金 七 萬 五 千 六 百 元
	未 還 本 額	日 金 七 萬 五 千 六 百 元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民 國 十 一 年 內 時 局 艱 難 四 桃 鐵 路 駐 京 辦 事 員 薪 水 以 及 其 他 費 用 虧 屈 不 能 支 給 故 向 南 滿 鐵 路 株 式 會 社 訂 臨 時 發 款 自 十 一 年 六 月 起 至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止 共 計 日 金 七 萬 五 千 六 百 元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一) 四滬鐵路

債款名稱	四滬鐵路借款
債權者	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債款總額	日金二十八萬三千九百九十九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竣工及行車經費
期限	民國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利率	年息九厘二毫五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還本額
期	十三年年
	本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日金二十八萬三千九百九十九元
應付未付利息	日金四十二萬七千九百六十三元六十二毫
抵押擔保	

備

考

交通部於民國八年九月與日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訂定四滬鐵路借款合同總借日金四百五十萬圓除折扣及手續費價格扣百分之五、五外餘均與四滬借款一律其後債票未能發行由該會社先墊日金五百萬圓全部用借款總額用以後陸續由該會社籌款分期借款舉借工程每屆一年合併此期一次并於屆期本息外支新借若干撥充新工程之需至十二年五月因又到期故續訂借將債額改為日金二十八萬三千九百九十九元期限一年如到期仍不能發行債票可另訂期限并將利率減至九厘二毫以下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二) 國海鐵路

債款名稱	萍洛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鐵路電車公司
訂借日期	光緒二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即西歷一九零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債款總額	法金四百二十萬佛郎
折扣及經理費	九扣
用途	撥開封至各陽鐵路及發給時付本借款利息並還清路之小格路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到前二十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分期還本次數 自十五年起分十五年勻還凡十五期
金	每次到期日期 七月一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六月十一日
償	至何日止 自民國九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三年七月一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法金一千二百五十萬佛郎
期	未還本額 法金二千八百五十萬佛郎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無款
備考	中國政府與此公司按照萍洛鐵路借款合同第二十二款規定自後此公司應一遵照本合同所訂各條 將本鐵路工程辦理完妥中國政府准將河南路後展者與本路路綫先由本公司按照本合同發得商辦云云 又第五款規定自民國四年七月一日起本路以後無論何時可將借款全數還清云云兩款於民國元年九月 二十四日簽訂蘭泰豫海(簡稱蘭海)借款合同將萍洛鐵路歸併蘭泰豫海鐵路之內擬借基金一千萬鎊將 萍洛鐵路借款全數提前還清即將合同作廢因該路債權已發行四百萬鎊尚有六百萬鎊未曾發行故未 將萍洛鐵路借款提前償還 本借款實收法金三千六百九十萬佛郎又借款合同訂明由公司代購材料及借款期內委派行軍總管現行 車及每年以純益二成備勞

各路外債分表 (三三) 膠濟鐵路

債款名稱	一九二三年即中華民國二年中華民國五厘利息膠海鐵路全線借款	
債權者	英國鐵路電車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元年即西曆一九二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債款總額	英金四百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四扣	
用途	建設東四幹路西至鄭州府東至江蘇省揚子江北黃海之區利用汴洛鐵路并沿江各段中斷西至於瀋陽間南聯對府歸德府徐州府等處并還時時付本借款利息又提留歸還汴洛鐵路借款	
期限	四十年	
利率	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十一年起三十年間分六十期攤還
	每次到期日期	十月十日及七月一日
金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二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四十二年一月一日止
價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英金四百萬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非款	
備考	<p>本借款總額為一千萬鎊已發行者僅總額十分之一計實收英金二百四十萬鎊此項款合同規定(一)本借款係根據汴洛鐵路借款合同第二十三款與汴洛鐵路合同在膠改歸本國辦理由本借款英金一千萬鎊之內將汴洛鐵路借款總額全數償還(二)汴洛鐵路合同內所載行車運費以及二成餘額及發展路之應得二成餘額均歸本國所有(三)中國政府允許東路開辦建設至海口西路至鄭州府歸入本國辦理並允許將原由汴江通至楊莊鐵路非併入幹路之內</p>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四) 隴海鐵路

債款名稱	隴海鐵路比荷借款
債權者	比國鐵路運送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即西歷一九二零年五月一日
債款總額	法金五千萬佛郎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一扣
用途	鐵路付具及購料
期限	十年
利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分期還本次數	五次
每次到期日期	七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九年七月一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法金五千萬佛郎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運款
備考	本表及以下(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四表均係根據民國九年五月一日所訂之比荷借款合同由比荷自公司陸續交付之借款其借款合同(一)比公司擔任分爲三期每期一萬五千佛郎之償還至少以年款備供西線由親魯曼至黃河工程及在此工程期內付還借款利息之而荷公司擔任分爲三期每期一萬五千佛郎之償還至少以年款供應港口工程及由魯曼至海峽工程(二)本借款對於一九二二年九月二十四號所訂之合同除有誤由該公司允許更改及由本會同時訂附詳細解釋之各條件外其條件悉以該合同爲根據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五) 國海鐵路

債款名稱	國海鐵路比荷借款
債權者	比國鐵路電氣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即西歷一九二零年五月二日
債款總額	法金五十萬法郎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一扣(二千九百萬佛郎)八七扣(二千五百萬佛郎)
用途	鐵路付息及購料
期限	十年
利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息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五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七月一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償 至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年七月一日止
分 已十五年本額	
期 未十五年十二月本額	法金五十萬佛郎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進款
備考	

原
书
缺
页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七) 鹽海鐵路

債 款 名 稱		鹽海鐵路比荷借款
債 權 者		比國鐵院電車公司荷國建築海日公司及安士第銀行團
訂 借 日 期		民國九年即西歷一九二零年五月一日
債 款 總 額		荷金五千萬弗魯分三次發行民國九年七月二日第一次發行一千六百六十六萬七千弗魯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九四扣
用 途		造路及付息購料
期 限		十年
利 率		年息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六年起分五期凡五年還清
	每次到期日期	七月一日
償 還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自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起至民國十九年七月一日止
期 分	十二年九月底	還本額
	十二年九月底	還本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荷金二千六百六十六萬七千弗魯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本路財產及運款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三十八) 鹽海鐵路

債款名稱	鹽海鐵路比荷借款
債權者	比國鐵路電車公司荷蘭建築港口公司及安士第銀行團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即西歷一九二零年五月一日
債款總額	荷金五千萬弗魯分三次發行民國十二年第二次發行一千二百十一萬八千弗魯分
折扣及經理費	九一扣
用途	造路及付島購料
期限	十年
利率	年息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六年起分五期九五年還清
金	每次到期日期 七月一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到期前十四日
償	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至民國十九年七月一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底 荷金一千二百十一萬八千弗魯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路財產及進款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 (三十九) 滬海鐵路

債款名稱	滬海鐵路發給第二批八厘短期債券
債權者	北國鐵路進軍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三年即西歷一九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五百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專供陝州西安段建築工程在華各項車款
期限	
利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
息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自第六年起逐年還本五分之一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息日期	
償	
自何日	
至何日	
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五百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此項債券係由北公司經理銷售於中國銀行團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 暹海鐵路

債款名稱	暹海鐵路八厘債款
債權者	比國鐵路電報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三年即西歷一九二四年二月十八日
債款總額	法金二千三百萬佛郎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贖回一九一九年七厘息二千萬佛郎債款之用
期限	
利率	年息八厘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季付息一次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自一九三二年起按年還本五分之一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自何日起
期	已還本月額 自一九二三年十二月起
應	未還本月額 法金二千三百萬佛郎
應	未還本額
應	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民國元年之原借款則再按照此項借款總額其一倍半之暹羅債票作爲抵押
備	民國元年九月二十號日本對借款合同對於此項借款除廢止條利率變更還本時期及手續外餘俱有效
考	其擔保及應享權利應適用該合同關於發行債票之規定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一) 漢粵川鐵路

債款名稱	漢廣鐵路借款(英法美德分)				
債權者	英國匯豐銀行 法國東方匯理銀行 美國資本家				
訂借日期	宣統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即西曆一九一一年五月十二日				
債款總額	美金四百五十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五扣				
用途	(一) 廣南美國合辦公司發售之金元債票(二) 建造自武昌經岳州長沙至郴州宜章縣及出廣水經漢陽州州宜昌至四川成都府鐵路(三) 建造期內付本借款利息				
期限	四十年				
利率	年息五厘				
利息	<table border="1"> <tr> <td>每次到期日期</td> <td>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td> </tr> <tr> <td>每次付息日期</td> <td>五月三日及十二月三日</td> </tr> </table>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	每次付息日期	五月三日及十二月三日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				
每次付息日期	五月三日及十二月三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第十一年起分三十年九十六期歸還				
清	每次到期日期				
償	每年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				
分	每次付息日期				
期	每年五月三日及十二月三日				
應	自何日起				
還	自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民國四十年六月十五日止				
未	已還年數				
還	未還年數				
本	未還本額				
額	美金四百二十四萬七千二百六十鎊				
應	應付未付利息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抵押擔保				
押	滿鐵湖北兩省官貨庫各湖北川漢鐵路江防經費并川漢鐵路新加一文捐庫鄂鹽捐等款通商鐵路車正厘等各項捐其計每年額本銀約五百二十萬鎊如將來改良海關稅釐免厘捐應先向銀行等商明於海關稅內如或釐足儘先補抵				
擔	本借款實收美金五百七十萬鎊借款合同訂明工程期內由中英公司代購材料照原價加給經理費百分之五				
保	又民國二年三月一日委地補鄂四國銀行團圖及同日三月四國銀行團規條第二條條轉抵押一項現因至款				
考	款票人對於所担保之貨物恐其分甚或有輕重之故特以本路財產材料暫行將保此項庫捐之鹽項有著將來				
	無論何時中國政府能指明庫此項鹽稅確實有著非但無損且可由中央政府招標或能買他項相當之担保品				
	則此項担保上之担保立即取消亦無須另覓擔保品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二) 漢粵川鐵路

債款名稱		漢粵川鐵路借款(德國部分)	
債權者		德國德華銀行	
訂借日期		宣統三年四月二十五日即西歷一九一一年五月二十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二百五十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九五扣	
用途		(一)贖回前美國合興公司發售之金元債票(二)起造自武昌經荊州長沙至梧州定章縣及由廣水經黃陂至州宜昌至四川夔州府鐵路(三)造路期內付本借款利息	
期限		四十年	
利息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六月三日及十二月三日	
還本付息行用		百分之二厘五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第十一年起分三十年九六十期歸還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	
	每次付款日期	六月三日及十二月三日	
分期償還	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民國四十年六月十五日止	
	已還本額	英金二十五萬三千六百六十鎊	
	未還本額	英金一百二十四萬六千三百四十鎊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五萬二千二百七十五鎊	
抵押擔保		湖南湖北兩省官地全湖北川漢鐵路江防經費井川漢鐵路加二文捐產或應購糧款鄂南鐵路正原等項原指計每年關小銀約五百二十萬兩如發案修改海關稅免厘捐應先向銀行商明務於新增關稅內加算將原債先押抵	
備考		此項借款自民國六年勸總絕後本息均停止有三十三年德華債案解決議定仍按照原約原期清償井須每年補發前欠息票二次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三) 漢粵川鐵路

債款名稱	英國中英公司行用	
債權	英國中英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	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十二年九月底	十三年十二月底
期	銀元二萬九千五百六十三元七角四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購買機車十二輛 貨車十九輛之行用截至十二年底止除已撥付者外尚欠和七款	
考		

各路外債分表 (四) (四) 漢粵川鐵路

債款名稱	車輛借款
債權者	英國怡和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三月二十日
債款總額	英金十一萬四千零四十二鎊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木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一萬八千五百二十鎊十先令 英金八萬五千五百三十一鎊十先令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 (四)(十五) 株欽開雁鐵路

債款名稱	株中公司承造株欽開雁鐵路借款
債權者	美國株中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債款總額	總款美金一百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七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半年付一次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償	每次到期日期
分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應還未還本額	自執款之日起足一年即為到期屆時仍須還清如期前發行債票則由債票還款隨時付還
應付未付利息	美金四十六萬八千三百六十五元九角二分
抵押擔保	
備考	本合同簽訂後由株中公司發美金五十萬圓先行開始測量約定以一年為期如期前發利債票時即以債票款扣還後因美債票債票一時難於發行該公司擬發行短期借款美金六百萬元期限三年利息六厘實收美金五百萬元以開債票為太銀去平本銀受得時始將實收之數改為九一交債票領手承認惟定約日期發行稍後由該公司結發美金五十萬元作為測量費用至民國八年十月發款到期由該路局長與公司議商分期一年由公司結發美金十五萬元利息和數付清自九年起利息均照原有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六) 漢黑鐵路

債款名稱	漢黑鐵路墊款
債權者	俄國華俄道勝銀行
訂借日期	民國五年四月八日
債款總額	銀五十萬兩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七厘
息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五十萬兩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銀十七萬兩
抵押擔保	將來集債票按票面一百九十萬兩布之數存在銀行
備考	<p>按俄人要求建設北滿鐵路一事係民國三年三月俄庫使提出路綫節略五條附管二條要求承認俄人建設鐵路之德李樞帥由外交交通兩部會同磋商至三年九月始由俄庫使答復謂已得本國政府同意本館節略內第一條黑河府之聯運會齊哈爾二線先查大綱其餘分別取消茲擬議五年三月由交通部與銀行代表訂立借款合同借款五十萬兩在共交聯會銀五十萬兩其後似無未備銀行還未交付</p>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七) 寧湘鐵路

債款名稱	寧湘鐵路熱款
債權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債款總額	庫平銀二百萬兩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七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償	至何日止
	已還本月額
分	十三年二月底
	未還本月額
期	庫平銀二百萬兩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庫平銀七萬兩
抵押擔保	由第一批債票運款內扣除
備考	借款合同規定起債總額為英金八百萬鎊熱款應付英金五十萬鎊嗣因戰發生債票未飽發行係因款總電交熱款庫平銀二百萬兩現銀四十八萬六千兩熱款利息原定六厘十一年四月三十日改為七厘

各路外債分表(四)(六) 粵湘鐵路

債款名稱	粵湘鐵路借款
債權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整款現銀四十八萬六千兩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現銀四十八萬六千兩
應付未付利息	現銀一萬七千零十兩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外債分表(四十九) 通信鐵路

債款名稱	通信鐵路貸款
債權者	英國倫敦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二年十一月至五年四月陸續發行
債款總額	英金十九萬八千七百九十二鎊十六先令十一本士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六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銀
	未還本銀
應還本額	英金十九萬八千七百九十二鎊十六先令十一本士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五千九百六十三鎊十五先令五本士
抵押擔保	

備考

借款合同規定此債總額為英金三百萬鎊嗣由歐戰發生借票未能發行

各路外債分表(五十) 通信鐵路

債款名稱	通信鐵路貸款
債權者	英國華中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五年一月至十月
債款總額	英金八千四百六十三鎊十六先令六本士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保拿房屋土工軌道擴充之用
期限	
利率	七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償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分期	十三年底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八千四百六十三鎊十六先令六本士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二百九十六鎊四先令八本士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外債分表 (五十一) 高成鐵路

債款名稱	高成鐵路發款																
債權者	法比兩國鐵路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二年即西歷一九一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債款總額	英金七十七萬二千七百六十六鎊六先令六辨士法金五百七十九萬八千五百八十八法郎九十五生丁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借款年息六厘																
利息	<table border="1"> <tr> <td>每次到期日期</td> <td></td> </tr> <tr> <td>每次付款日期</td> <td></td> </tr> </table>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木金	<table border="1"> <tr> <td>分期還本次數</td> <td></td> </tr> <tr> <td>每次到期日期</td> <td></td> </tr> <tr> <td>每次付款日期</td> <td>借債票面首先按還</td> </tr> </table>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借債票面首先按還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借債票面首先按還																
清償	<table border="1"> <tr> <td>自何日起</td> <td></td> </tr> <tr> <td>至何日止</td> <td></td> </tr> <tr> <td>已過年數</td> <td></td> </tr> <tr> <td>已過月數</td> <td></td> </tr> <tr> <td>已過日數</td> <td></td> </tr> <tr> <td>未還年數</td> <td></td> </tr> <tr> <td>未還月數</td> <td></td> </tr> <tr> <td>未還日數</td> <td></td> </tr> </table>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過年數		已過月數		已過日數		未還年數		未還月數		未還日數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過年數																	
已過月數																	
已過日數																	
未還年數																	
未還月數																	
未還日數																	
分期																	
期	英金七十七萬二千七百六十六鎊六先令六辨士法金五百七十九萬八千五百八十八法郎九十五生丁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二十五萬七千三百六十二鎊九先令法金一百七十七萬四千一百零四法郎十三生丁																
抵押擔保																	
備考	<p>本借款係由法比兩國鐵路公司與該公司根據借款合同發付英金一百萬鎊購置交付英金七十七萬零二百七十七鎊六先令六辨士及英金二十二萬九千六百四十四鎊六先令二辨士(係法金五百七十九萬八千五百八十八法郎九十五生丁折合)合計為英金九十九萬九千八百六十二鎊十二先令九木士至發還還期利息業由交通部籌付若干尚欠英金二十九萬餘鎊法金一百七十七萬餘法郎該款全數係財政部挪用交通部既無力負擔自應歸入整理案內整理</p>																

各路內債說明書

各路內債依其性質可大別爲二種一曰各路內國公債一曰各路短期債款其發行債券指撥基金定期抽還本息指定經理銀行一切依照發行公債之手續辦理者均爲各路內國公債京漢之贖路公債推廣營業債券（均已還清）民十短期債券隴海之短期債券（已還）京綏之第一至第六次短期債券（第四次以前均還清）展期券綏包公債及各路支付券等屬焉當前清光緒末年當局苟言辦路即惟濫借外債是圖條件之煩苛路權之濫指隨意訂定無所顧忌盛宣懷簽訂之蘆漢滬寧廣九正太汴洛道清等路借款合同畀債權者以稽核管理之全權更進而准其均分餘利債權人與股東之資格併合爲一實爲世界各國未曾有之惡例光緒三十四年郵傳部鑑於京漢喪失主權之苦痛創辦贖路公債贖還該路其大多數債票仍銷售於外人而煩苛條件廓然一清內債之優於外債灼然可見民國成立以後京漢隴海京綏各路繼續仿辦發行總數恒超過於定額外國商人亦復踴躍認購信用卓著成效昭然倘自此益從事於基金之寬籌以謀信用之鞏固則債

清外債恢復主權其勢甚易乃自民六以後軍政各費逐年增漲國用不足遂仰給於路餘仍苦不足乃并各路臨時進款而亦挪用之路款既竭信用遂無法保持京綏最後發行之各種債券及各路支付券購車債券（購車債券本爲公債性質嗣因無力籌撥基金改爲短期借款）等僅爲提充借款担保之用無復銷行之能力發行債券遂有難乎爲繼之慨近數年間各路經濟狀況日益窘迫經常費用及員役薪工往往無法應付不得已乃以路有財產債券及運價等指抵向各銀行號及各公司商訂短期借款或臨時透支以應急需是爲各路短期借款日積月累亦成鉅數綜計京漢津浦京綏滬杭甬吉長株萍煙灘等路所欠內債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已達銀元二千五百七十七萬五千五百二十元七角四分之數茲就其債目列爲分表五十有七并依路爲序說明如次

（一）京漢鐵路

京漢鐵路內債債額最鉅債目亦繁茲分爲六項說明之（一）京漢鐵路支付券（詳見分表二）民國十年四月間交通部爲接濟軍政及教育各費代財政部發行定期支付券五百萬元月息一分二釐先扣六個月利息定十六個月分期歸

還是年六月交通部需款又自發行第二批支付券三百萬元月息一分三釐利息全扣復扣銀行經理費百分之二·一五定九個月分期歸還均指定京漢京綏餘利爲担保嗣因各路路款支絀均無法償還於十一年四月與各銀行商定展期換券辦法一律展期三年將兩批本金八百萬元加三年利息三百四十萬元共一千一百四十萬元均換給定期之鐵路支付券自十一年三月起分月償付不折不扣由京漢津浦京綏三路分担計京漢擔任五百十三萬元其後每月到期應付之款該路往往無款支付多於運費內收回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收回者外計尙欠銀元一百五十萬元(一)京漢車債銀行團墊款(詳見分表二)民國十年交通部因各路車輛異常缺乏而添購又無資金擬發八釐短期購車公債六百萬元由內國銀行團承募專充京漢津浦京綏滬杭甬四路購車之用遂與經募車債銀行團訂承募合同十三條訂明各路車價先由銀行團墊付將來在發售購車公債款內歸還并由各路按期撥付本息準備金作爲還本付息之保證嗣因該路未能將準備金按期撥付故債票祇售出三萬數千元銀行團以墊付車價之款甚鉅本息無法收回聲明不願再付而承辦洋行以車

輛全數到齊日向銀行團索款銀行團不得已與各路直接另訂合同將原案取銷計京漢借款額爲一百九十五萬七千零九十八元六角七分年息八釐期限二年自十二年一月起至五月止每月還五萬元自六月起每月還十萬元至本息還清爲止但該路雖已另訂合同而按期應付之本息仍因款絀未能照付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計尙欠本金銀元一百六十二萬三千四百五十三元九角八分又欠利息三十九萬零五百十五元零九分(三)京漢短期債券(詳見分表二)京漢鐵路自民國九年以來因受軍事影響經濟竭蹶異常民國十年因籌付匯豐匯理借款本息及應辦之緊要工程需款甚鉅經呈准募集短期借款發行債券四百萬元訂定簡章十七條自民國十年八月十六日開始募集至九月三十日截止利息按月八釐期限定爲四年半前半年祇付利息後四年每屆半年還本五十萬元每百元實收九十二元八角以本路營業進款按月提出十萬元作爲還本付息之保證其時因市面金融異常吃緊故銷售不甚暢旺計原額銀元四百萬元祇售出五十四萬零二百元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金已抽還四次十三年下半年應還之本雖已抽簽因路款艱窘尙未付還

計共欠本金銀元二十二萬八千四百五十元又欠十三年下半年利息一萬五千元(四)京漢川漢借款(詳見分表四)前清光緒三十四年因贖回京漢鐵路款不敷用借川漢鐵路庫平銀一百萬兩年息七釐每年三月及九月各付一次期限原定三年期滿分二次歸還嗣因情勢變遷久未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仍欠庫平銀一百萬兩又欠二年利息庫平銀十四萬兩(五)京漢各銀行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五至十三)京漢鐵路自民國九年軍事發生以後經費異常困難所有外債到期本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往往無款支付即向各銀行商借短期借款或臨時透支以資應用計陸續借用者有交通金城等十餘銀行及太平貿易公司期限有五個月六個月十個月一年不等利率多在一分二釐至一分六釐之間唯天津交通銀行借款五十萬元內二十一萬六千元因京漢在該行存有黃河橋準備金足敷此數之担保故僅爲月息七釐又二十八萬四千元則爲月息一分八釐實爲京漢短期借款中最高最低之利率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各銀行本息爲(1)天津交通銀行借款本息一百零七萬八千三百三十八元(2)北京交通銀行借款本息四十八萬五千零十一元(3)北

京金城銀行借款本金五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六元⁽⁴⁾北京金城鹽業兩銀行借款本息九十一萬一千七百元⁽⁵⁾北京中南銀行借款本息三十九萬四千二百七十八元⁽⁶⁾北京大成銀行借款本金十萬零二千三百三十八元⁽⁷⁾北京農商銀行借款本息十五萬三千八百六十八元⁽⁸⁾北京太平貿易公司借款本金十八萬七千四百零五元⁽⁹⁾北京農商蒙藏兩銀行借款本息六萬一千九百二十元總計結欠本息銀元三百九十四萬九千零一十四元^(六)京漢各銀行透支欸(詳見分表十四至二十二)京漢鐵路因經濟困難經常費用無欸開支除向各銀行商借短期債欸外輒臨時向各銀行透支以資應付計陸縉透支之處有金城鹽業等銀行及北京裕昌信富兩銀號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¹⁾漢口金城銀行透支欸六十四萬二千三百八十八元⁽²⁾北京中國銀行四萬六千五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³⁾北京鹽業銀行九十六萬九千四百七十一元⁽⁴⁾北京大陸銀行五百六十七元一角八分⁽⁵⁾直隸省銀行京行八千八百六十二元三角三分⁽⁶⁾北京裕昌信富兩銀號共九千四百九十九元⁽⁷⁾北京華威銀行一萬七千一百九十四元⁽⁸⁾北京蒙藏銀行

二萬一千三百二十九元(9)漢口鹽業銀行六十萬零二千七百二十一元(10)河南省銀行五千七百十七元綜計結欠透支款銀元二百二十二萬四千二百七十五元六角五分

(一)津浦鐵路

津浦鐵路內債亦有多種茲分爲四項說明之(一)津浦鐵路支付券(詳見附表二十四)民國十年四月交通部代財政部發行定期支付券三百萬元月息一分二釐六月又自發行第二批支付券三百萬元月息一分三釐因無法償還於十一年四月與各銀行商定展期換券累息爲本共欠一千一百四十萬元均換給定期之鐵路支付券自十一年三月起分月償付不折不扣由京漢津浦京綏三路分擔計津浦擔任三百四十二萬元其後每月到期應付之款該路往往無款支付多於運價內收回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收回者外尚欠一百四十四萬七千二百五十元(二)津浦車債銀行團墊款(詳見附表二十五)此項墊款係由經募車債銀行團根據民國十年與交通部簽訂之承募八釐短期購車公債合同墊付京漢津浦京綏滬杭甬四路購車價款嗣因各路未能依照合同

按期撥付本息準備金債票祇售出三萬數千元遂由銀行團與各路直接另訂合同將原案取銷計津浦借款額爲三十萬一千六百八十七元年息八釐期限一年自十二年四月起每月還本一次利息自十二年一月起每六個月結算一次但該路雖已另訂合同而按期應付之本息仍因欸絀未能悉數照付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尙欠本金十二萬一千六百八十七元又利息二萬零四百八十六元(二)津浦中興煤鑛公司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二十六)津浦鐵路因籌付英國部分續借款本息欸項不敷商由中興公司借款七十萬元以資撥付於民國十三年十月五日簽訂合同以一年爲期月息一分二釐按月由各轉運公司記賬運費撥還本息一次分十二次還清另以各項公債票計三十八萬七千零四十九元作抵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所有十一十二兩月應還之本息因欸絀未付計尙欠本金銀元七十萬元利息四千一百四十元(四)津浦各銀行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七至二十九)津浦欠各銀行之短期借款唯天津金城及天津交通兩行民國十三年該路因受軍事影響路運停滯收入銳減是年八月八日因標購枕木需款十五萬元商由天津金城銀行借用月息

一分二釐又因日常經費及員役薪工無款開支於十一月十四日向天津交通銀行商借五萬元十二月二十四日商借二萬五千三百元月息均爲一分二釐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金城銀行本息十五萬七千五百元交通銀行本息七萬六千三百元綜計銀元二十萬三千三百八十元

(二)京綏鐵路

京綏鐵路內債債額次於京漢債目較京漢爲尤繁茲分爲八項說明之(一)京綏鐵路支付券(詳見分表三十)民國十年四月交通部代財政部發行定期支付券三百萬元月息一分二釐六月又自發行第二批支付券三百萬元月息一分三釐因無法償還於十一年四月與各銀行商定展期換券累息爲本共欠一千一百四十萬元均換給定期之鐵路支付券自十一年三月起分月償付不折不扣由京漢津浦京綏三路分担計京綏担任二百八十五萬元其後每月到期應付之款該路往往無款支付多於運費內收回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收回者外尙欠一百五十一萬四千四百五十五元(二)京綏車債銀行團墊款(詳見分表三十一)此項墊款係由經募車債銀行團根據民國十年與交通部簽

訂之承募八釐短期購車公債合同墊付京漢津浦京綏滬杭甬四路購車價款嗣因各路未能依照合同按期撥付本息準備金債票只售出三萬數千元遂由銀行團與各路直接另訂合同將原案取銷計京綏借款額爲四十二萬元年息八釐期限二十三個月自十二年三月起每月底還本一次利息自十二年一月起每六個月結算一次但該路雖已另訂合同而按期應付之本息仍因欸絀未能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尙欠三十一萬元(一)京綏第五次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三十二)民國七年因推廣路綫營業發行第五次短期借款債券四百萬元月息七釐五毫期限四年每年年底抽還本金四分之一每年六月及十二月底各付息一次以該路營業進欸爲担保又民國九年因展築卓資山至綏遠幹線發行第六次短期借款債券一百萬元月息七釐五毫於十年年底歸還於十年六月及十二月底各付息一次以該路營業進欸爲担保此兩項借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均已到期除已付還及換給展期券外尙欠銀元一萬四千六百元(四)京綏展期券(詳見分表三十三)民國十一年一月該路第五六次借款到期之債券因無欸付給乃換給展期券月息增爲一分五釐以

六個月爲期到期可再展六個月計共換出六十五萬八千八百元後因期限已屆又換給借款券據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還及換給借款券據外尙欠銀元四萬二千二百元(五)京綏綏包公債(詳見分表三十四)民國十年因展築綏遠至包頭及由包頭至黃河邊之幹線工程發行綏包公債五百萬元月息七釐五毫期限五年第二年起每年六月底還本一次每年六月十二月底各付息一次以該路營業進款爲擔保其時因市面金融情形不佳祇售出三十五萬一千三百元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已還本二期計十五萬九千六百元尙欠十九萬一千七百元內有已到期者一萬二千四百元利息已付清(六)京綏借款券據(詳見分表三十五)民國十二年一月因各項借款及展期券等到期者無款付給特換給借款券據爲記名式利率有月息一分五釐者有未定利率者期限按月展算計共換出一百七十六萬二千六百元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均未歸還(七)京綏各銀行短期借款(詳見分表三十六至五十二)京綏鐵路因路款支絀所有一切緊急用款及經常費用往往無款開支不得已向各銀行商議短期借款以資挹注計陸續借用者有交通五族等銀行及太平元和兩公司通商

銀號鄂葛嶺等期限自兩個月至十個月月息自一分五釐至一分七釐担保品多係綏包公債支付券及運費等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1)五族銀行借款本息十九萬五千二百五十六元(2)太平貿易公司借款本息八萬七千二百元(3)北京交通銀行借款本息三十四萬九千九百四十七元(4)天津交通銀行借款本息十萬零三千七百五十元(5)天津交通銀行期票借款本息六十九萬六千元(6)天津中國銀行借款本息十六萬三千五百元(7)農商銀行借款本息六萬四千五百元(8)通商銀號貼現借款本息六萬零三百七十七元(9)北京中南農商鹽業金城新華五銀行薪工借款本金四十一萬元(10)中南金城鹽業新華四銀行借款本金二十萬元(11)金城中南新華三銀行借款本金二十三萬元(12)新華新亨大陸三銀行轉期借款本息十二萬四千零十元(13)元和實業公司借款本息二萬零九百六十元(14)鄂葛嶺借款本息十萬零六千二百九十元(15)懋業銀行借款本息六十萬零六千二百五十元(16)北京大成銀行借款本金五萬元綜計銀元三百四十六萬八千零三十三元(八)京綏各銀行透支款(詳見分表五十三)京綏鐵路因經濟艱窘經常

費用無欸支付除陸續向各銀行等陸續借款外往往臨時向各銀行等商定透支以資應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1)北京太平貿易公司透支欸一萬五千九百六十三元一角(2)北京交通銀行透支欸二十萬八千九百七十一元八角四分(3)北京農商銀行透支欸七萬三千五百六十二元七角二分(4)北京中國銀行透支欸四萬零二百七十二元八角一分(5)北京新華銀行透支欸二十二萬九千二百八十三元四角二分(6)北京大陸銀透支行欸十三萬四千七百四十二元六角二分(7)北京華威銀行透支行欸一萬九千四百零二元五角六分(8)北京保商銀行透支行欸一萬七千七百十五元三角九分(9)北京新亨銀行透支行欸五萬五千三百九十一元二角二分(10)北京邊業銀行透支行欸四萬四千六百三十元零六角六分(11)北京致中銀行透支行欸六百零八元二角二分(12)北京蒙藏銀行透支行欸一萬一千一百六十三元零七分(13)北京金城銀行透支行欸八千六百四十五元八角二分綜計銀元八十六萬零三百五十三元四角五分

(四)滬杭甬鐵路

滬杭甬車債銀行團墊款(詳見分表五十四) 此項墊款係由經募車債銀行團根據民國十年與交通部簽訂之承募八釐短期購車公債合同墊付京漢津浦京綏滬杭甬四路購車價款嗣因各路未能依照合同按期撥付本息準備金債票只售出三萬數千元遂由銀行團與各路直接另訂合同將原案取銷惟滬杭甬一路因中英公司借款合同所牽制未能另訂合同但作為一宗債款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尙欠銀元三十九萬七千元又欠利息三萬五千三百元

(五)吉長鐵路

吉長永衡官銀號股款(詳見分表五十五) 吉長鐵路在前清宣統三年及民國元年先後借用永衡官銀號款兩次共吉平銀五十萬兩借期限滿吉省紳界情願改爲吉長鐵路股份遂訂定附股章程十六條股息定爲五釐全路開通獲有餘利時交通部及附股人照數均分將截至民國三年五月底止本息共折成銀元八十萬零三千一百元全數作爲股款利息即自六月一日起算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共應付十年半股息四十二萬一千六百二十七元五角除已陸續撥付

十六萬零五百四十二元角五外尙欠付銀元二十六萬一千零八十五元欠本仍爲銀元八十萬零三千一百元

(六)株萍鐵路

株萍漢冶萍公司往來欠欸(詳見分表五十六)株萍鐵路路線甚短收入本微自民國六七年以後因受時局影響遂致入不敷出所有員役薪工及一切維持費用均向漢冶萍公司預支運費以資週轉近年該路營業仍無起色故每年均有欠公司之欸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共積欠銀元七十一萬八千零四十元六角八分

(七)煙灘汽車路

煙灘汽車路發還地價短期債券(詳見分表五十七)民國九年北五省旱災交通部增收路電郵三項加價作爲附收賑欸修築煙灘滄石二路實行以工代賑十年國務會議議決附收賑欸以五成分撥賑務處路款因之不敷煙灘沿路所收買之地畝亦無欸付價各地主索價甚急乃由交通部與山東省長商定擬以短期債券發交地主於十一年九月公布條例總額定爲四十八萬元期限三年

年息八厘每年二月底及八月底各還本付息一次嗣因每期本息并無的款故債券未發交地主至民國十三年三月交通部將煙灘已築成之路基租與商人所組織之煙灘汽車公司承辦以十年為期每年公司交租金七萬一千五百三十四元即以租金作為歸還債券本息之用故將債券還本期限改為十年自十四年起每年二月底還本一次所有十二年二月底八月底及十三年二月底應付之三期利息計五萬七千六百元由該公司分三年暫墊於發放車價時補付一期十四年及十五年二月底各補付一期債券遂於十三年五月間發交各地主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仍欠本金銀元四十八萬元又欠過期利息二期三萬八千四百元

以上各路內債均係以銀元往來計算尙易唯京漢所欠川漢債款截至十三年年底本息銀元一百七十一萬之數則係以庫平銀折合銀元計算者也

各路內債分表(一)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京漢鐵路交付券
債權者	承募各銀行
訂借日期	奉十二年三月部令
債款總額	銀元五百十三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三年
利率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息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息日期
償還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期	自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應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三十六次

每月

全

自十二年三月至十四年二月

銀元三百六十三萬元

銀元一百五十五萬元

各路內債分表(二)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車輛借款	
債權者	華僑銀行團	
訂借日期	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一百九十五萬七千七百九十八元六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購辦機車三十輛	
期限	二十三個月	
利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三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一月至十三年十一月每月十五日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自十二年一月至十三年十一月
償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銀元三十三萬四千三百六十二元六角九分
期	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六十二萬三千四百三十五元九角八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六十二萬三千四百三十五元九角八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十九萬零五百十五元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三)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債券
債權者	
訂借日期	十一年下半年發行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十萬零二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擴充本路工程
期限	四年半
利率	月息八厘
總	
每次到期日期	每半年一次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九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一年九月至十六年九月每三九兩月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自十一年至十六年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銀元二十一萬二千七百五十元
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二萬八千四百五十元
應還本額	銀元八萬一千三百五十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萬五千元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川漢借款
債權者	川漢鐵路
訂借日期	光緒三十四年
債款總額	銀元一百五十萬元合庫平銀一百萬兩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係贖本路之用
期限	三年
利率	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季付息一次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
分	至何日止
期	已還年
月	本月
底	額
應	未還本月
還	未還本月
未	還本月
還	本額
本	額
額	
應	付未付利息
付	未付利息
未	付利息
付	利息
利	息
息	
抵	押擔保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五) 京漢鐵路

價款名稱	程購借款
債權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陸續訂借
價款總額	銀元八十五萬三千二百二十二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五十萬元爲償還民國十年到期匯豐匯理大借款本息其餘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價	
至何日止	
自何日起	
分	
已還本額	
十三年十二月	
期	
未還本額	銀元八十五萬三千二百二十二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十五萬三千二百二十二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十二萬五千二百二十六元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六)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陸續訂借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六萬七千零一十二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還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期	已還年本利	
	未還年本利	
期	十三十二月	銀元四十六萬七千零一十二元
	未還年本利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八萬七千零一十二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一萬八千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七)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金城銀行						
訂借日期	陸續訂借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六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息	<table border="1"> <tr> <td>每次到期日期</td> <td></td> </tr> <tr> <td>每次付款日期</td> <td></td> </tr> </table>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table border="1"> <tr> <td>分期還本次數</td> <td></td> </tr> <tr> <td>每次到期日期</td> <td></td> </tr> <tr> <td>每次付款日期</td> <td></td> </tr> </table>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	<table border="1"> <tr> <td>自何日起</td> <td></td> </tr> <tr> <td>至何日止</td> <td></td> </tr> </table>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期	<table border="1"> <tr> <td>已還年數</td> <td></td> </tr> <tr> <td>本月月底</td> <td></td> </tr> </table>	已還年數		本月月底			
已還年數							
本月月底							
期	<table border="1"> <tr> <td>自三十二月底</td> <td></td> </tr> <tr> <td>求還本額</td> <td>銀元五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六元</td> </tr> </table>	自三十二月底		求還本額	銀元五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六元		
自三十二月底							
求還本額	銀元五十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六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六)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金銀業兩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九月二日 十三年十月十七日
債款總額	銀元九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六個月
利率	一分五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一次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五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三年十一月至十四年三月每月十七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十三年九月二日至十四年三月一日
	至何日止 十三年十月十七日至十四年三月十七日
分	已還本額 十三年十二月
期	未還本額 銀元九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十二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一萬二千七百元
抵押擔保	大同煤礦局總交運單又支付券二百二十萬元 正德公司總交運單又支付券六十萬元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九)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中南銀行
訂借日期	陸續訂借
債款總額	銀元三十九萬二千四百五十八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期	已還年數
	已還本額
期	十三年底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四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千八百二十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 京滬鐵路

債款名稱	包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大成銀行
訂借日期	陸續訂借
債款總額	銀元十萬零二千三百三十八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購置本路各段新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利息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清	
償	
分	
期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銀元十萬零二千三百三十八元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
 已還本月初
 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還本額

各路內債分表(十一)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農商銀行
訂借日期	陸續訂借
債款總額	銀元十四萬九千零六十八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息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十四萬九千零六十八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四十八百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二) 京滬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太平實業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訂借
債款總額	銀元十八萬七千四百零五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十八萬七千四百零五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 (十三) 京滬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農商部發行
訂借日期	十二年七月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購置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五個月
利率	一分六厘
利息	每月一次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五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自何日起
期	至何日止
應	已還本額
應	未還本額
抵	應付未付利息
押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四)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發支款
債權者	漢口金城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六十四萬二千三百八十八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購置本路自發辦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六十四萬二千三百八十八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六十四萬二千三百八十八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五)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北京中國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四萬六千五百二十七元二角四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一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還本額	銀元四萬六千五百二十七元二角四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萬六千五百二十七元二角四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六)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養支款	
債權者	北京商業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九十六萬九千四百七十一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	已過年本月底	
	未過年本月底	
期	銀元九十六萬九千四百七十一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九十六萬九千四百七十一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京漢短期借款二十五萬元 盧漢銀公司股票二十五萬元 支付券六十二萬五千一百二十五元 六河溝股票一萬三千三百兩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七)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邊支款	
債權者	北京大陸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五百六十七元一角八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營費用	
期限		
利率	利率	一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已還年本額	
	未還年本額	銀元五百六十七元一角八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百六十七元一角八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 (十八) 京滬鐵路

債款名稱	發支款	
債權者	直隸省銀行京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八十八百六十二元三角三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二分二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十三年本月底	
期	十三年本月底	銀元八十八百六十二元三角三分
	未還本額	銀元八十八百六十二元三角三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十八百六十二元三角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九)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北京裕昌銀號及信富銀號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裕昌銀號九千四百零七元 信富銀號九十二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利率	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	自何日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裕昌銀元九千四百零七元 信富銀元九十二元
應還未還本額	裕昌銀元九千四百零七元 信富銀元九十二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邊支款
債權者	北京華成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萬七千一百九十四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營費用
期限	
利率	一分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
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期	銀元二萬七千一百九十四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七千一百九十四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一)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北京蒙藏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萬一千三百二十五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爲開支本路員役薪工及一切經常費用
期限	
利率	一分五釐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已還本月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還本月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一千三百二十九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十二)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證券款	
債權者	漢口商業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六十萬零二千七百二十一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分期	已還本月額	
	未還本月額	銀元六十萬零二千七百二十一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六十萬零二千七百二十一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三)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河南實業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千七百二十七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二厘五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至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千七百二十七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千七百二十七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四)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津浦鐵路券
債權者	承募各銀行
訂借日期	奉十二年三月部令
債款總額	銀元三百四十二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三年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三十六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全
價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自十一年三月至十四年二月止
分	已還本額 十二月底 銀元一百九十七萬二千七百五十元
期	未還本額 十二月底 銀元一百四十四萬七千二百五十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 (一)(五)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車輪債款
債權者	車債銀行團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三十萬零二千磅百八十七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一年
利率	年息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自十二年一月起每六個月結算一次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自十二年四月起每月還本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銀元十八萬元
未還本額	銀元十二萬二千六百八十七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萬零四百八十六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六)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中國鐵道公司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月十五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七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一年
利率	月息二分三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二十八日
每次付款日期	每月二十八日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十二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二十八日
每次付款日期	每月二十八日
自何日起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十四年十月二十八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七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十一萬六千六百七十元
應付未付利息	四千二百四十元
抵押擔保	各轉運公司保證金有價證券及每月記賬運費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七)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天津金城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八月八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六個月	
利率	月息二分二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八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十五日及月底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十三年十一月起每月一次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十三年十一月至十四年二月廢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十五萬元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七萬五千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七萬五千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七千五百元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六)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兩個月
利率	月息二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木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金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一月十四日
濟每次付款日期	
償至自何日止	
分已還本額	
期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九百四十元
抵押擔保	交付券十萬元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二十九)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萬五千三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兩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二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清	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	已還年數 本月 額
期	上三年十二月 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五千三百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五千三百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十元
抵押擔保	支付券四萬六千元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京綏鐵路支付券
債權者	燕冀各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一年三月部令
債款總額	銀元二百八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三年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分期還本次數	三十六次
金每次到期日期	借
清每次付款日期	全
償自何日起	十一年三月至十四年二月
分已還本額	銀元一百二十三萬五千五百四十五元
期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五十二萬四千四百五十五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五十二萬四千四百五十五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十一年三月奉部令撥款本路代發二百八十五萬元十一年三月部第一萬二千三百元四月撥一萬元再內有四萬元與太平貿易公司別帳

各路內債分表(三)(一)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車輛借款
債權者	華僑銀行團
訂借日期	民國十二年二月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二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二十五個月
利率	年息八厘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三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自十二年五月起每月度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全
償	自何日起 自十二年三月至十四年一月止
分	已還本額 銀元十一萬元
期	未還本額 銀元三十一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八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照合同十二年三月至七月每月還一萬元八月至十三年六月每月還二萬元七月至十四年一月每月還三萬元共計六萬元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二)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第五六次短期借款	
債權者	不記名	
訂借日期	第五次七年七月一日 第六次九年十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一百三十九萬八千九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五次五年 六次一年	
利率	利率	七厘五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	分期還本次數	一四八次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期	已還本額	銀元一百三十八萬四千三百元
	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四千六百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四千六百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因推廣營業第五次借款至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還額內有七萬餘元撥展期券等因建築京石山至 還算第五次借款期限一年內有五十三萬餘撥展期券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三)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京綏鐵路展期券	
債權者	不記名	
訂借日期	民國十二年一月	
債款總額	銀元六十五萬八千八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六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同
償	自何日起	自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止
	至何日止	
分期	十三年十二月底 已還本額	銀元六十二萬六千六百元
	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還本額	銀元四萬二千二百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萬二千二百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本路爲便利五六次借款借權人展期起見特備此券內有五十八萬餘條借款券	
考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四)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綏包公債
債權者	不記名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四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五十五萬一千三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五年
利率	年息七厘五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日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四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六月底
自何日起	自十二年六月三十日至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至何日止	
十三年底已還本額	銀五十五萬九千六百元
十三年底未還本額	銀元十九萬二千七百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二千四百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本路因興築綏遠至包頭及至黃河邊界鐵路此公債為建築上項工程之需不得移作別用截至十二年十二月底已還本額內有七萬餘元撥償款分據

各路內債分表 **(三十五)**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京綏鐵路借款券據	
債權者	不記名	
訂借日期	民國十二年一月	
債款總額	銀元一百七十六萬二千五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一個月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	自何日起	
	已滿幾年	
期	未還本月底額	銀元一百七十六萬二千五百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期限無定按月展期利息無定利率八萬二千五百元	

各路內債分表 (三十六)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五業銀行五批借款(十萬元十萬元二十萬元一萬元二萬五千元)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一月二月四月六月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三萬五千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籌解路款及本局經費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	自何日		
	起至何日止		
期	十三平十二月	已還本額	銀元十四萬元
	十三平十二月	未還本額	銀元九萬五千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七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百五十六元		
抵押擔保	積成利順二家運費及交付五萬元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 (三十七)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太平實業公司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七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八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六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水	分期還本次數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徵	自何日起	十三年七月三十日起
	至何日止	至十二月三十日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八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七千二百元	
抵押擔保	七年長期公債十二萬元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八)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十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六萬七千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三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七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已還本額
期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原借十萬元除還二萬三千元外餘六萬七千元自十年十月二十一日展期三個月後經屢次展期

銀元六萬七千元

銀元六萬七千元

銀元二萬六千二百九十七元

本路展期發三十萬元

各路內債分表(三十九)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六月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十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每月三十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十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三十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每月三十日
償	自何日起 十三年六月一日起至十四年三月三十日止
分	已還本額 十三年十二月 銀元二十五萬元
期	未還本額 十三年十二月 銀元二十五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千七百五十元
抵押擔保	包頭發達路運武
備考	夏商電報部核准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七月十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購置透文及開支六月俸薪工費用	
期限	十個月	
利率	月息 分五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十三年八月十二日起至十四年五月十一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十萬元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千七百五十元	
抵押擔保	包頭站總款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一) 京奉鐵路

債款名稱	附屬借款
債權者	天津交通銀行
訂借日期	十二年五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八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八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四十八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年二月月底止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十二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年二月底止
分	已還本額
期	未還本額 銀元四十八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十八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十一萬六千元
抵押擔保	
備考	透支改為定期借款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二)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天津中國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六月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十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六次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十二年七月及十四年十二月三個月每月十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十三年十一月一日起至十四年四月一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期	未還本額 十三年十二月 銀元十五萬元
應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一萬三千五百元
抵	抵押擔保 大國結進款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三)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農商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六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籌付各項雜支
期限	四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八月九月十月十一月每月月底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四次
每次到期日期	八月九月十月十一月每月月底
每次付款日期	
償還自何日起	十三年八月三十日起
償還至何日止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止
分期已還本月額	
分期未還本月額	銀元六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六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四千五百元
抵押擔保	平和公運費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貼現借款
債權者		通商銀號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七月八日
債款總額		銀元六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開支須款
期限		
利率	利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六萬元
期	自十三年十二月	
	未還本額	銀元六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百七十元
抵押擔保		支付券十二萬元
備		
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五)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辦工借款	
債權者	北京中南農商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一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二個月	
利息	利率	月息一分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十四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二月十四日
償還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十四年二月十四日
分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四十一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京鐵路各站週款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六)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金城中南實業新華四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貸款總額	銀元二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四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四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十四年四月三十日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慶隆公新泰公運費及西直門豐台二站運款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七)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金城中國新華三銀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三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七個月
利率	月息二分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七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七月三十日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十四年七月三十日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三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膠濟公新華交通及西直門聯合二站運款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八) 京 綏 鐵 路

債 款 名 稱	轉期借款
債 權 者	北京新華新寧大陸三銀行
訂 借 日 期	十一年八月一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二百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二十七個月
利 率	月息一分五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七次
清 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月月底
分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月月底
期 限	自 阿 日 起 十一年十月至十三年十二月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已 還 本 額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八十八萬四千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未 還 本 額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十一萬六千元
抵 押 擔 保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十一萬六千元
備 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元八千零十元
	緩 包 公 債 一 百 五 十 萬 元
	五八九〇號部令核准

各路內債分表(四十九)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元和實業公司	
訂借日期	十三年九月五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二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三個月	
利率	月息一分六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一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五日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十三年九月五日起至十二月五日止
分期	已還年本月額	
	未還年本月額	銀元二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九百六十元	
抵押擔保	支有券六萬元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定期借款	
債權者	郵務總局	
訂借日期	十三年九月十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籌解郵款	
期限	兩個半月	
利率	月息一分七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二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十一月二十六日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期	已還本額	
	來十三年十二月月底還本額	銀元十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十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千二百九十元	
抵押擔保	稅收公債一百萬元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一)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定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勸業銀行				
訂借日期	十年六月三日				
債款總額	銀元七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息	<table border="1"> <tr> <td>每次到期日期</td> <td></td> </tr> <tr> <td>每次付款日期</td> <td></td> </tr> </table>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還本額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十六萬二千五百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四萬三千七百五十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奉部令此部撥款惟何未詳載				

各路內債分表 (五十二)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短期借款	
債權者	北京大成銀行	
訂借日期	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債款總額	銀元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八個月	
利率	月息二分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十四年四月至八月每月之二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五次
	每次到期日期	十四年四月至八月每月之二十一日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	自何日起	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至八月二十一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舊借款改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三)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透支款
債權者	各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八十六萬零三百五十三元四角三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息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已逾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八十六萬零三百五十三元四角三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十六萬零三百五十三元四角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與北京太平貿易公司透支款銀元十五萬九千六百三十元一角北京交通銀行透支款二十萬零六千九百七十一元八角四分 廣東農商銀行透支款銀元七萬三千五百六十二元七角一分北京中國銀行透支款銀元四萬零二百七十二元八角一分北京新華銀行透支款銀元二十二萬九千二百八十三元四角二分北京大陸銀行透支款銀元十三萬四千七百四十二元六角二分北京廣誠銀行透支款銀元一萬九千四百零二元五角六分北京廣信銀行透支款銀元一萬七千七百七十五元三角九分北京新華銀行透支款銀元五萬五千三百九十一元二角一分北京通業銀行透支款銀元四萬四千六百三十三元零六角六分北京廣致中銀行透支款銀元六百零八元二角二分北京蒙藏銀行透支款一萬一千一百六十三元零七分北京金城銀行透支款八千六百四十五元八角二分共十三家計銀元八十六萬零三百五十三元四角三分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四) 滬杭甬鐵路

債款名稱	專備借款
債權者	專備銀行團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已還年數 未還年數	
本月 本月 本月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十九萬七千元 銀元三萬五千三百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專備銀行團撥款原由京漢平浦京滬滬杭甬四路分權借滬杭甬因英人藉口與借款合同不符未能另立合同 故表內各欄姑付缺如

各 路 內 債 分 表 (五)(五) 吉 長 鐵 路

債 款 名 稱	股 款
債 權 者	永 衡 官 銀 號
訂 借 口 期	民 國 三 年 六 月 一 日
債 款 總 額	銀 元 八 十 萬 零 三 千 一 百 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工 程 用 款
期 限	
利 率	本 息 五 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已 還 本 額	
未 還 本 額	銀 元 八 十 萬 零 三 千 一 百 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銀 元 二 十 六 萬 一 千 零 八 十 五 元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每 年 還 款 除 本 際 一 切 開 支 及 給 還 河 湖 借 款 本 息 區 區 款 及 附 股 利 息 以 及 積 存 本 路 公 積 外 所 餘 盈 利 由 部 及 附 股 人 照 數 均 分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六)株萍鐵路

債款名稱	株萍鐵路建設費往來欠款	
債權者	漢冶萍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息	利率	年息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還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十二 年 九 月 底
分期	未還本額	十二 年 十二 月 底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七十一萬八千零四十四元六角八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內債分表(五十七) 經滬鐵路

債款名稱	地債債券	
債權者	各地主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三月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八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十年	
利率	年息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一次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自十三年三月起至二十二年二月止
分	至何日止	
	已還本月底	
期	未還本月底	銀元四十八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萬八千九百元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說明書

各路料債始於京綏所欠債額亦以京綏爲最鉅蓋京綏一綫爲我國自辦之鐵路京張張陽（陽高縣）兩段工費撥自京奉餘利僅乃足用其後陸續展綫通至大同豐鎮卓資山綏遠包頭及支線至門頭溝各段之工程費用皆係且築且籌歷時九載先後借用短期外債三次（包寧借款未計入）發行短期債券八次集腋以成勉強竣工所募借款僅敷工費而設備上一切必要之費用均須另爲設法以致購車有債購軌有債購置枕木等一切需用之材料均莫不有債惟民九以前京奉京漢等路皆有盈餘挹彼注茲尙堪應付其後各路財政同入窘鄉而京綏之料債遂愈累而愈重矣京奉京漢（初借比款修築嗣經籌款贖回）津浦漢粵川諸綫均係借款修築之鐵路欸經預籌故初無料債可言近年以來政變屢起各路進欸時遭扣截經濟狀況日益窘迫而因客貨增多運送力缺乏之故又不能不增購車輛以應急需及所購車輛依約交貨而足付車價之欸業已挪充他用勢難如期清償車輛債款遂爲各路料債之大宗（漢粵川鐵路車輛債欸因係根據借款合同而生故

列入各路外債表內)此外各路養路所需之各項零星材料亦因路款竭蹶支付愆期積少成多亦達鉅數綜計京奉京漢津浦京綏漢粵川各路所欠料債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已達銀元四千二百六十三萬八千五百五十六元四角七分之數茲就其債目列爲分表八十有三并依路爲序說明如次

(一)京奉鐵路

京奉鐵路料債唯衛德公司貨車債款爲最鉅其餘均屬零星料債茲分爲兩項說明之(一)天津衛德公司四百輛貨車債款(詳見分表一)京奉鐵路因貨車缺乏對於沿路貨物之運送供不應求於民國十年向衛德公司訂購載重四十噸貨車二百輛三十噸貨車二百輛又另購韋氏汽車一百架共計價款英金五十萬零九千二百三十七鎊十先令規定於車輛在歐裝船時付給嗣由該公司函知京奉願將車輛於十年起交至翌年交齊車價翌年付清但自裝船之日起至付款之日止應付年息八釐經該路函復照辦公司即於十年十二月至十一年七月將以上各貨陸續交齊應付車價本應於十一年十一月間付清嗣因時局影響收入減少無力償付且因短少配件發生膠轕經與該公司磋商多時始

商定分期付款辦法四條自十二年六月底起每月撥還公司十萬元約合英金一萬鎊如京奉營業收入恢復十一年三月以前狀況每月至少應撥還二十五萬元至所欠車價及其八釐利息付清爲止如因不得已之事由不能照付時應歸入下月一併撥付倘京奉再行購車舉辦借款時此項欠款本息應較新借款本息提前撥付經於十二年十月交換憑函彼此承認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按照憑函規定應償還十九萬鎊唯因財政困難實際上只付英金五萬七千九百九十二鎊六先令五本士尙欠到期英金十三萬二千零零七鎊十三先令七本士未到期英金三十一萬九千二百三十七鎊十先令(一)京奉欠各商行材料借款(詳見分表二)(二)京奉向各商行陸續購用之各項材料在數年以前交貨付款均無拖欠近年因受時局影響進款減少料價遂漸有拖欠截至十三年年底止積欠各商行料價計英金一萬鎊又銀元一百零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一元

(一)京漢鐵路

京漢鐵路料債至爲繁賾種類甚多就中以太康巴爾偉三井比國商業公司漢冶萍數項料債之債額爲最鉅關係亦較爲重要茲分爲六項說明之(一)太康

公司貨車債款(詳見分表二)京漢因貨車不敷應用於民國九年四月向美國芝加哥太康車輛公司訂購四十噸貨車六百輛共價美金一百八十九萬元發給交通部擔保之期票六紙於三年內分六期付還利息一分五釐按季結算嗣因路款支絀未能按期照付改爲自十二年一月起每月撥還美金五萬元自六月起撥十萬元自十三年四月起仍撥五萬元至還清爲止利息自十二年六月起改爲八釐仍按季撥付後因款項不敷仍多未能照付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尙欠本息折合銀元二百二十萬零四千四百零三元四角七分

(二)巴爾偉公司機車債款(詳見分表四)京漢因機車不敷應用於民國十年三月向巴爾偉公司訂購機車三十輛共價美金一百六十五萬元發給交通部擔保之期票六紙應於十年五月十一年十二月三年三月九月及十三年三月各付還一次利息八釐每年三月及九月結算一次嗣因路款支絀歷屆本息多未能按期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計尙欠本息折合銀元三百四十四萬二千五百元(三)三井洋行枕木債款(詳見分表五)京漢於民國九年

起陸續向三井洋行訂購枕木所有價款應於交貨時付清唯因路款支絀故欠

付之數甚鉅至今尚未商定撥還辦法惟按一分二釐計算利息截至十三年年底止結欠利息折合銀元八十七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元八角四分(四)比國商業公司客車債款(詳見分表九)京漢因客車不敷應用於民國十年十月向比國商業公司訂購客車四十輛共價比金一千二百零一萬六千佛郎發給交通部担保之期票六紙應於十年十二月十一月八月十二月十三年四月及十月各付還一次利息八釐於還本時撥付後因路款支絀所有到期之本息多未能照付利息改爲一分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付還者外計欠本息折合銀元五十二萬三千六百十二元二角二分(五)漢冶萍材料債款(詳見分表十三)京漢自民國八年以後陸續向漢冶萍公司訂購鋼軌等項材料所有價款均因欸項支絀拖欠未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共欠行平銀八十八萬四千五百五十九兩八錢一分又欠利息行平銀二萬八千四百七十五兩八錢五分(六)京漢欠各商行各項材料債款(詳見分表六至八)十至十二(十四至十八)京漢陸續向各商號訂購材料并未訂有合同其價款因路款支絀拖欠已久迄今未能清償者計有怡和洋行等十餘家均未商訂付欸辦法利息八釐至一分不等

亦有不計利息者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1)怡和洋行料債三十四萬一千二百十五元八角七分(2)慎昌洋行料債六十六萬七千七百八十二元六角一分(3)沙利洋行料債三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元八角五分(4)仁記洋行料債二十七萬七千四百八十八元七角一分(5)公利洋行料債三十三萬二千三百十六元九角七分(6)美孚洋行料債十六萬一千九百零六元八角四分(7)開灤鑛局料債一萬一千五百七十二元四角六分(8)中國電汽公司料債一萬三千九百五十九元六角九分(9)山柏氏料債五萬六千四百四十五元一角七分(10)俄比公司料債六萬九千一百六十三元六角二分(11)雜項料債九萬七千零十六元五角共結欠銀元二百三十六萬五千四百一十三元二角九分

(二)津浦鐵路

津浦料債亦有多種就中以三井仁記祥泰數項料債及漢森公司車租等爲最鉅關係亦較爲重要茲分爲六項說明之(一)三井洋行車輛債款(詳見分表十九至二十)津浦因車輛不足沿路各站積貨太多於民國九年四月十六日

向三井洋行訂購栢昔非機車十二輛共價美金七十五萬八千四百元業已如數償付唯欠息美金四萬六千零三十元九角迄今尙未清結十年三月又向該行訂購全鋼高邊敞車三百輛共價美金一百零二萬元原應於車輛製成時付價三分之一製成後六個月付三分之一并付七釐利息製成後十二個月再付三分之一并七釐利息嗣因該路無力籌付一再與三井磋商展期辦法至十二年一月始議定條件五條自十二年一月分起每月付美金二萬五千元息改爲一分每半年結算一次并以交通部擔保之該路定期支付券交給該行到期如不能照付得由該行抵付運費或轉售於各轉運公司嗣因無款仍多未能如期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本美金五十四萬零三百元又利息美金二十七萬六千五百六十八元四角(一)漢森公司車租(詳見分表二十一)津浦因貨車不敷於民國五年十二月與華商鮑宗漢日商森格臨時創立之漢森公司訂立租車合同租用貨車二百輛租期定爲十五年自交車之日起每月由該公司開單送局核付惟自十一年二月起至十二年二月止及自十二年十一月起至十三年十月止共計二十五個月車租尙未付清截至十三年年底止除已

還付者外仍欠車租銀元五十八萬三千七百元(三)仁記洋行五十三輛全鋼客車債款(詳見分表二十一)津浦因欲開行精美之特別快車向天津仁記洋行訂購全鋼客車五十輛包車三輛共價行化銀三百二十二萬四千零八十四元四角九分應於製成預備起運後十日內付全價四分之一交到浦口後三十日內再付四分之一其餘半數應自交到浦口之日起勻分六季付清利率按長年八厘計算後因路款支絀應付第一批貨價無法籌付與之商議展期付款辦法尙未定議而車輛已運抵浦口第二批貨價又行到期該行要求於各項列車用洋查票員管理以該項車輛所得進款提百分之七五撥還車價磋商多時因列車用洋查票員管理一節碍難承諾決定自此項車輛行駛之日起按月以所得進款百分之六十撥付該行此外並由路局另撥款項以期迅速清償於十一年八月十一日函致該行証實嗣因該路結欠各洋行大宗料價甚鉅恐其援例要求乃復與仁記磋商改爲自十一年十二月起儘二年內還清每月撥付一次以十三萬五千兩爲度利息每季結算一次嗣因款項不敷又改爲每月還本七萬兩付息七千兩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尙欠本金行化銀一百七十一萬四

千五百八十四兩四錢九分又欠息行化銀三十四萬四千九百八十四兩五錢九分(四)仁記洋行鋼軌及材料借款(詳見分表二十一)津浦自民國九年陸續向天津仁記洋行訂購鋼軌及零星材料共價行化銀一百二十六萬三千三百零八兩三錢四分又銀元七百八十元原定每批貨物交到陳唐莊或浦口後三十日內付款利息按長年八厘計算每季結算一次嗣因該路款項不足無法籌付商定每月還本三萬兩付息三千兩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行化銀一百萬零零四千五百八十八兩三錢四分銀元七百八十元欠息行化銀三十萬零二千三百四十六兩四錢五分銀元七元二角一分(五)祥泰木行枕木借款(詳見分表二十四至二十五)津浦於民國十年及十一年兩次向祥泰木行訂購頭等日本橡木之軌道枕木共價銀元九十二萬七千零九十元一角五分其十年訂購者應於每批貨物交到陳唐莊或浦口後三十日付款其十一年訂購者應於交到浦口後三個月內每月各付貨價三分之一利息按常年八厘計算後因無款撥付該行要求增加利息以驗收後六十日起按常年一分計算每季結算一次每月撥還美金二萬五千元經該路承認嗣於十三年三月十

日及十三年四月二日復由津浦路局向該行訂購橋樑木道岔木枕木等共價銀元四十萬零九千九百五十八元五角二分除償付一部分外積欠甚多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兩項共欠本金銀元五十五萬五千六百零六元三角五分利息二十一萬八千七百八十元零八角七分(六)津浦欠各商行各項材料債款(詳見分表二十六至五十二)近數年來津浦鐵路受時局影響對於所購用各商行之各項材料無欸付給拖欠既多積累日重迄今未能清還之料債計有慎昌老晉謙等二十餘家息率不一亦有不計息者除怡和洋行電機電料債欸外均未規定償還辦法亦均無担保品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1)慎昌洋行料價逾期利息英金行化銀兩欸折合銀元一萬八千七百十八元一角四分(2)老晉隆洋行料債一千八百七十八元一角六分(3)各五金行等零星料債共四十九萬八千一百七十七元五角四分(4)美孚油行煤油等料債二萬六千三百二十三元一角三分(5)百祿洋行料債九百五十三元七角(6)利濟貿易公司料債二千四百零六元(7)勝家公司料債一百二十八元(8)鄧祿普橡皮公司料債二千二百四十九元四角五分(9)阜豐公司料債三千九百十

五元一角三分⁽¹⁰⁾華商各印字館文具等料債八萬二千八百四十八元八角九分⁽¹¹⁾德士古火油公司煤油等料債一千二百七十三元八角四分⁽¹²⁾光裕油行機器油等料債二萬五千五百五十一元⁽¹³⁾西門子電器公司料債美金折合銀元六千三百十六元⁽¹⁴⁾協隆洋行料價逾期利息美金折合銀元四千二百三十三元二角八分⁽¹⁵⁾禮和洋行料債美金折合銀元九千元⁽¹⁶⁾怡和洋行電機及電料債欸美金折合銀元五十三萬零九百零四元四角六分⁽¹⁷⁾慎昌洋行零星料債英美金兩欸折合銀元八萬三千九百零六元零四分⁽¹⁸⁾安利洋行零星料債英美金銀元三款共合銀元三萬五千八百四十三元三角九分⁽¹⁹⁾新民公司料債行化銀銀元兩欸共合銀元十一萬一千一百零四元九角八分⁽²⁰⁾大昌實業公司料債行化銀銀元兩欸共合銀元三萬六千六百七十元零五分⁽²¹⁾大來洋行料債行化銀折合銀元六百零四元四角二分⁽²²⁾祥泰木行零星料債行化銀銀元兩欸共合銀元三萬三千九百四十七元二角五分⁽²³⁾恒大洋行料債行化銀銀元兩欸共合銀元三千一百零四元零九分⁽²⁴⁾通用電器公司料債英金行化銀銀元三款共合銀元二千零

九十三元一角⁽²⁵⁾鷹立球鋼廠料債英金銀元兩款共合銀元八百九十元一角二分⁽²⁶⁾怡和洋行零星料債英金行化銀規銀元四款共合銀元五十八萬零零六元七角二分⁽²⁷⁾衛德洋行零星材料英金行化銀銀元三款共合銀元四萬五千八百三十元零一角六分綜計結欠銀元二百十六萬零四百三十七元零四分

(四)京綏鐵路

京綏鐵路料債之重甲於各路其債目亦最爲紛繁就中以三井機車債款機車配件及枕木債款美國機車公司機車債款美國鋼鐵公司鋼軌債款京綏泰康洋行貨車債款與枕木債款及漢冶萍材料債款等債額爲最鉅且關係亦較爲重要茲分爲八項說明之(一)三井洋行枕木及機車配件債款(詳見分表五十三至五十四五十六至五十八)京綏鐵路因需枕木及機車配件於民國九年向三井洋行訂購計枕木價共銀元二十六萬元又日金七十八萬五千元機車配件價共美金四萬元又日金五萬七千元均應交貨後付款嗣因路款支絀除付過一小部分外餘均未付亦未訂分還辦法祇擬定未還之款按一分二釐

計算每半年結算一次如不付則轉入本內計算複利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枕木債款本金銀元日金兩款共合銀元九十九萬元利息二十三萬四千七百四十六元一角一分機車配件債款本金美金日金兩款共折合銀元十二萬三千二百七十七元五角二分利息二萬六千七百五十三元四角六分(一)三井洋行機車債款(詳見分表五十五)民國十年京綏因機車不敷應用向三井洋行訂購二十一輛共價日金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二十五元原定自十一年五月五日起至十五年五月五日止四年半內每年五月及十一月還本付息一次分十次還清未還之本按年息八釐計算如到期不付則按一分計息嗣因路款不敷所有歷次應付之本息均未照付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金日金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二十五元又欠利息七十五萬四千五百七十元零四角三分(二)美國機車公司機車債款(詳見分表五十九)民國十年五月京綏向美國機車公司訂購二十一輛機車共價美金一百四十一萬七千五百元原定條件與三井同嗣因路款支絀所有歷次本息多未能按期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本美金一百十三萬四千元又利息二十九萬四千二百五十二元八

十三仙(四)美國鋼鐵公司鋼軌債款(詳見分表六十)京綏因展築綏包路綫需用鋼軌於民國十年七月間向美國鋼鐵公司購用四十萬噸共價美金七十六萬五千三百十五元二十六仙原定自十年八月起至十二年五月止每月還本一次分二十二次還清未還之本按年息八釐計算每半年結算一次後因路款不敷每月應還之款多未能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本息均已過期除已付還者外計尙欠美金六十萬三千五百七十九元六十六仙又欠利息美金十三萬一千七百零七元八十八仙(五)泰康洋行貨車債款(詳見分表六十一)京綏因貨車不敷應用於民國十年四月向美國泰康洋行訂購六百輛共價美金二百三十二萬五千元原定自十年起分八次還清年息八釐至十一年因有到期本金二期未能照付該行要求過期之款按一分八釐計息并按月撥款交該行指定之銀行該行車輛所得之進款由該行推薦一會計記載經磋商多時始議定每月以所購之車輛所得進款提存半數作爲償還車價及利息之用惟每月至少需存美金四萬元如有不足應以他款補充利率仍按八釐計算如不履行撥款則增加四釐如因不得已事由不能照撥時則不增加由交通部派員

充車輛會計專事記載此項車輛所得之進款自民國十一年八月起至十五年八月止四年半內每年二月及八月一日還本一次分十次還清利息每三個月結算一次現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本金美金一百七十一萬四千九百元零六十一仙又欠利息美金十二萬一千七百十六元十一仙（六）泰康洋行枕木債款（詳見分表六十二）京綏因需用枕木於民國十年七月向美國泰康洋行訂購三十一萬根共價美金四十二萬七千八百元原定自十一年八月起分十八次付款每月月底撥還一次至十二年一月還清年息八釐每半年付一次本息到期不付則增爲年息一分嗣因路款支絀多未能照付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尚欠本金美金三十三萬一千二百九十六元六十九仙又利息美金七萬五千九百九十九元二十六仙（七）漢冶萍材料債款（詳見分表六十七至六十八）京綏欠漢冶萍債款約分兩種一爲良貿公司轉撥之鋼軌債款一爲陸續向該公司訂購鋼軌等項材料拖欠未付之債款良貿欠款計合規銀七十一萬九千五百兩零二錢五分因良貿公司有欠漢冶萍之款於十一年十月經商定如數劃撥計合銀元九十八萬八千三百九十八元九角八分除已抵付者

外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欠銀元九十七萬零八百零九元九角七分其直接欠付之款年息六釐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本金行化銀二十三萬三千二百二十七兩一錢九分又欠利息行化銀一萬一千三百十七兩四錢八分(八)京綏欠各商行各項材料債款(詳見分表六十三至六十六六十九至八十一)京綏因繼續展緩所籌款項多供路工之工程初竣營業未能發達更受時局變動之影響故陸續向大來洋行十數家商行訂購之各項材料均拖欠未能償還其利率自八釐至一分二釐不等多未規定償還辦法截至十三年年底止計欠(1)大來洋行枕木料債四十四萬一千九百七十九元(2)山柏工程司驗料費十八萬四千七百二十六元三角四分(3)亨德工程司驗料費一萬七千二百九十八元八角五分(4)慎昌洋行五金雜貨料債七萬二千七百零九元八角五分(5)怡和洋行五金雜貨料債五萬零九百四十六元四角五分(6)仁記洋行電報機件料債一萬七千三百六十九元一角八分(7)中國電汽公司電報機件料債一萬二千一百二十二元五角一分(8)協隆洋行沙輪彈簧料債八千三百七十元四角九分(9)大昌實業公司車輪車籬料債三萬二千零

六十四元零一分(10)茂生洋行皮帶機件料債二萬三千五百四十八元一角三分(11)德士古油行車輪油等料債一萬六千一百五十二元(12)開灤鑛務局焦炭煤末等料債一萬二千零二元(13)良濟洋行鐵路表料債四千一百八十九元五角六分(14)啓新洋灰公司洋灰料債八萬四千二百六十四元四角(15)揚子公司客車料債四萬元(16)衛德洋行五金雜貨等料債七萬一千六百三十三元二角一分綜計結欠銀元一百零八萬九千三百七十五元九角八分

(五)漢粵川鐵路

漢粵川鐵路雖包括粵漢川漢兩綫然其已竣工開車者唯粵漢之湘鄂一段其因修補工程購用之材料因欸項支絀截至十三年年底止尙未付清者計欠(一)各商行各項零星材料債欸九萬元(二)啟新公司洋灰料債一萬元綜計結欠銀元十萬元

以上各路料債以欠各外國商行者居大多數所購用之材料當時雖有按訂貨時匯率估合銀元作價者然仍以用英金美金日金或行化銀規銀等計算者爲多同

一鐵路同時欠一家商行之各項料債所用幣制亦往往不能一律繁瑣複雜計算爲難茲編所列各路料債總額四千二百六十三萬八千五百五十六元四角七分之數係依假定匯率折合計算僅爲計算上便利之假定非可作爲付價之標準也

各路料價分表 (一) 京奉鐵路

價款名稱	四百輛貨車借款				
債權者	天津鐵道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二年十月八日即西歷一九二三年十月八日				
債款總額	美金五十萬零九千二百三十七磅十先令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四百輛貨車及英氏汽軋一百副				
期限	每月至少須付銀五十萬元(約合美金一萬磅)並以上數目付清為止				
利率	百分之八				
	每次到期日期	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息	全上				
	每次付款日期	全上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約五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三十日			
償還	每次付款日期	每月三十日			
	至何日止	自西歷一九二三年六月起			
分期	已還年數				
	未還年數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美金四十五萬二千二百四十五磅三先令七本士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担保					
備考	<p>(一) 鐵路運輸恢復借款之後三個月內須將每月還本數目增至洋二十五萬元(或約美金二萬五千磅)</p> <p>(二) 按第三九二號部令內開議定一百輛貨車與鈎鐵路收入因而受有影響故由上列款目內扣除美金二千磅以為賠償此項損失</p>				

各路料債分表 (二) 京奉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各商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總美金 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一元 總元幣 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一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期	十三
	至本年十二月底
應還未還本額	總美金 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一元 總元幣 二萬六千二百四十一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 (三)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秦慶公司		
訂借日期	九年四月十五日		
債款總額	美金一百八十九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期	自何日	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折合銀元二百二十萬零四千四百零三元四角七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部担保票六紙		
備考	<p>本借款原訂于三年內分六期付還嗣因路款支絀業經接奉照付改爲十二年一月起每月撥還美金五萬元自六月起撥十萬元自十三年四月起仍撥五萬元至還清爲止利息原一分五厘自十二年六月起改爲八厘仍舊季撥付後因款項不敷仍多未能照付</p>		

各路料價分表(四) 京漢鐵路

價款名稱	材料價款
債權者	巴爾德機車廠
訂借日期	十年三月三十日
債款總額	美金一百六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八厘
息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本還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已還本額	
期未還本額	折合銀元三百四十四萬二千五百元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部期票六紙
備考	本債款國于十年五月十二年十二月九月及十三年三月分六次來借還一次利息八厘每年二月及九月結算一次倘因路款支絀未能按期照付

各路料價分表(五)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
債款總額	銀元八十七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元八角四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二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源	每次付款日期
價	自何日起
分	已還本額
期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十七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元八角四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九年起陸續訂購還本

各路料債分表(六)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怡和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四萬一千二百十五元八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九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至自何日起	
分	
已十	
未十	
期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十四萬一千二百十五元八角七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陸續購用材料並無合同

各路料債分表(七)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信昌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五十六萬七千七百八十二元六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六十六萬七千七百八十二元六角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十六萬七千七百八十二元六角二分
抵押擔保	
備	除總購用料件並無合同
考	

各路料價分表 (八) 京漢鐵路

債 款 名 稱

材料債款

債 權 者

沙利洋行

訂 借 日 期

銀元三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元八角五分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三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元八角五分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一分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自 何 日 起

已 十 年 本 月 底

未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底

銀元三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元八角五分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三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元八角五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担 保

備

陸續購用材料並無合同

考

各路料價分表 (九)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比國商業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十月		
債款總額	法金一千二百零二萬六千佛郎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潛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分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折合銀元五十二萬三千六百一十二元二角二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本定期票六紙		
備考	本債款分六次付還繼於十年十二月十二年八月十二年十二月四月及十月各付還一次利息八厘按還本時 撥付後因路款支絀所有到期之本息未能照付利息現改為一分		

各路料價分表(十)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仁源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七萬七千四百八十八元七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息	利率	九厘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償還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期	已還年數	
	本月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至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二十七萬七千四百八十八元七角一分
	本月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陸續購用材料並無合同	

各路料價分表(十一)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公利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三十三萬二千三百一十六元九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借	每次付款日期
價	自何日起至
分	已還本月額
期	未還本月額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十三萬二千三百一十六元九角七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陸續購用材料並無合同

各路料價分表(十二)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借款
債權者	美孚油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六萬二千九百零六元八角四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年數	
本月底	
未還年數	
本月底	
總額	銀元二十六萬二千九百零六元八角四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陸續購用材料並無合同

各路料價分表(十三) 京漢鐵路

價款名稱			材料價款		
債權者			漢冶萍公司		
訂借日期					
價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息	利率	年息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償還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行化銀八十八萬四千五百五十九兩八錢一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行化銀二萬八千四百七十五兩八錢五分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價分表(十四) 京漢鐵路

價款名稱	材料價款
債權者	國鐵總局
訂借日期	
價款總額	銀元一萬一千五百七十二元四角六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不計利息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十三年十二月	
期	
還本額	銀元一萬一千五百七十二元四角六分
應	
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一千五百七十二元四角六分
應	
付未付利息	
抵	
押擔保	
備	陸續購用材料並無合同
考	

各路料債分表(十五)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中國建設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一萬三千九百五十九元六角九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三千九百五十九元六角九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担保	
備考	陸續購用材料並無合同

各路料價分表(十六)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出納氏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五萬六千四百四十五元一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已過年本月底額

未過年十二月底額

銀元五萬六千四百四十五元一角七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陸續購用料件並無合同

各路料價分表(十七) 京漢鐵路

債款名稱	雜項材料債款
債權者	各商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九萬七千零二十六元五角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不計利息
利息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月額	
未還本月額	銀元九萬七千零二十六元五角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陸續購用材料並無合同

各路料價分表(十八) 京滬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伊比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六萬九千二百六十三元六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木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至自何日起	
何日止	
分	
包還本月額	
期	
至十二月底	
還本月額	銀元六萬九千二百六十三元六角二分
照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陸續購用材料並無合同
考	

各路料債分表(十九)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柏善非編單十二輛	
債權者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九年四月十六日	
債款總額	美金七十五萬八千四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二分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分	已還本額	美金七十五萬八千四百元
	未還本額	
期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美金四萬六千零三十九元九角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價分表 (二十)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高邊廠車二百輛	
債權者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十年三月二十六日	
債款總額	美金一百零二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一分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金 清 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美金四十七萬九千七百元
	未還本額	美金五十四萬零三百元
應還未還本額	美金五十四萬零三百元	
應付未付利息	美金二十七萬六千五百六十八元四角	
抵押擔保		
備考	規定每月付本美金二萬五千元	

各路料價分表(二十一) 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漢森公司貨車二百輛車租
債 權 者	三井洋行
訂 借 日 期	五年十二月六日
債 款 總 額	銀元八十三萬六千零二十五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十三年十二月底 已還本額	銀元二十五萬二千三百二十五元
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還本額	銀元五十八萬三千七百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五十八萬三千七百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按本路向漢森公司所訂借之三十噸木腳車一百五十輛每輛每日租費銀元四元又三十噸木高邊車五十輛每輛每日租費銀元三元七角陸兼均係按月結算逾期欠租自十二年二月至十三年十二月間該支總算未付車租共如上數

各路料價分表 (二十二)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五十三輛金鋼客車
債權者	天津仁記洋行
訂借日期	十年七月二十三日
債款總額	行化銀三百二十二萬四千零八十四兩四錢九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行化銀一百五十萬零九千五百兩
期 未還本額	行化銀一百七十二萬四千五百八十四兩四錢九分
應還未還本額	行化銀一百七十二萬四千五百八十四兩四錢九分
應付未付利息	行化銀三十四萬四千九百八十四兩五錢九分
抵押擔保	
備 考	規定每月付本行化銀七萬兩是行化銀七千兩

各路料價分表 (二十三) 津浦鐵路

價款名稱	鋼軌及管料
債權者	天津仁記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行銀元七百八十九元 化銀一百零四萬三千五百八十八兩三錢四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償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分	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還本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底
	未還本額
應	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規定每月付本約行化銀三萬兩是行化銀三千兩

各路料價分表 (二十四)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日本鐵道建設本
債權者	華泰銀行
訂借日期	十年三月十二日及十一年五月四日
債款總額	銀元九十三萬三千八百九十八元七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銀元六十六萬八千三百六十九元零六角五分
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六萬五千五百二十八元零六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六萬五千五百二十八元零六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十一萬八千七百八十九元零八角七分
抵押擔保	
備考	規定每月付本美金二萬五千元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五)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枕木橋樑木及道岔木	
債權者	聯泰木行	
訂借日期	十三年三月十日及十三年四月二日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萬零九千九百五十八元五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長年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至自何日起	
分期	已還本額	銀元十二萬九千八百九十元零三角二分
	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九萬零零六十八元二角九分
應還未還本額	已還本額	銀元十二萬九千八百九十元零三角二分
	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九萬零零六十八元二角九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 (二十六)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科價備付逾期利息
債權者	德昌洋行
訂借日期	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二日及二十六日 九十二年七月二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款總額	英金八百零七鎊九先令三本士又二分之一 行化銀十萬零七千九百二十九兩六錢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息	利率
	利率
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分期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期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八百零七鎊九先令三本士又二分之一 行化銀十萬零七千九百二十九兩六錢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一百二十九鎊十五先令二本士 行化銀一萬二千五百四十二兩八錢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二十七)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老魯隆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一千八百七十八元二角六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付款日期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末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分	自何日起
期	已還至本月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千八百七十八元二角六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一千八百七十八元二角六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二十六)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客貨材料債款	
債權者	華商五金行軍泰莊雜貨商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五十九萬七千零二十八元五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息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銀元九萬八千八百五十一元零三分
	未還本額	銀元四十九萬八千一百七十七元五角四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十九萬八千一百七十七元五角四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價分表(二十九)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煤油等債款
債權者	美孚油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四十六萬零二百三十七元三角五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七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已還本額	銀元四十五萬三千三百三十二元六角五分
未還本額	銀元六千九百零五元七角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六千九百零五元七角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萬九千四百七十七元四角三分
抵押擔保	
備考	該行料價自十年七月起應以所欠本路車租運費等項扣抵外規定每月付本銀元一萬元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借款
債權者	白融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九百五十三元七角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年數	
本月額	
已還年數	
本月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九百五十三元七角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三十一) 律師印

債款名稱	岩屑料價款
債權者	利濟實業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千四百零六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價 至自何日止	
分 已還年本月	
期 未還年十二月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千四百零六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三十二)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聯益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百二十八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已還年本月底
期	未還年本月底
應	應還未還本額
應	應付未付利息
抵	抵押擔保
備	
考	

銀元二百二十八元

銀元二百二十八元

各路料價分表(三十三)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郭鐵機煤炭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千二百四十九元四角五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總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償	每次付款日期
	至白何日止
分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千二百四十九元四角五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 (三十四)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等層材料債款
債權者	阜豐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三千九百十五元一角三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千九百十五元一角三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行路料價分表(三十五)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洋文文具紙張
債權者	華商各印字館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九萬零七百四十八元八角九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銀元七千九百元
未還本額	銀元八萬二千八百四十八元八角九分
期	
已還本額	銀元七千九百元
未還本額	銀元八萬二千八百四十八元八角九分
應	
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萬二千八百四十八元八角九分
應	
付未付利息	
抵	
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三十六) 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煤油等債款
債	權	者		德生吉火油公司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一萬二千七百三十三元八角四分
折	扣	及	經	理
用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每	次	付	款
息				日
還	本	付	息	行
本	分	期	還	本
金	每	次	到	期
管	每	次	付	款
分	自	何	日	起
期	已	還	本	月
應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價分表 (三十七)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機器油等債款	
債權者	美裕銀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二萬五千五百五十二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銀元一千元
	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五千五百五十二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五千五百五十二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價分表 (三十八)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借款	
債權者	西門子電器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美金五千一百五十八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清	至自何何日日起	
	至何何日止	
分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美金二千元
	還本額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美金二千一百五十八元
	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美金三千一百五十八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價分表(三十九) 津浦鐵路

債	款	名	稱	料價積存逾期利息
債	權	者		協隆洋行
訂	借	日	期	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債	款	總	額	美金一萬六千六百四十二元五角
折	扣	及	經	理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長年八厘		
		每	次	到
息		每	次	到
		每	次	付
還	本	付	息	行
本	金	分	期	還
		每	次	到
償	還	每	次	到
		每	次	付
分	期	至	何	日
		何	日	止
應	還	已	還	本
		未	還	本
應	付	未	付	利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籌備材料債款
債權者	禮和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英金一千七百二十三鎊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	十三年十二月 額英金八百二十三鎊
明	已還本 額英金九百鎊
應	未還本 額英金九百鎊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四十一)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浦口電纜及電料
債權者	上海信和洋行
訂借日期	十年四月三十日
債款總額	美金十萬〇七千七百八十五磅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八厘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徵收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期	已還年十二月額
	未還年十二月額
應還未還本額	美金六萬九千四百〇二鎊一先令一本士
	美金三萬八千三百八十二鎊十八先令十一本士
應付未付利息	美金三萬八千三百八十二鎊十八先令十一本士
	美金二萬四千七百〇七鎊十先令
抵押擔保	
備考	規定每月付本美金二千五百鎊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二)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息料債款
債權者	德昌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美金一千二百三十一磅六先令一本土 美金三萬八千四百九十九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八厘及九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價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十三年底
期	本年底
應還未還本額	美金五百三十一磅六先令一本土 美金三萬八千四百九十九元
應付未付利息	美金一百六十一磅六先令
抵押擔保	
備	規費每月付本行化銀四千市
考	

各路料價分表(四十二)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安利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英金七千〇九十七鎊二先令七本士 銀元八千〇九十九元〇六角五分 美金二千五百六十八元九角五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分	已還十二月底	
	英金四千八百三十五鎊十二先令十一本士 銀元五千二百六十一鎊九先令八本士 美金二千五百六十八元九角五分	
期	未還十二月底	
	銀英金二千二百六十一鎊九先令八本士 銀元八千〇九十九元〇六角五分 美金二千五百六十八元九角五分	
應還本額	銀英金二千二百六十一鎊九先令八本士 銀元八千〇九十九元〇六角五分 美金二千五百六十八元九角五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四)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新民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行化銀三十一萬六千四百四十二兩四錢 元一萬四千〇七十八元五角九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銀行化銀三十三萬三千二百四十四兩〇一錢七分 元七千〇二十三元九角七分
未還本額	銀行化銀五萬三千三百〇三兩二錢三分 元七千〇五十四元六角二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行化銀五萬三千三百〇三兩二錢三分 元七千〇五十四元六角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行化銀二萬一千三百六十九兩三錢二分 元三百九十六元八角二分
抵押擔保	
備	規定每月付本行化銀四千兩
考	

津浦鐵路
 名路料債分表(四)(五)

債款名稱	營建材料債款
債權者	大昌實業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行化銀一萬五千七百六十七兩二錢二分 元四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月額
	未還本月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行化銀一萬五千七百六十七兩二錢二分 元四角七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四十六)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大業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行化銀四百三十五兩二錢八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金 清 償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分 期 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已還年 本月初	
	未還年 本月初	行化銀四百三十五兩二錢八分
應付未付利息	行化銀四百三十五兩二錢八分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七)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祥泰木行	
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行化銀二百八十兩 銀元三萬三千六百九十七元二角五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還自何日	至何日止	
分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行化銀二百八十兩 銀元三萬三千六百九十七元二角五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 (四十八)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借款
債權者	恒大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行化銀三十五兩六錢五分 三千零五十四元五角八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利率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木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年九月底
期	未還本年十二月底
應	銀行化銀三十五兩六錢五分 三千零五十四元五角八分
還未還本額	銀行化銀三十五兩六錢五分 三千零五十四元五角八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四十九)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通用電器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英鎊六十鎊十先令 行化銀三百七十八兩〇四分 銀元九百六十三元〇四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息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期	已還年九月底
	未還年十二月底
應還未還本額	英鎊六十鎊十先令 行化銀三百七十八兩〇四分 銀元九百六十三元〇四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五十)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鳳立理鋼鐵廠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英金三十三鎊十九先令十本士 銀五百五十五元〇二角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清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十二 年九月 月底
分	未還本額	十三 年十二 月底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三十三鎊十九先令十本士 銀五百五十五元〇二角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三十三鎊十九先令十本士 銀五百五十五元〇二角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五十一) 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債款	
債權者	怡和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美金五萬五千〇十五鎊十六先令一本士及二分之一 銀二萬〇百二十二兩六錢五分 銀行化銀二萬一千九百十五兩〇一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長年八厘及一分 八厘及一分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底 十三年十二月底	
應還未還本額	美金一萬〇六百五十三鎊四先令二分之一本士 銀行化銀一萬二千四百九十二兩七錢五分 美金四萬四千三百六十二鎊十二先令一本士 銀行化銀九千四百二十三兩二錢六分 美金一萬三千二百四十八兩二錢二分 銀行化銀一萬三千二百四十八兩二錢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美金九千九百三十一鎊十六先令五本士 銀行化銀六千七百七十二兩〇八分 銀三千四百四十五兩八錢五分 銀元十一元七角四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五十二)津浦鐵路

債款名稱	零星材料價款	
債權者	德德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英金四千五百三十八鎊二先令 銀元四百四十二元五角八分 行化銀五萬四千零六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息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英金三百鎊
	未還本額	英金四千五百三十八鎊二先令 銀元四百四十二元五角八分 行化銀五萬四千零六分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四千五百三十八鎊二先令 銀元四百四十二元五角八分 行化銀五萬四千零六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省路料債分表 (五十二) 京發鐵路

債款名稱	道木債款	
債權者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	
債款總額	銀元七十八萬五千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二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銀元五千元
	未還本額	銀元七十八萬五千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七十八萬五千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十八萬零零七十七元零二分	
抵押擔保		
備考	每半年計算利息一次如到期未付等則作爲本金按一分二計算	

各路料債分表 **(五十四)**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道木費款	
債權者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六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一分二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至自何日	起
	至自何日	止
分	十三至十二月底	銀元五萬元
	已還本額	
期	十三至十二月底	銀元二十一萬元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一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五萬四千六百六十九元零九分	
抵押擔保		
備	每半年計算利息一次如到期利息未付下期作為本金按一分二計算	
考		

各路料價分表(五十五)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二十一輛機車債款
債權者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五月
債款總額	銀元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二十五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四年半
利率	八厘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與本金同
息	每次付款日期 與本金同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半年及十二月還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自民國十一年五月五日至十年五月五日止
分	已還年數 未還年數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期	銀元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二十五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七十七萬二千八百七十五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七十五萬四千五百七十五元零四角三分
抵押擔保	
備考	逐年攤還本金之利息按八厘計算到期未付之本金及利息按一分計算 每半年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價分表(五十六) 京松鐵路

價	款	名	稱	機車配件價
價	權	者		三井洋行
訂	借	日	期	民國九年
價	款	總	額	銀元八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用				
期				
利	利	率		一分二
	每	次	到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還	本	付	息	行
本	分	期	還	本
金	每	次	到	期
清	每	次	付	款
價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分	已	十	年	本
期	未	十	三	年
	還	本	額	
應	還	未	還	本
應	付	未	付	利
抵	押	擔	保	
備	每半年計算利息一次到期利息未付下期作為本金按一分二計算			
考				

各路料價分表(五十七) 東京鐵道

債款名稱	機車配件債款	
債權者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九年	
債款總額	銀元五萬七千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二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銀元四萬二千一百六十九元二角五分
	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四千八百三十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四千八百三十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八千二百二十三元三角二分	
抵押擔保		
備考	每半年計算利息一次如到期利息未付下期作為本金按一分二計算	

各路料價分表(五十八) 京滬鐵路

債款名稱	機車配件債款
債權者	三井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三年四月
債款總額	銀元四萬四千七百四十九元四角八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期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此項貸價雖未有利息然照規定到期不付仍照一分二起息

原
书
缺
页

各路料價分表(六十) 京張鐵路

債款名稱	一萬四千噸鋼軌借款	
債權者	美國鋼鐵公司	
訂借口期	民國十年七月	
債款總額	銀元二百五十三萬零陸百三十五元五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二十二個月	
利率	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二十二次
	每次到期日期	參閱章程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年八月至十二年五月止
分	已還本額	銀元三十二萬三千四百七十二元二角
	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二十萬零七千一百五十九元三角二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百二十萬零七千一百五十九元三角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十六萬三千四百二十五元七角陸分	
抵押擔保		
備	每六個月計算利息一次	
考		

各路料價分表(六十一) 京綏鐵路

價款名稱	六百輛貨車貸款		
債權者	泰隆銀行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四月		
價款總額	銀元四百六十五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四年半		
利率	八厘一分		
息	每次到期日期	與本金同	
	每次付款日期	與本金同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十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季二月及八月一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自民國十一年八月至十五年八月止	
分	已還本額	銀元一百二十二萬零三百九十八元七角八分	
	未還本額	銀元三百四十二萬九千八百零二元二角二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百零二萬九千八百零二元二角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十四萬三千四百三十二元二角二分		
抵押擔保	營業進款担保		
備考	重訂合同每月以所購該行車輛在路上行駛所得之進款撥充半數作為償還該行車債及利息然每月須金洋四萬元如有不足須補足金洋四萬元以付該行局中若不履行則按照原利息加增四厘計算每二個月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科債券總冊十二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二十一萬圓還本債款	
債權者		泰康洋行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七月	
債款總額		銀元八十五萬五千六百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還本	分期還本次數	十八次	
	每次到期日期	每月	
	每次付款日期	同上	
清償	自何日起	自民國十年八月至十二年一月止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銀元十九萬三千零六元六角二分	
分期	未還本額	銀元六十六萬二千五百九十三元三角八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六十六萬二千五百九十三元三角八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十五萬一千九百九十八元五角二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實付本金七十五萬五千零六十八元其餘一萬七千九百三十八元六角二分係扣歸家還本價銀三個月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三)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道木債款	
債權者	大來洋行	
訂借日期	陸籍定購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八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分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八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十八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萬二千五百四十二元二角	
抵押擔保		
備考	每六個月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價分表 (六十四)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通本債票	
債權者		大業洋行	
訂借日期		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銀元十二萬三千一百三十二元二角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分	已還年		
	還本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十二萬三千一百三十二元二角	
	未還本額	銀元十二萬三千一百三十二元二角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十二萬三千一百三十二元二角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六千三百五十六元六角	
抵押擔保			
備	考	每六個月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債分表(六十五) 京發鐵路

債款名稱	藥料費債款
債權者	山栢工程師
訂借日期	陸續檢驗費
債款總額	銀元十七萬二千五百四十五元四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銀元二萬元
未還本額	銀元十五萬二千五百四十五元四角二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十五萬二千五百四十五元四角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三萬二千一百八十五零九角二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六)(六)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驗料費債款
債權者	工務工程司
訂借日期	陸鐵廠廠章
債款總額	銀元十二萬二千六百四十六元二角二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已十三年十二月底 還本額	銀元十萬零五千三百四十七元三角七分
期 未十三年十二月底 還本額	銀元一萬七千二百九十八元八角五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七千二百九十八元八角五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價分表(六)(七) 京張鐵路

債款名稱	良賢公司撥欠鋼鐵債款
債權者	漢冶萍鐵廠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九十八萬八千三百九十六元九角八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年息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銀元一萬七千五百八十九元零一分
未還本額	銀元九十七萬零八百零九元九角七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九十七萬零八百零九元九角七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已還本額內所付一萬七千五百八十九元零一分并非現款係由將來劃抵該項債款係本局所欠良賢公司鋼鐵債因良賢欠漢冶萍貨價而漢冶萍欠大部款故此輪撥款由部劃帳

各路料價分表(六十八)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材料債款	
債權者	瀋陽機器廠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行化銀二十三萬三千二百二十七兩一錢九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息	利率	年息六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行化銀二十三萬三千二百二十七兩一錢九分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行化銀一萬二千三百七十四錢五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六)(九)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五金雜貨等債款
債權者	價昌洋行
訂借日期	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銀元四萬三千八百八十三元五角五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還	自何日起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萬三千八百八十三元五角五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萬八千八百二十六元三角
抵押擔保	
備考	每年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價分表(七十) 京發鐵路

債款名稱	五金雜貨等債款
債權者	怡和洋行
訂借日期	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銀元三萬八千七百七十二元八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九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期	已還年數
	未還年數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三萬八千七百七十二元八角七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萬二千一百七十三元五角八分
抵押擔保	
備考	每半年計算利息一次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一)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電報線料債款
債權者	仁記洋行
訂借日期	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銀元一萬三千二百七十二元七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八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三千二百七十二元七角七分
已還利息	
未還利息	銀元四千零九十六元四角一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七)(二)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電報綫件債款
債權者	中國電氣公司
訂借日期	陸續定辦
債款總額	銀元 萬七千五百三十五元五角八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九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何日起
分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八千二百六十六元零六分 未還本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九千二百六十九元五角二分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九千二百六十九元五角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千八百五十二元九角九分
抵押擔保	
備	每年計算利息一次
考	

各路料價分表(七十三)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沙輪及彈簧債款
債權者	協勝洋行
訂借日期	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銀元七千零七十三元二角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九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期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七千零七十三元二角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七千零七十三元二角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二千二百九十七元二角九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四) 京滬鐵路

債款名稱		車輪車箱等債款
債權者		大昌實業公司
訂借日期		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銀元三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二角七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一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清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分	已還年	
	未還年	
期	已還月	
	未還月	
應還未還本額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三萬零七百五十五元二角七分
應付未付利息		銀元一千三百零六元七角四分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十五) 京綏鐵路

價	款名	行	款	總	計	銀元一千七百九十五元零六角六分
價	權	者	款	總	計	銀元一千七百九十五元零六角六分
訂	借日	期	款	總	計	銀元一千七百九十五元零六角六分
價	款	總	計	款	總	計
折	扣及經理費					
周						
期						
利	利	率				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自	何	日	起		
分	至	何	日	止		
月	已	還	元	額		
	未	還	元	額		
應	還未還本額					銀元一千七百九十五元零六角六分
應	付未付利息					銀元五百六十七元四角七分
抵	押擔保					
	備					
	考					

各路料債分表 (七)(六) 京綏鐵路

價 款 名 稱	車輪油等債款
債 權 者	德士古油行
訂 借 日 期	陸續定購
債 款 總 額	銀元一萬六千一百五十二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 還	自何日起
分 期	已還本年本額
	未還本年十二月本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銀元一萬六千一百五十二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各路料價分表(七七)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焦炭煤等價款
債權者	國鐵局
訂借日期	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銀元一萬二千零二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至自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二千零二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原书缺页

各路料債分表(七十九) 京發鐵路

債款名稱	洋灰債款
債權者	啟新洋灰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年間
債款總額	銀元二十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一分二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銀元十一萬五千七百三十五元六角
未還本額	銀元八萬四千二百六十四元四角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八萬四千二百六十四元四角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此係按月計算利息歸入本金故不另列利息

各路料債分表 (八十)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客車債款	
債權者	揚子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十三年四月	
債款總額	銀元九萬五千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還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上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萬五千元	
未還本額	上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四萬元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四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 (八十) 京綏鐵路

債款名稱	五金雜貨等債款	
債權者	衡德洋行	
行借日期	陸續定購	
債款總額	銀元五萬一千五百六十一元九角一分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一分
	每次到期日期	
總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金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償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期	十三年十二月底	銀元五萬一千五百六十一元九角一分
	未還本額	銀元五萬一千五百六十一元九角一分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二萬零七十一元三角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每月計算利息一次	
考		

各路料價分表(八十二) 漢粵川鐵路

債款名稱	各料價款	
債權者	各商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九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息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分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期限	已還年數	
	未還年數	
應還未還本額	銀元九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各路料價分表 (八十三) 漢陽川鐵路

債款名稱	洋灰債款
債權者	啟新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銀元一萬元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每次付款日期
本	分期還本次數
金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價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期	已過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十三年十二月未還本額 銀元一萬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電政債款總說明書

電政所經營之電氣交通事業凡三曰電報曰電話曰無線電總其名爲電信電政債款者經營電報電話無線電事業所負之債務欸目也電政有外債料價而無內債故其債欸分爲電政外債與電政料債電政外債之屬於電報者四曰滬煙沽正水纜借欸者前清光緒二十六年七月初十日中國電報總局督辦盛宣懷與英國大東公司丹國大北公司會訂之滬煙沽正水纜合同所訂定以英金二十一萬鎊收買兩公司所承辦安設自直隸大沽口經山東煙台直達江蘇吳淞口之水纜一條此英金二十一萬鎊者當時未付作爲借欸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一）曰煙沽副水纜借欸者同年九月初四日中丹英會訂之副水纜合同所訂定以英金四萬八千鎊收買兩公司所承辦添設自煙台至大沽之水纜一條此英金四萬八千鎊者當時未付作爲借欸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二）曰預付報費借欸者前清宣統三年三月十二日郵傳部與大東大北兩公司訂立預付報費合同由兩公司預付英金五十萬鎊作爲借款以中國應得之歐美攤分報費及中北報費爲担保

品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三)曰擴充及改良有綫電報工程費墊款者民國九年二月十日與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訂立墊款合同訂借日金一千五百萬元名爲擴充及改良有綫電報工程費實則財政部及路政所移用者爲多(詳見電政外債分表四)以上四者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共爲二千零六十五萬九千八百三十九元二角二分此外又有所謂有綫電報借款者民國七年四月三十日與中華匯業銀行訂立之電信借款合同訂借日金二千萬元大部份爲財政部所用故向由財政部經營担任付息已歸入財政部之借款中而交通借款不列焉電政外債之屬於電話者一曰擴充電話借款者民國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與中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訂立電話借款合同訂借日金一十萬元名爲擴充電話而路政及財政部移用者爲多(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五)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共爲一千三百十四萬二千五百零一元八角九分電政外債之屬於無綫電者一曰馬可尼無綫電報墊款者民國七年十月九日交通部因建設迪化喀什噶爾庫倫無綫電台向英商馬可尼公司借墊英金二十萬磅購置三台無綫電機並爲裝設運輸等費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六)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

元共爲二百零七萬四千六百四十元六角三分以上電政外債合電報電話無線電三類計之總數爲三千五百八十七萬六千九百八十一元七角四分電政料債之屬於電報者(一)大北公司九萬三千六百九十五元三角(二)同新和七萬一千三百元七角五分(三)久勝洋行六萬五千三百六十一元零四分(四)薛和洋行三萬四千六百零九元七角一分(五)春記木行二萬二千五百五十一元二角八分(六)美最時洋行一萬七千一百八十七元四角九分(七)同和洋行三千六百四十九元四角(八)通藝社二千元(九)順泰洋行一千八百六十八元以上九項共爲三十一萬二千二百二十二元九角七分電政料債之屬於電話者(一)中日實業公司三百五十六萬三千零四元四角九分(包括關稅在內)(二)中國電氣公司二百三十六萬四千八百八十三元九角二分(三)慎昌洋行八萬二千五百六十元七角一分(有一部份電報料債在內)以上三項共爲六百零四萬三千八百七十五元四角四分電政料債之屬於無線電者惟西門子電機廠之十五萬九千八百五十一元八角六分一項而已以上電政料債合電報電話無線電三類計之總數爲六百五十一萬五千九百五十元二角七分此項材料有零星購者有

陸續購者有分批購者有以美金計者有以日金計者有以丹幣計者有以滬銀墨洋計者時日既難悉查情形亦復互異（故料債分表不能詳填）上述數目係結至十三年底止之各債權者本利總數又以各幣折合銀元者也如上所述則電政外債與電政料債兩共合計其總數爲四千二百三十九萬二千九百三十二元零一分卽爲電政債款之總額而財政部經營之電信借款日金二千萬元及其利息不與焉（電政名義上負債之總額本利合計約六千六百五十萬元左右）至電政負債原因有可得而述者凡國有電信事業考諸列邦成例其籌辦經費大都仰給於國庫電政於前清光緒初元電報創辦時雖曾賴少數官款而此後收回商局接管官局創設電話無綫電以及擴充展設均由電政自身籌畫或取諸盈餘或勉爲騰挪其始基已居負債者之地位此其一官報冗長綫路擁塞商報遲滯營業不振而各省官軍電費積欠至二千餘萬元之多損耗資金增益債累此其二軍事迭興電綫屢毀又復干涉用人營業借占報話專綫人工材料兩不經濟直接爲虧損間接爲債務此其三提用電款以給軍餉撥用電料以應軍需或爲財政部接濟款項或爲路政挪移費用挹茲注彼債累益深此其四預付報費借款英金五十萬鎊

郵傳部用之於電政以外之事業電報借款日金二千萬元財政部用一千七百萬元左右電報墊款日金一千五百萬元財政部用二百七十三萬元電話借款日金一千萬元財政部用一百四十萬元路政用四百二十餘萬元交通部用六十萬元左右以電政名義所借之外債而非電政本身所用者共約三千一百萬元左右佔電政借款總額百分之四十六強佔電政外債總額百分之六十二強既爲合同所束縛又爲利息所壓迫運用既難自如債累益復不支此其五總此五因爲累實甚設報費之積欠有着債務之責任分明以電政之款供電政之用則其自身所負本屬無多不難逐漸清釐也茲特不嫌贅累說明如右附電政借款總表一所以舉其綱也電政外債說明書一分表六電政料債說明書一分表十四所以張其目也欲知其詳如表所列

交通債款說明書
第四編
電政債款
總說明書

電政債款總表

類別	外債	內債	合計
電報	二〇、六五九、八三九、三三	三二二、三三二、九七	二〇、九七二、〇六二、一三
電話	一三、一四三、五〇一、八九	六、〇四三、八七五、四四	一九、一八六、三七七、三三
無線電	二、〇七四、六四〇、六三	一五九、八五一、八六	二、二三四、四九二、四九
合計	三五、八六六、九八一、七四	六、五一五、九五〇、二七	四二、三九二、九三二、〇一
總計 四二・三九二・九三二・〇一			

交通借款說明書 第四編 電政借款 總說明書

電政外債說明書

電政之有外債自前清光緒二十六年之滬烟沽正水綫借款合同始厥後有烟沽副水綫借款預付報費借款此三者皆訂立於前清光宣之際迨及民國則有擴充及改良有綫電工報程費墊款有綫電報借款擴充電話借款馬可尼無綫電報墊款此四者皆訂立於民七民九之時其債權之屬於英丹大東北公司者即滬烟沽正水綫借款烟沽副水綫借款及預付報費借款是也屬於日本興業匯業實業等公司者即擴充及改良有綫電報工程費墊款有綫電報借款及擴充電話借款是也屬於英國馬可尼公司者即馬可尼無綫電報墊款是也以負債之主體言之則滬烟沽正水綫烟沽副水綫預付報費等借款有綫電報工程費墊款及電信借款凡五種皆屬於電報者也擴充電話借款屬於電話者也馬可尼無綫電報墊款屬於無綫電者也今以上述七種外債分晰說明如左(一)滬烟沽正水綫借款合同訂立於前清光緒二十六年七月初十日由中國電報總局督辦盛宣懷與英國大東公司丹國大北公司訂定以英金二十一萬鎊收買兩公司所承辦安設之滬烟

沽水綫一條滬煙沽者自直隸省之大沽口經山東省之煙台以達江蘇省之吳淞口者也正水綫者對於副水綫而言者也借款合同者即此收買水綫應付價兩公司之價款英金二十一萬鎊當時未付作爲借款以此正水綫爲擔保品而訂立此合同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一)(二)煙沽副水綫借款合同訂立於前清光緒二十六年九月初四日由中國電報總局督辦盛宣懷與英國大東公司丹國大北公司訂定以英金四萬八千鎊收買兩公司所承辦安設之煙沽水綫一條煙沽者自山東之煙台以達直隸之大沽口者也副水綫者對於正水綫而言者也借款合同者即此收買水綫應付價兩公司之價款英金四萬八千鎊當時未付作爲借款以此副水綫爲擔保品而訂立此合同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二)(三)預付報費借款合同訂立於前清宣統三年三月十二日由郵傳部與英國大東公司丹國大北公司訂定由兩公司於中國將來應得之歐美攤分報費及中北報費中預付英金五十萬鎊作爲借款即以應得之歐美攤分報費及中北報費爲抵押擔保品而訂立此合同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三)(四)擴充及改良有綫電報工程費墊款合同訂立於民國九年二月十日由交通部與日本東亞興業株式會社訂借

日金一千五百萬元以有綫電報全部財產及收入爲抵押擔保品而訂立此墊款合同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四)(五)有綫電報借款合同訂立於民國七年四月三十日由交通部與中華匯業銀行訂借日金二千萬元以全國有綫電報之一切財產及其收入爲抵押擔保品而訂立此借款合同者也(六)擴充電話借款合同訂立於民國七年十月二十五日由交通部與中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訂借日金一千萬元以(1)交通部所管理之電話局及各長途電話現有及將來擴充後之全部財產並其收入及營業權(2)現在已設立之無綫電台吳淞武昌福州廣州張家口北京六處並其收入(3)價值日金五百萬元之國庫証券爲抵押擔保品而訂立此合同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五)(七)馬可尼無綫電報墊款合同訂立於民國七年十月九日由交通部與英商馬可尼公司訂借英金二十萬鎊以建設廸化喀什噶爾庫倫無綫電台購置三台無綫電機並爲裝設運輸等費者也(詳見電政外債分表六)上述外債七種以時代之則(一)英金二十一萬鎊(二)英金四萬八千鎊(三)英金五十萬鎊共爲英金七十五萬八千鎊屬於前清(四)日金一千五百萬元(五)日金二千萬元(六)日金一千萬元(七)英金二十

萬鎊共爲日金四千五百萬元英金二十萬鎊屬於民國以債權者言之則(一)(二)(三)之英金七十五萬八千鎊屬於英丹(四)(五)(六)之日金四千五百萬元屬於日本(七)之英金二十萬鎊屬於英以債務之主體言之則(一)(二)(三)(四)(五)之英金七十五萬八千鎊日金三千五百萬元屬於電報(六)之日金一千萬元屬於電話(七)之英金二十萬鎊屬於無綫電報其屬於電報之有綫電報借款日金二千萬元大部份爲財政部所用向由財政部經營擔任付息已歸入財政部之債款中而交通債款不列故無由編造分表但其借款名義屬於電報故本說明書連類及之舍此不計則屬於電報之外債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共爲二千零六十五萬九千八百三十九元二角二分屬於電話之外債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共爲一千三百十四萬二千五百零一元八角九分屬於無綫電報之外債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共爲二百零七萬四千六百四十四元六角三分合而計之則電政外債結至十三年底止除有綫電報借款一種不計外本利折合銀元其總額共爲三千五百八十七萬六千九百八十一元七角四分若合計有綫電報借款之日金二千萬元及其利息則以電政名義所負之外債總

總結至十三年底止本利折合銀元約在六千萬元左右然此以電政名義所負之外債而非盡用諸電政事業之本身者如預付報費借款英金五十萬磅郵傳部悉用之於電政以外之事業又如電報借款日金二千萬元歸財政部用者日金一千七百萬元左右又如電報墊款日金一千五百萬元歸財政部用者日金二百七十三萬元又如電話借款日金一千萬元歸財政部用者日金一百四十萬元歸路政用者四百二十餘萬元歸交通部移作他用者六十萬元左右合計非電政本身所用者約三千一百萬元左右佔電政外債總額百分之六十二強此則電政所甚感痛苦而足爲電報電話無線電事業進行之障礙者也

交通債款說明書
第四編
電政債款
外債說明書

電政外債分表(一) 電報

債款名稱	滬綏沽正水綫借款	
債權者	大東大北公司	
訂借日期	前清光緒二十六年七月初十日即西歷一九零零年八月四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二十一萬鎊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收買滬綏沽正水綫	
期限	三十年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六十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清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自何日也 至何日止	自前清光緒二十七年陽歷三月三十一日至民國十九年九月底止
分	已還本額	英金十一萬六千八百三十六鎊
	未還本額	英金九萬三千一百六十四鎊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二萬三千四百七十鎊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九千零六十八鎊十七先令十便士	
抵押擔保	以滬綏沽正水綫為擔保品	
備考	本利折合銀元一百零二萬二千三百二十八元九角二分	

電 政 外 債 分 表 (二) 電 報

債 款 名 稱	烟台副水綫借款
債 權 者	大東天北公司
訂 借 日 期	前清光緒二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即西歷一九零一年二月九日
債 款 總 額	英金四萬八千鎊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收買烟台副水綫
期 限	二十九年
利 率	年息五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期還本次數 五十八期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年三月底九月底
償 還 日 期	自前清光緒二十八年陰歷三月二十一日至民國十九年九月底止
分 期	已還本額 英金二萬六千三百八十四鎊
未 還 本 額	英金二萬一千六百十六鎊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英金五千七百四十六鎊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英金六千四百四十八鎊十五先令
抵 押 擔 保	以烟台副水綫為擔保品
備 考	本利折合銀元二十八萬零六百四十七元五角

電政外債分表(三) 電報

債款名稱	預付報費借款
債權者	大東電報公司
訂借日期	前清宣統三年三月十二日即西歷一九一一年四月十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五十鎊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前郵傳部提用
期限	十九年
利率	年息五厘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及十二月底
每次付息日期	每年六月及十二月底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三十六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六月及十二月底
每次付息日期	每年六月及十二月底
自何日起	自民國元年六月三十日至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已還本額	英金十九萬六千九百四十四鎊十四先令
未還本額	英金三十一萬四千八百四十五鎊十五先令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九萬九千二百三十四鎊十四先令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五萬九千三百九十七鎊三先令九便士
抵押擔保	中國郵傳之歐美報分報費及中北報費為擔保品
備考	此項借款本原係英金五十萬鎊於一九二二年五月一日交英金二十萬鎊十一月一日交英金二十萬鎊而還本付息則自一九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算所有一九二二年二月二日以前之息加入本金一併攤還是以本表本金尚債分期攤還所剩應還之數較合同原訂借數多二萬鎊餘 本利折合銀元三百七十四萬二千四百二十六元八角七分

電 政 外 債 分 表 (四) 電 報

債 款 名 稱	擴充及改良有線電報工程費墊款
債 權 者	京師興業株式會社
訂 借 日 期	民國九年二月十日
債 款 總 額	日金二千五百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電政項下日金五百八十八萬三千二百四十五圓四十五錢財政總則日金二百七十二萬九千九百九十九圓九錢 總用日金一百六十六萬八千七百七十五圓零二錢
期 限	十三年
利 率	年息九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年二月十五及八月十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年二月十五及八月十日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二年二月十五及八月十日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二年二月十五及八月十日
償 還 自 何 日 起	自民國十二年二月十日至二十三年二月十日止
已 還 年 月 本 額	
未 還 年 月 本 額	日金一千五百萬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日金一千五百萬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日金六十一萬四千四百三十五圓九十三錢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本利折合銀元一千五百六十一萬四千四百三十五圓九角三分

電 政 外 債 分 表 (五) 電 話

債 款 名 稱	擴充電話借款
債 權 者	中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訂 借 日 期	民國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債 款 總 額	日金一千萬元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電 政 項 下 用 日 金 一 百 八 十 六 萬 四 千 三 百 二 十 二 元 零 八 錢 路 政 用 日 金 四 百 二 十 二 萬 七 千 六 百 九 十 九 元 十 七 錢 本 部 用 日 金 五 十 九 萬 三 千 二 百 八 十 六 元 七 十 一 錢 財 政 部 用 日 金 一 百 四 十 萬 五 千 餘 餘 小 計 款 利 息 日 金 一 百 六 十 八 萬 三 千 六 百 九 十 二 元 零 四 錢
期 限	原 訂 三 年 展 期 三 年
利 率	年 息 八 厘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年 三 月 底 九 月 底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每 年 三 月 底 九 月 底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自 何 日 止	
已 還 本 額	
未 還 本 額	日 金 一 千 萬 元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日 金 一 千 萬 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日 金 三 百 十 四 萬 二 千 五 百 零 二 元 八 角 九 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此 項 借 款 已 於 十 三 年 十 一 月 十 八 日 期 滿 現 經 正 興 公 司 經 商 展 期 辦 法 本 利 折 合 銀 元 一 千 三 百 十 四 萬 二 千 五 百 零 二 元 八 角 九 分

電政外債分表(六) 無線電

債款名稱	馬可尼無線電報款	
債權者	馬可尼無線電報有限公司	
訂借日期	民國七年十月九日	
債款總額	英金二十萬鎊祇撥用十六萬五千六百九十九鎊十七先令四便士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購置三台無線電機並裝設通線等費	
期限	四年	
利率	年息八厘	
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四月九日十月九日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四月九日十月九日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四期
	每次到期日期	每年七月二十八日
清	每次付款日期	每年七月二十八日
	至日何日止	自民國十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至十四年七月二十八日止
分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英金十六萬五千六百九十九鎊十七先令四便士
期	應還未還本額	英金十二萬二千七百零七鎊
應	應付未付利息	英金四萬一千八百四十四鎊三先令十二便士
抵	抵押擔保	
備	考	本項折合銀元二百零七萬四千六百四十五元六角三分

電政料債說明書

電政購料向以現金無所謂債其有債者概括言之電款竭蹶而已分晰言之則有數因(一)自不用於電政本身之外債而電政負擔其還本付息之責經濟大受影響財源日益枯竭(二)官軍報費積欠至二千餘萬元之鉅而電政負擔其材料費暗中賠累無所取償(三)軍隊佔用電報電話綫而材料不經濟之支出虧損於無形(四)獨立及半獨立省分攫取電政用人行政之權任意提款而電政更須供給材料或以電款撥濟軍餉電料移作軍需明虧暗耗爲累無窮(五)軍事迭興杆綫被損屢修屢壞爲耗滋多益以官報冗長動稱萬急商報減色營業不振以上數因直接間接均使購料無債而有債其爲債也積少成多化零爲整遂成鉅額卒難清償其電報電話無綫電所需用之材料雖各不同然亦有相混者今以說明之便科者列舉如左(一)大北公司九萬三千六百九十五元三角(二)同新和七萬一千三百元七角五分(三)久勝洋行六萬五千三百六十一元零四分(四)薛和洋行三萬四千六百零九元七角一分(五)春記木行二萬二千五百五十一元二角八

分(六)美最時洋行一萬七千一百八十七元四角九分(七)同和洋行三千六百四十九元四角(八)通藝社二千元(九)順泰洋行一千八百六十八元以上九項屬於電報者共爲三十一萬二千二百二十二元九角七分(一)中日實業公司三百五十六萬三千零四元四角九分(包括關稅在內)(二)中國電氣公司二百三十六萬四千八百八十三元九角二分(三)慎昌洋行八萬二千五百六十元七角一分(有一部份電報料價在內)以上三項屬於電話者共爲六百零四萬三千八百七十五元四角四分(一)西門子電機廠三十五萬九千八百五十一元八角六分以上一項屬於無綫電者共爲三十五萬九千八百五十一元八角六分合計電政料債總額共爲六百五十一萬五千九百五十元二角七分如上所列其債額之多者爲中日實業公司之三百六十餘萬元少者爲順泰洋行之一千八百餘元其負債之由來及情形之繁瑣於此可以窺見一斑蓋當購料之始有列諸年度預算者有迫於臨時需要者值不得不購之情勢而又處於不能付款之狀態或先付一部分而欠付一部分者或欠付全部分而分期償還者或屆付債之期而因欸絀又不得不延期者債權方面遂併其利息計入料價之中以爲延期之取償故購料

既感困難而虧損亦復不免且此項材料有零星購者有陸續購者有分批購者有以美金計者有以日金計者有以丹幣計者有以滬銀墨洋計者時日不同情形互異繁瑣複雜列表爲難故料債分表但舉綱要不能悉填此電政料債總額六百五十一萬五千九百五十元二角七分者其數目係結至十三年底止之各債權者本利總數又以各幣折合銀元者也

交通債款說明書
第四編
電政債款
料債說明書

電政料價分表 (一) 電報

債款名稱	電報料價
債權者	大北公司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分	至何日止
	已還年 本月 額
期	未還年 本月 額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十三年底止尚共九萬三千六百九十五元三角
抵押擔保	
備	
考	

電政料債分表(二) 電報

債款名稱

電報料債

債權者

國新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還本日期

償還

自何日起至

分期

已還年本月額

期

未還年本月額

應還未還本額

十三年底止額共七萬一千三百五十七元五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電政料價分表(三) 電報

債款名稱		電報料價	
債權者		久勝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付款日期		
償	至自何日日起		
	已十還年本月底		
期	未十還年本月底		
	應還未還本額		
應付未付利息		十三年底止尚共六萬五千三百六十二元零四分	
抵押擔保			
備			
考			

電政料價分表(四) 電報

債款名稱	電報料價
債權者	辟和洋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息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清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至
分	已還年本月初
	未還年本月初
應還未還本額	十三年度正開共三萬四千六百零九元七角二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	
考	

電政料價分表(五) 電報

債款名稱	電料料價
債權者	春記木行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本額	
未還本額	
應還未還本額	十三年度止共二萬二千五百五十一元二角八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電政料價分表(六) 電報

債款名稱	電報料價
債權者	美商時洋行
訂借口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自何日起	
至何日止	
已還年數	
本月額	
未還年數	
本月額	
應還未還本額	十三年底止共一萬七千一百八十七元四角九分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電 政 料 價 分 表 (七) 電 報

價 款 名 稱	電 報 料 價
債 權 者	同 和 洋 行
訂 信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清 償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分 價	至 自 何 日 起 止
	已 還 年 本 月 額 底
期	未 還 年 本 月 額 底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十 三 年 底 止 三 千 六 百 四 十 九 元 四 角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電政料價分表 (八) 電報

債款名稱	電報料價
債權者	通遠社
訂借日期	
債款總額	
折扣及經理費	
用途	
期限	
利率	
利息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還本付息行用	
本金	分期還本次數 每次到期日期 每次付款日期
償還	自何日起
分期	已還年本月初額
期	未還年本月初額
應還未還本額	十三年度止二千元
應付未付利息	
抵押擔保	
備考	

電 政 料 債 分 表 (九) 電 報

債 款 名 稱	電 報 料 債		
債 權 者	匯 豐 洋 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清 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自 何 日 起		
分 期	已 還 年 本 額		
	未 還 年 本 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十 三 年 底 止 千 八 百 六 十 八 元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電 政 料 價 分 表 (十) 電 話

債 款 名 稱	電 話 料 價
債 權 者	中 日 實 業 公 司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已 還 年 月 日 額	
未 還 年 月 日 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十 三 年 底 止 尚 共 三 百 五 十 六 萬 三 千 零 四 元 四 角 九 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電政料債分表(十一) 電話

價 款 名 稱	電話料債
債 權 者	中國電話公司
訂 借 口 期	
債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息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金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清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分 十 年 以 內 還 本 額 此	
期 十 年 以 外 還 本 額 此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十三年度止尚共二百三十六萬四千八百八十三元九角三分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原书缺页

電 政 料 價 分 表 (十三) 電 話

債 款 名 稱

電話料價

債 權 者

須藤洋行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金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已 還 年 本 月 額

未 還 年 本 月 額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十二年度止尚共三萬三千四百二十六元七角二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電 政 料 債 分 表 (十四) 無 線 電

價 款 名 稱	無 線 電 料 債	
債 權 者	西 門 子 電 機 廠	
訂 借 日 期		
債 款 總 額		
折 扣 及 經 理 費		
用 途		
期 限		
利 率	利	
	每 次 到 期 日 期	
息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還 本 付 息 行 用	
本 清	分 期 還 本 次 數	
	每 次 付 款 日 期	
分 期	自 何 日 起	
	至 何 日 止	
期	已 還 年 本 月 初 迄	
	未 還 年 本 月 初 迄	
應 還 未 還 本 額	結 算 十 三 年 底 止 尚 欠 十 五 萬 九 千 八 百 五 十 一 元 八 角 六 分	
應 付 未 付 利 息		
抵 押 擔 保		
備 考		